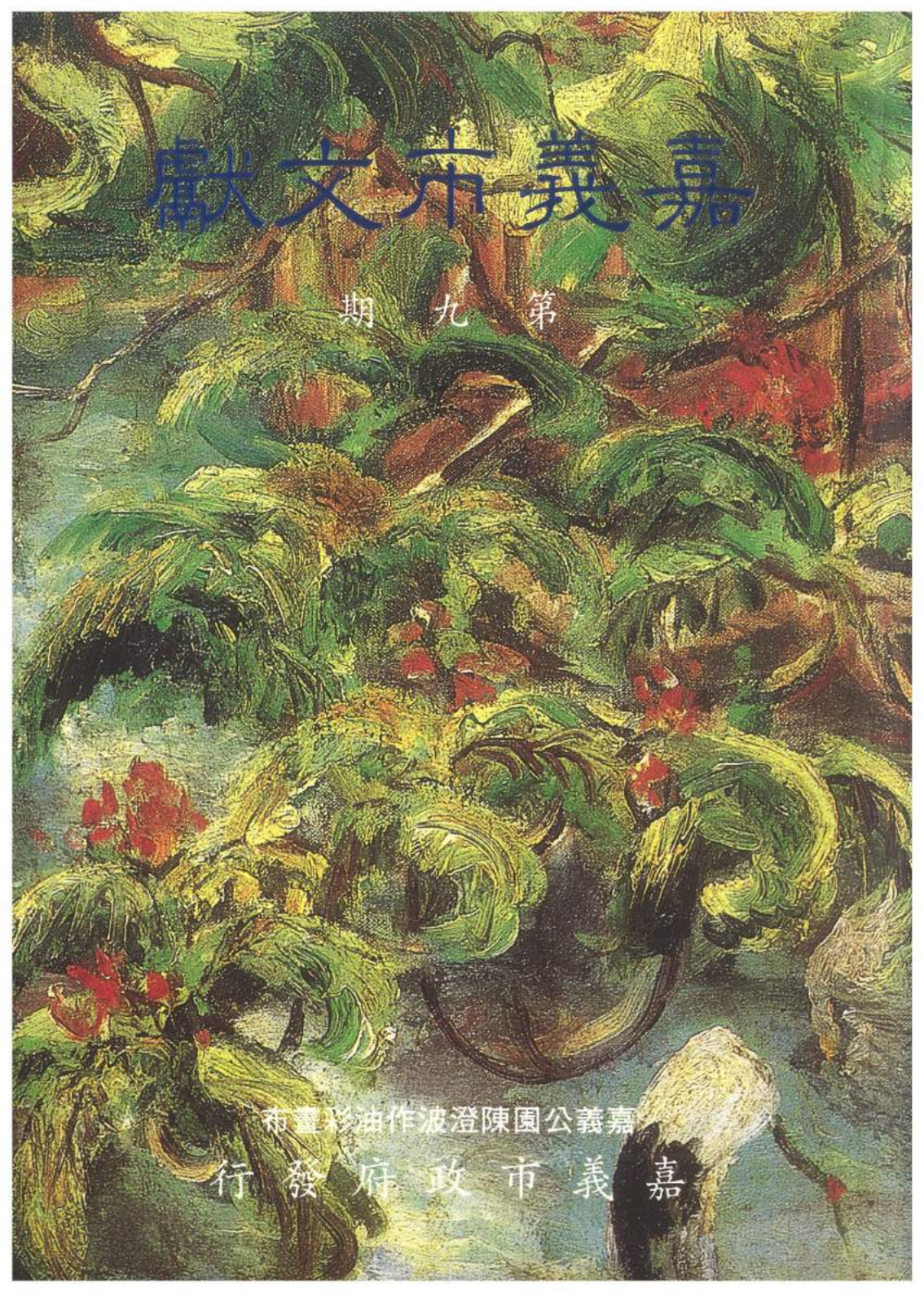




嘉義市文獻

第九期

嘉義公園陳澄波作油彩畫布

嘉義市政府發行



慶祝本市升格十週年張市長及貴賓於市府大門前廣場接受祥獅獻瑞，本市顯得喜氣洋洋



張市長於升格十週年當天為本市港坪市場新建工程舉行開基典禮



市長與艷紫荊小公子與公主優勝者合影



慶祝本市升格省轄市十週年特於中正公園表演
台舉辦社會福利之夜與市民同慶

動員戡亂時期終止，81年
7月1日「戶警分立」，
戶政事務所歸市政府管轄
，是日正式掛牌。



慶祝本市升格省轄市十週
年舉辦史蹟之旅，賴榮三
老師介紹本市古蹟義渡碑
及義民塔。



史蹟之旅尋根活動張錦幸
老師講解本市古蹟城隍廟
石雕藝術及其涵意。





市長為艷紫荊公子與公主優勝者加冠及授權杖



慶祝升格十週年於中正公園舉辦民俗技藝展

欣逢升格十星霜
政績輝煌齊喝采
喧天樂弄雄獅徵
施政賢明張市尹
賢人輩出古桃城
輔佐中興同勳力
民起歡戰喜氣揚
獲福永無疆
愛民安國泰
戴贊娥眉時
諸公盡至誠
會樂業萬年亨
議民樂業萬年亨

慶祝嘉義市升格十週年紀念

黃水文詩賀 饒嘉培敬書



目錄

一、史蹟——談林爽文之役的嘉義市史蹟兼述諸羅民風與古蹟維護	一	賴榮三
二、史實——二二八事件之爆發與衝突	一五	黃金俊
三、鄉賢——諸羅山藝文家略傳	三五	洪敏惠
四、專題研究——台灣文學用字的商榷	五〇	臧汀生
五、詩詞——閒居漫吟	六五	黃水文
六、文史——論枕具	七六	陳啓佑
七、嘉義市議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總報告	八八	張文英
八、嘉義市八十一年大事記	一一一	羅永進、蕭如萍

談林爽文之役的嘉市史蹟

——兼述諸羅民風與古蹟維護——

賴榮三

一、前言

明朝遺臣抗清戰鬥，雖均失敗，但秘密活動卻未中止。鄭成功的反清復明事業，在舉兵之初，曾與同志結義締盟，後經擴大組成天地會，入會者約為兄弟，以「

誓滅清朝，扶回大明江山」為宗旨。其勢力主要以台灣與閩南為根據地，在民族意識刺激下，造成滿清統治台灣二百十二年間，官不得民心，軍不得民助，發生大小亂事不計其數，正如俗語所謂：「三年一小亂，五年一大亂」。是以自台灣在康熙二十二年收入清朝版圖後，天地會會眾，便一再起事，其中以發生於康熙六十年（

一七二一年）朱一貴之役，聲勢相當浩大；後有乾隆五十一年（一七八六年）發生的林爽文在台起事，造成相當大的轟動，歷時年餘，方告平定。可謂台灣最大規模的反清運動。

林爽文之役的發生，當時諸羅城遭圍困，後經軍民團結抵抗，始告轉危為安，事平，清廷本「嘉其忠義」，乃改「諸羅」為「嘉義」。因之，該役留有許多可傳誦的故事，更有重要史蹟，值得追念而思源務本。

二、林爽文之役的嘉市史蹟

由史書的印証與史事的留傳，追憶林

爽文之役在嘉義市留存的史蹟，約有下列數處：

I 史蹟之一——忠義十九公廟

十九公廟，今稱忠義祠，也合稱忠義十九公廟，位在嘉義市公明路東門圓環邊的東北角，係祀奉林爽文之役殉難官兵及一犬。

清高宗乾隆五十一年十一月，林爽文舉事於大里杙，同年十二月六日攻陷諸羅城，殺攝縣事董啓埏等，五十二年正月二十三，總兵柴大紀收復諸羅城，然林爽文軍仍於五十二年三月十九日至十一月六日，前後八個月，圍攻諸羅城，形勢岌岌可危，幸城內外紳民固守城池，始得轉危爲安。據傳林爽文初襲諸羅城時，爲一犬發現，奔回東門告知守兵防備，然事起倉促，防備不及，守兵李申等十八人及此犬均殉難於東門內。事平後，於殉難處立祠

二

祀之，合稱十九公祠，亦稱義犬公祠。也有稱之爲將軍廟。

該廟在此後修建無聞，日據時代明治三十九年（一九〇六）震坍，移至東門外今廟址。大正天皇末年，江賢文建小祠於今址，日據末期廢合寺廟時被廢，靈骨移葬阿彌陀寺旁小丘上。民國三十六年始復建小祠，稱忠義祠，或稱忠義十九公廟。修繕後廟門的聯對：「忠心昭日月捨己成仁公十九；義氣壯山河馨香俎豆祀千秋。」

II 史蹟之二——褒忠義民記念堂（義民廟）

褒忠義民記念堂，又稱義民廟，係建在嘉義市安寮里角子寮，即興業路與南田路交叉處附近的南田路邊。

1. 沿革

清乾隆年間，林爽文起事，匪勢縱橫

台灣，攻取中南部各城池時，諸羅縣粵東人士，亦組織義民軍數百人守護城塹，奮勇抵抗，城得保無恙，諸羅縣民，因信仰義民軍保守城池，不爲匪軍擾亂，且由乾隆皇帝敕封「嘉義」，信仰益堅，城裡城外均建有多處義民廟，以表示祭拜義民軍之至誠。不料日據時代，廢除神廟，均集中於地藏王廟，而義民廟之地址，盡被吞沒。

台灣光復，萬衆歡騰，邑中紳耆方漢等率衆將義民爺牌位自地藏王廟迎出，建小祠於南門外，以供延續香火，旋遷至現址。並曾派遣代表前往新竹縣新埔鎮坊寮莊義民總廟，分割香火一同奉祀，藉資永遠紀念，以慰英靈而表忠貞。

2. 相關史蹟

(1) 義人橋——原位在嘉義市吳鳳北路與吳鳳南路之間的大河溝上，據悉乃紀

念義民軍抗匪舉動，用資追憶。現該橋已因大河溝加蓋而拆毀了。

(2) 護國義民廟——位在嘉義市啓明路一號，係一座木造小廟，傳說紀念義民軍抗匪而建。今已遭道路拓寬而拆毀。正遷建於省嘉中的校門之東側大雅路旁，改稱護國義民公廟。

Ⅲ 史蹟之三——福康安紀功碑

福康安紀功碑，係建在嘉義市中山公園內，屬於福康安靖台紀念石龜碑，被列爲嘉義六勝之一（註①）——「御碑紀績」

1. 事由

乾隆五十一年林爽文啓釁，諸羅被圍，總兵柴大紀力禦，御旨詔曰：「大紀當糧盡勢急之時，惟以國計民生爲重，古之名將，何以加茲。」並詔改諸羅爲嘉義，迨福康安至，圍始解，亂亦平，是二人均

有殊功。然非柴（柴大紀）之死守，福（福康安）亦建功無由。惜復以柴福交惡，柴竟以冤屈死。平賊之功，遂盡歸福康安一人，先是乾隆皇帝御筆題詩以立生祠，彰其勲績。因之，嘉義縣政府統轄嘉義市時，整理古蹟稱福康安紀功碑爲「乾隆御筆」。亦稱「福康安生祠碑」。

2. 沿革

林爽文之役時，清廷命協辦大學士陝甘總督福康安爲欽差大臣率軍入台靖亂。乾隆五十三年，皇帝御製滿漢文碑石，龜座，以褒揚福康安解諸羅城圍之功，並在廈門雕刻。唯運至台灣府時，龜座掉入港內，另以砂岩仿造。碑座原立於北路左營署內教場（即萬山倒影池邊），座東朝西。乙未割台之初，碑鳳尙存，而生祠已毀。明治三十九年大地震後，始移碑於今新榮路慶昇戲院對面，後再移至今中山公園

內。直至今日之形貌。

3. 碑文

該紀功碑全高三〇四公分，碑高二六〇公分，寬一四三公分，厚十五公分，以普石雕刻。龜鳳高四十四公分，長二一公分，寬一四三公分，以砂石雕刻。碑上有乾隆皇帝御筆親題的詩，其全文如左：命于臺灣建福康安等功臣生祠詩以誌事

三月成功速且奇 紀勲合興建生祠

垂斯琬琰忠明著 消波萑苻志默移

臺地期恒樂民業 海灣不復動王師

曰爲曰毀似殊致 崇實斥虛政在茲

近年各省建立生祠最爲欺世盜名惡習因令嚴行飭禁並將現有者概全毀去若今特命臺灣建立福康安等生祠實因臺灣當逆匪肆逆以來荼毒生靈無慮數萬福康安等於三月之內掃蕩無遺全郡之民咸登席此其勲績因實有可紀且令奸頑之徒觸目

警心亦可以潛消恨戾是此舉似與前此之禁毀跡雖相殊而崇實斥虛之意則原相同孰能橫議且勵大小諸臣能實心爲國愛民確有美政者原不禁其立生祠也。

乾隆五十三年仲秋月御筆（碑石上面另附刻有滿文）

又近人王殿沅對該碑作詩曰：「巍峨高峙紀功碑，矗矗依然世自移，此日獨來尋故蹟，蕭條異代不勝悲。」

IV 史蹟之四——義士廟

義士廟位在今嘉義市王田里圓福街二十七號圓福禪寺的右側前方，原爲一座古亭，名萬安亭。此祠奉祀的義民，日據時代的祠廟名鑑，民國五十三年年的祠廟大觀所載，均爲林爽文之役殉難的官兵。（註②）又據民國三十七年嘉義市長宓汝卓的「捨生取義」碑記略謂「……吳鳳成仁後十七年，林爽文亂起（乾隆五十一年）

，台灣全島爲叛徒所控制，獨諸羅城雄峙無恙，諸羅縣民深感吳公遺德誓死，助總兵柴大紀，守城與共存亡，爲清廷感其義，詔改諸羅爲嘉義，是役官民死者無數，而有骸骨可見者計五百三人，葬於邑厲壇東郊，稱五百三公墓」。迨至道光十三年春，北路左營都司洪志高，慕其義名，復於墓前建亭，稱爲萬安亭大眾爺，雕刻神像奉祀之。道光廿年，署嘉義知縣魏彥儀建圓福寺於亭南三百公尺處，以安亡魂。同治八年，亭坍塌，主事陳熙年等改建爲祠廟，名稱依舊。日據時代末期實行廢合寺廟時被廢，靈骨移葬彌陀寺旁小丘上，與十九公等合葬，並於昭忠祠碑加刻五百三公，十九公神位以祀之。民國三十五年復祀於圓福寺。民國三十七年，嘉義市長宓汝卓追念義士之德，委請濟美會理事長余慶鐘先生爲主辦，將萬安亭改稱義士廟

，改修舊廟跡，立匾以彰其義，藉揚其仁，期勵後人見義勇爲。

現存的義士廟爲一座平房建築，廟前石柱，右書：「義昭日月佑民崇祀千萬歲」，左書：「士氣壯山河衛國欽公五百三」。廟內正中供奉「忠勇義士五百三公之神位」在右門供奉土地公及忠義神。又「忠勇義士五百三公之蓮座」原建立於圓福寺後院，今已因圓福寺擴建而拆毀並置放於廟旁。另有「義廟揚仁」石碑亦同被置於廟旁了。

V 史蹟之五——義民塔

義民塔位在彌陀寺旁，係日據時代末期實行廢合寺廟時，將忠義十九公、五百三公，昭忠義民公等骸骨予以遷葬而合祀。

詩人蔡水震先生對義民塔作詩曰：「空山寂寂對斜陽，塔傍彌陀骨亦香；浩氣

自甘焚玉石，忠魂猶覺凜綱常；靈昭一犬留佳話，德範全民書典章；當日豔稱三塚廟，紅羊劫後更輝煌。」

VI 史蹟之六——東安宮木匾

東安宮位在嘉義市東門圓環西南角的公明路一三九號，係古諸羅城的東城「保守東方」安寧的神廟，故名東安宮。其留存一塊木匾載有該宮事蹟略謂：『：：：乾隆四十七年（一七八二），太子嘉慶君遊台時，蒞諸羅內教場普濟寺休息，適遇林秉心、林聿承兄弟，嘉慶太子並隨人到其家，呈甘藷恭食，行路肚饑珍食，太子問兄弟，珍味何物，答過溝龍，後到東城東安宮，宿其宮，至北安福德宮，乃夜宿東宮，兄弟案路各處視察。太子回朝，兄弟恭送至布袋上船。乾隆五十一年，林爽文反清，兄弟運糧入城，糧被奪，兄弟被殺，乾隆五十三年，聖旨召兄弟上朝時，

官報情形，聖旨賜御筆「義之可嘉」大匾，褒揚其功。因之，諸羅改爲嘉義，乃兄弟之蔭。當時聖旨敕封忠義神武靈佑仁威顯關聖帝君神位，敕封聖旨牌，自是尊奉東安宮爲古跡。：：：：：」

前述記載，雖屬傳說，諸多難以考証而不可信，但可作爲林爽文之役，兵民守城抗賊之部分事實的佐証。

三、諸羅民風

嘉義古稱諸羅，民風淳厚，謂爲鄒魯之邦，此由前舉忠義十九公廟，義民廟等史蹟可証明嘉義地方人士，爲有史以來，最爲急公好義，崇尚氣節者也。謹以管見列舉大者數端於后：

1. 重氣節——考諸清代治台與日據時期，地方人士皆深明民族大義，抵禦外侮，以期維護國運昌隆與民族命脈之維繫久遠。

2. 尚忠義——前清初期，即在諸羅城的縣

署之南，建有雙忠廟，意在勉勵城民盡忠尚義，是以林爽文之役，人民協助守城的表現，清廷乃本「嘉其忠義」之旨，改諸羅爲嘉義，此亦柴大紀以忠義，率兵民共誓堅守，激揚民風使然。

3 崇義氣——

地方士紳吳鳳以一位小吏，爲促進漢蕃團結，乃捨生取義而殺身成仁，開展辨別是非，講求義氣的民風。故在滿清統治時，台灣民變廿二回中有關嘉義者多至九次，然而別縣城陷者屢見，惟我嘉義城民團結一致協助守城而依然無恙者，乃崇尚義氣

所致。

四、古蹟的維護

人類的生活除了物質生活外，更重要爲精神生活，是以文化建設乃生命維繫的重要一環。文化財或智慧財的保存乃關鍵的証物，在民國七十一年立法院制定文化資產保存法，並經總統明令公布實施，此法規定保存的文化資產中，有一類爲古蹟，是屬內政部主管。由此知道政府有決心保護古蹟，但「徒法不足以自行」。古蹟妥善保存，政府當然要負最大的責任，然而要達到保存的理想，使政府的良法美意，得到順利的推行，還要全國上下對古蹟的維護有正確的觀念與方法並身體力行，在各自的崗位上努力。

首先，我們要了解古蹟的意義，固爲古蹟的維護是耗費且影響社會民生與私人權益的事業，故其指定要相當慎重，過量

的保存（凡是派）與不加保存（皆非派）都是不正確的。爲要恰當指定古蹟，政府要花很多腦筋，衡量各方面的條件，不遺漏應該保存的，也不指定不應該保存的。「古蹟」一詞是有濃厚的歷史的意味，可說是古人所留下來的痕跡。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三條明示「古蹟是指古建築物，遺址及其他文化遺蹟」而言，據此來說「古蹟」自然表示是「有意義的古蹟」，其首要的條件是夠「古」，怎樣才算夠「古」，比較合理的標準是以歷史的時代決定，凡是不屬於現時代。而在思想行爲、風俗習慣已大異於今日的時代就算是古代，然而「蹟」並不僅是因爲其「古」而有價值，其價值應以其在歷史舞台上扮演角色而定，亦即以歷史的，人文價值爲重要。

現行我國古蹟的等級，似乎非常籠統。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二十七條規定古蹟

由內政部審查並指定之，並依其歷史文化價值，區分爲第一級、第二級、第三級三種，分別由內政部，省（市）民政廳（局）及縣（市）政府爲主管機關。如此看來，古蹟雖因其歷史的重要性分爲不同的等級，卻不表示在維護的態度上有所分別，國家級的古蹟爲國家之寶，地方性的古蹟是地方之寶。凡指定爲古蹟都應該爲我們所珍視與愛護。文化資產保存法上說明了各級古蹟都由當地的地方政府負責維護，原因是一個地方的古蹟雖因其歷史的重要性差異而有等級之分，但對地方而言都是同樣重要的。

古蹟的保存是國家的政策，也是我們大家的希望。要成功的達到目的，則有賴於在各自崗位上的官、民，是否有正確態度，即要有共識，以維護古蹟爲榮，古蹟是一個地方歷史人物的事蹟的証物，所以

古蹟所在的地方沒有熱切保存的態度，只靠法律來維護，則是事倍功半，古蹟反成爲地方上的負擔了。有了正確的態度，在古蹟的維護就不致發生錯誤。古蹟的維護是一種理性的行爲，忽視古意，固然是一種錯誤；保存原貌，恢復原有的狀態，而不是另創新意或改用現代的手法，故其維護古蹟在地方政府應採的步驟有六（註③）（一）查勘與指定（二）計劃保存（三）修復研究（四）修護工程設計（五）施工與監造（六）經常性的保養與檢修。

如何適當反映時代與環境的背景，對古蹟決定是否保存或是如何保存，實有賴各級政府，貫徹文化資產保存法的精神，予以落實，更須地方民衆的認同，始能相輔相成，同時管理古蹟的人員必須有保養重於修建的觀念，俾免造成遺憾，才有助提昇文化氣息。

五、結語

清代的嘉義爲台灣府府治北方的重鎮，兵災之多，冠於全台。而民風尙義，每逢變亂必固守城池，以保境護民。是以官民殉難，時有所聞。由前述的史蹟証明嘉義人士崇尚氣節，淵源有自也。蓋又如吳鳳公的甘棠垂蔭，成全大我；乾隆年間，林爽文圍諸羅城，軍民協力固守，轉危爲安；同治年間，戴潮春又圍困嘉義城；軍民再協力守城，未被攻陷等史實，乃昔聖先賢奮發之典範，且境內建有雙忠廟，忠義廟，義民廟，城隍廟等廟宇的鼓勵士氣，使住民精神有所寄託，亦足証我嘉義向已大義凜存，義名永著。憶起乾隆皇帝本「嘉其忠義」之旨，將諸羅改名嘉義，正符本地善良風氣，願此風傳諸子孫，救國救民而發揚光大是幸。

再質實言之，我們了解古蹟就是地方

一〇

歷史的紀錄，而又能體會我國「淵源流長」的歷史精神，古蹟的保存就覺得是必然的了。蓋每一位兒女都應該以其先人努力建設的事跡爲榮；這個家是先代的心血的結晶；他們一磚一木爲自己與後代建立起美好的生活環境，一座先代留下來的古宅，應視爲傳家之寶。將此觀念推出鄰里、鄉鎮、城市、我們都有以之爲榮的古蹟古物，若不把它妥善保存下來，對得起先代的祖先嗎？古蹟的保存是自己的事，並不全是政府所辦的。一個地方如果真正尊重自己的歷史，就會與傳家寶一樣的修地方志與維護古蹟。只有尊重過去，才能有目標有方向的開拓未來。是以基層政府，爲了團結地方，應該鼓勵住民儘最大的努力，把祖先們對地方的貢獻表揚出來，予以落實保留古蹟爲要務。

近年來，我國經濟快速成長，都市的

發展，道路的開闢，使許多文化古蹟屢遭破壞，造成追求名利，精神更爲空虛。是以古蹟是生活環境的一部分，更是先民耕耘的成果，中國人有落葉歸根的觀念，年輕的一代爲了自己的事業到大都市求發展是應該的，得到事業的成功，因而致富，乃值得慶幸。但這都不足以造成拆除老宅，改建新屋的理由，易言之，成功的事業家應更加珍惜祖先的遺物，以自己的財富，維護先代的遺業，爲兒孫後代樹立典範。更可在退休時，回到祖業，享受中國建築特有的悠閒典雅的風味，這是金錢難買到的財富。就一地來說，地方上有權有錢之士，應妥善作都市計畫，保存古蹟，維護精神文化遺產，回饋地方，進而推廣國家建設。勿爭名利，破壞祖先基業，而文化建設是絕不可忽視的一環，因爲沒有厚實的文化基礎，就沒有健康和諧安定的社會，更無繁榮樂利的國家。

古蹟維護與文化建設固然不能立竿見影，卻是一個需要社會全面動員的工作。不論政府或民間，都有責任參與，如此才能群策群力，相輔相成，使我們國家的文化生機蔚然昌盛，使我們社會成爲一個有情、有義、有禮、兼具現代文明精神與中華文化特質的新生體。使國人能享有豐裕的物質生活之餘，也能汲取文化倫理道德的真善美，從而奠定國家進一步發展的基礎，體驗中華文化的深厚。

※附註

①嘉市六勝——據嘉義縣志卷尾載(一)顏墓懷古(二)王樓思徽(三)御碑紀績(四)芝亭崇勳(五)義廟揚仁(六)烈祠流芳。

②五百三公——其說法另有二：(一)嘉義縣志載爲朱一貴之役的殉難者(二)石萬壽教授謂爲張丙之役的殉難者。

③維護古蹟的步驟——係據漢寶德教授的主張（見古蹟的維護一書）。

※參考書目

1. 嘉義縣志 卷一 65年2月 嘉義縣政府編印

府編印

2. 嘉義縣志 卷尾 65年5月 嘉義縣政府編印

府編印

3. 台灣通史 連橫著 65年5月 台灣省文獻會發行

文獻會發行

4. 嘉義文獻 第九期 67年5月 嘉義縣政府出版

政府出版

5. 台灣史 台灣省文獻會編 68年2月 衆文圖書公司出版

衆文圖書公司出版

6. 文化資產保存法 72年2月 行政院文建會印行

建會印行

7. 古蹟的維護 漢寶德著 72年6月 行政院文建會出版

政院文建會出版

8. 嘉義市文獻 第二期 73年9月 嘉義市政府發行

9. 嘉義市史蹟專輯 石萬壽著 78年7月 嘉義市政府編印



義士廟外貌



護國義民廟



忠義十九公廟



褒忠義民紀念堂

二二八事件之爆發與衝突

黃金俊

前言：

二二八事件是台灣歷史上空前的悲劇，因偶發的衝突而點燃火種，又因錯誤的處理而星火燎原導致浩劫。其付出之代價無法估價的昂貴代價。我們應記此教訓警惕來者勿蹈轍，大家都以開闊的心胸並以寬廣的視野同心協力，攜手邁向光明的大道，共創未來的光明遠境。

一、起因：

民國三十六年（公元一九四七年）二月二十七日上午十一時左右，台灣省專（公）賣局接到密報人秦朝斌報告，淡水區船上有私運火柴、捲煙五十餘箱等情事，專賣局獲報後即派葉得根、鍾延洲、趙子

健、劉超群、盛鐵夫、傅學通等六名查緝員會同警察大隊所派四名警察前往查緝。但當他們抵達淡水時，僅查獲私煙五箱，不久又據密報人說，這些私貨已移到台北市南京西路的天馬茶房（太平町萬里紅酒家附近，今之延平北路）附近出售。該處係台北最大私貨的集中地。下午七時三十分，當他們到達時私販已逃散，而僅查獲一位四十歲寡婦林江邁的私煙，查緝員擬將其全部公、私煙和金錢沒收，林江邁幾乎下跪苦苦哀求說：「如果全部沒收的話，我就沒飯吃，請將錢和專賣局製的香煙還給我：：：」但查緝人員不理他，當時圍觀的群眾很多，紛紛加入了求情的行列。林江邁看查緝人員不理即將查緝員抱住

不放，其中一查緝員盛怒之下用槍管打了頭致林婦的頭顱鮮血直流，身旁的女兒也驚嚇的哭起來。林婦被擊傷後圍觀之群眾情緒激動極爲氣憤蜂擁而上，將查緝員包圍並高喊「阿山不講理」「豬仔太可惡」「還給香煙」等情緒激動的話並圍毆專賣局人員，查緝員見情勢不妙，只好逃走，但群眾卻緊追不捨至永樂町永樂戲園時查緝員傅學通（原警總特務團編餘之第七連連長轉任）爲求擺脫，乃開槍警告，不幸流彈誤射當時在自宅樓下觀看熱鬧的市民陳文溪（年約二十歲被打中腹部跑至大光明戲院倒下於次日死亡），查緝員雖得脫身，惟群情洶洶的民衆卻將查緝員的卡車玻璃搗毀，並將卡車推倒於道路旁，然後到派出所要求交出凶手當街槍斃，因而此場風波逐漸擴大，以致造成二二八的悲劇。○專賣局業務委員會常務委員李炯支及業

務會第四組組長楊子才聞報於九時許趕往現場處理，當時約有百餘民衆聚集，見李的卡車抵達，均趨前欲行毆打李、楊、兩人乃轉移到台北市警察局。而群眾此時已聚集六、七百人、李、楊二人向群眾表示會懲辦查緝員，惟群眾要求將肇事者交出。李、楊二人不得已會同台北市警察局長陳松堅將查緝員六人送憲兵隊看管，但民衆要求立即將六名查緝員予以槍決，李、楊二人以「刑罪罰惡，律有明文，未便擅自答覆」爲由一再解釋，惟未獲得民衆諒解，但群眾堅持不散。且有青年在街上敲鑼大叫：「台灣人趕緊出來報仇」「不出來的不是蕃薯」並整夜大聲叫罵。另一部份民衆到台灣新生報要求刊登此事因代總編輯吳金鍊奉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不得刊登此事的命令，而加以拒絕。民衆進而以汽油燒燬報社相威脅，吳不得

已請社長李萬居出面，李氏答應刊登（次日該報刊出）民衆始離開報社。另外聚集在延平北路的憤怒民衆，一方面湧到憲兵隊和台北市警察局請願，要求嚴懲兇手一方面沿街敲鑼向民衆宣告此事的始末，此即震驚台灣的「二二八事件」之爆發。

二、請願懲兇變爲對抗官署：

由於憲警未給予群眾滿意答覆，翌（二十八）日台北市民罷工，罷市並示威請願，其間又發生公署衛兵開槍事件，亂事益發不可收拾，由請願懲兇一變而爲對抗公署。二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民衆因事件未獲解決，又沿街打鑼通告罷市，市民、商店立予響應相繼關門。一批民衆遊行至太平町一丁目派出所前，派出所主管黃某欲加制止，民衆因瞭解黃某平時藉勢凌人，將其圍打並搗毀所內玻璃、物品等。隨後遊行民衆越聚越多，十時許民衆衝入

位於本町（今重慶南路）之肇事單位專賣局台北分局，毆斃二名外省籍職員並傷四人同時將局裡所存之火柴、煙、酒及一輛汽車與七、八輛腳踏車拋至街上焚燒，火光燭天至次日仍未全熄。當時圍觀民衆達二、三千人憲警隨即趕到，但也知難而退。至下午一時左右有一批四、五百人群眾，以鑼鼓爲前鋒，並有人喊口號，由火車站向長官公署前進。但至中山路口尚未到公署廣場前即爲配備整齊之士兵舉槍阻擋。不久槍聲響起，民衆奔逃，有人傷亡倒地。此即公署衛兵開槍事件，也是局勢惡化的關鍵所在。二十八日下午二時左右民衆聚會於中山公園（今新公園）隨後進佔公園內的台灣廣播電台向全省廣播。其內容主要批判貪污現象，米糧外溢，民不聊生等，並號召民衆起而驅逐各地的官吏以求自存。至此，全台均知台北「二二八事

件」，次日起即蔓延全省，而懲兇要求也升高爲政治抗爭行動。下午三時警備總司令部宣佈戒嚴。武裝軍警巡邏市區，且開槍掃射，惟民衆仍再包圍專賣總局等致與軍警發生衝突，不少民衆，學生因而喪生。三月一日台北市參議會爲了反映民意，邀請台籍國大代表，省參議員，國民參政員於上午十時在中山堂召開大會，成立「緝私血案調查委員會」會中決議推派台灣省參議會議長黃朝琴、台北市參議會議長周延壽、台灣省參議員王添燈、國民參政員林忠等爲代表，進見長官，提出解除戒嚴令，釋放被捕市民、軍警不許開槍，官民共組處理委員會，由陳儀於下午五時向全省廣播。並自午夜十二時起解除戒嚴。本案經蔣渭川等人與陳儀協議。至三月五日秩序已完全恢復，台北市各商店亦開市營業，所有交通亦通車。惟其他各地仍陸

續衝突中。而二二八事件在嘉義引發的戰事從三月二日起延續至十三日，歷時共計十二日，雖然參議會議長鍾家成立即組成「二二八事件處理委員會」維持地方自安，惟市長孫志俊卻一面召來當地守軍陸軍第二十一師獨立團第一營進入市區鎮壓，雙方談判不成後，戰事隨即爆發。而戰事之激烈情況及死傷堪稱全省之冠（請參閱附後之「嘉義市二二八事件日誌」暨「二二八事件死亡者名冊」）。

嘉義市二二八事件日誌：

三月一日星期六：

嘉義、民雄、大林、虎尾、北港、斗六等地群眾在嘉義市集會，密議成立「台灣自治聯軍台南區作戰指揮部」並決定以三民主義青年團籌備處主任陳復志任總指揮，下設社會軍，人民軍等八個作戰單位以展開作戰。

三月二日星期日：

二二八嘉義事件自本日起展開，一直到十三日陸軍第二十一師一四〇旅四三六團副團長彭時雨率兵入市區才結束。在這短短的十一天中戰事進行之激烈與損害之慘重，堪稱爲全省之冠。上午九時群眾百餘人至市長官舍搗毀。孫市長志俊見情勢不妙立即跳出牆外逃匿憲兵隊。同時警察

局亦被攻陷。下午三時台中、彰化方面數十人抵達嘉義發表攻擊政府之演說後會合嘉義市民占領市政府，控制鐵路、郵電、水廠、廣播電台等機構。夜十二時群眾透過廣播召集日據時期「義勇警察」定期集合，以準備大規模行動。

三月三日星期一：

由於警察陸續離開單位，市區呈現混亂的情況。孫市長於下午五時以電話和駐軍聯繫另一方面請議長鍾家成出面維持治安與秩序。群眾組織「三二事件處理委員會」由陳復志擔任主任委員兼作戰司令接管各機關。將外省公務員一千四百餘人驅往中山堂，市議會、市黨部等處所集中管理。深夜三時左右憲兵隊見情勢危急，乃

將走避該隊之外省公教人員隨隊撤退至機場。

三月四日星期二：

清晨，陳復志以保安隊名義，迫嘉義憲兵隊繳械，遭到拒絕，陳復志遂率群眾，以輕、重機槍向憲兵隊攻擊。上午八時，憲兵隊因受強力的攻擊且孤軍無援，糧彈將罄因此突圍撤退至東門町陸軍營地（山仔頂嘉義中學羅營長駐地）。因群眾繼續猛攻故羅營長下令自山頂砲轟市區，致東門町一帶傷亡及財物損失慘重。憲兵與陸軍雖然合力抵抗惟仍不敵，至下午三時羅營長退守紅毛埤。另孫市長與憲兵隊李士榮隊長等人衝往機場固守。下午三時四十分由新營開來兩卡車（百餘人）群眾增援嘉義，聯勤第一、二衛生器材供應庫第一支庫被占領。

三月五日星期三：

嘉義群眾與來援的台中隊、斗六隊、竹山隊、新營隊、塩水隊等三千餘人，聯合發動向紅毛埤軍械庫及飛機場總攻擊。當時守軍僅有憲兵第四團第三連的一個排，以及收容整編第二十一師離散的官兵和空軍地勤人員等合力堅守但乃無法攻占，只佔領水源地與發電廠。另處委會眼看治安不能維持，不僅外省人受害，連本省人也很難倖免，因此派盧炳欽往吳鳳鄉請高山部隊約五、六十人下山。中午群眾與機場守軍發生激戰，傷亡三百多人，此時嘉義地區男女學生也來參加戰鬥。因機場四周防衛陣地是日軍準備與美軍作最後殊死戰而設計故甚為堅固。當時高山部隊之領隊湯守仁（日本軍官學校畢業，中尉退役）研判結果，只憑一般槍彈絕無法攻克機場，遂改變戰術，採取切斷國軍補給及水電致國軍一時陷入愁城中，他們面對接連

的攻勢，水電又被切斷，只有奮力出擊，冀能衝出重圍，於是發生惡戰。此時嘉義電台再度向外廣播求援，因此自台中、斗六的所謂「民主聯軍趕到、國軍退回機場，雙方在機場對峙。嘉義出事，長官公署當時仍偏向用政治方法解決，主張「領導民衆以民衆克服民衆」，故派警備總部高級參謀陳漢平少將及士紳劉傳能到嘉義，希望透過與處委會的聯繫來阻止民衆對軍械庫及機場的攻擊，並供給被困的軍民糧食。是日下午在陳、劉的主導下與處委員會展開談判，主要的條件是官軍繳械並由民間提供糧食，初步的談判還算順利，和平的曙光初露。下午柯遠芬與空軍郝司令會商，派飛機送糧食到機場救援，並令羅迪光營長死守機場。

三月六日星期四：

羅營長在陳漢平少將的陪同下到處委

會洽談進一步協議在此同時，劉傳能奉陳漢平命令到機場洽商，請孫市長於後天（八日）到市區會談。群眾重重包圍紅毛埤駐軍。

三月七日星期五：

原住民高山部隊加入作戰，因此紅毛埤駐軍受到猛烈的攻擊，守軍在力竭後不得不焚燬庫房軍資品而全面退到機場與憲兵聯防。是日機場得到來自台北空運的武器，而劉傳能也依約送食米二十包及蔬菜、豬肉等食物到機場。群眾在「嘉義作戰指揮部」指揮下奪取軍械庫並進攻飛機場，經激戰後群眾除傷亡外，被俘十一人並被駐軍奪回大砲二門及輕、重機槍、步槍等二十餘件。但通往飛機場之水電、電信、交通、則悉被群眾控制。

三月八日星期六：

機場得到來自台北的第二次空運補給

，而羅營自紅毛埤撤至機場，也使得原來分散易被各個擊破的軍力全部集中在機場，與民軍的和談也已達成協議，水電供應已經恢復，按理說，如果雙方都能信守諾言，事情的發展也許可以和平解決。然而這時出現兩個變數，一是陳復志的角色，他雖一度主張激烈，但隨後認為不要再攻飛機場，應按兵不動照省方的辦法來解決，但其他主張攻擊者卻不諒解其做法，又因陳是半山身分，不被信任，使他只好躲在山中，因此處委員會方面無法指揮實際從事作戰的團體，導致政治和軍事雙方的主張有了差距，這也是後來市民批評處委會的人中了軍方緩兵之計，沒有繼續軍事行動，才造成後來嘉義市的領導分子被處決的慘劇。二是高山部隊自省議員劉傳來處得知事情將和平解決後，已決定撤回山中，對處委會而言雖也解決了部份難題，

但因高山部隊善戰，無疑地已減少和軍方談判的籌碼。至於軍方的態度及孫市長的心理，顯見和談是在坐困愁城，糧彈俱缺的情況下，不得不服從長官公署談判的指示，其實心中可能存有報復的心理。在掌握優勢後，將伺機而動，故是日與陸空警憲初步會商「掃蕩暴徒，克復市區」的辦法，原本即將展開反攻，卻因勢力仍單薄，只好等待來自南部防衛司令的救援部隊抵達時再做打算，故仍於八日前往市區談判。處委會所提出的條件，仍是要國軍繳械，完全昧於三月七日彭孟緝已清剿高雄市區，八日晚上基隆已有國軍增援登陸的情勢，孫市長自然不會答應。另群眾以討論地方治安為由，誘騙獨立團第一營營長前往會商，趁機予以扣留，勒令將全部武器交出。午後該營一特務長送去步槍二十支，子彈一百發。

三月九日星期日：

孫市長回到機場，而第三次空軍的糧食也到機場。市長請省立嘉女的校長杜宇飛赴台北面陳長官公署陳長官有關嘉義市事變發生經過及處理情形。另當國軍第一次援兵已經到達時，在飛機場的國軍就出來掃蕩附近村庄。當時劉厝里有一百多戶人家，因為每天都有人攻機場，故住於該里居民感到危險，因此全里的人都走避他鄉。惟當時正是收成時節，村人偶爾要回來看田及住處。那天傍晚有些農人在市場交易過後回到村子，正值國軍掃蕩劉厝里，因走避不及庄頭有十個村民被逮捕押到機場途中被用刀、槍殺死，屍體丟在水溝中。而庄尾也有十餘人被捕，因天黑士兵找不到原來關閉農民的地方，使這十餘人劫後餘生。

三月十日星期一：

最後一次攻擊機場的行動開始，因國軍武器彈藥較為充裕故仍無法攻破。下午二時處委會提和議的七個條件，孫市長及羅營長等均置之不理，但因其援軍未到，故按兵不動。

三月十一日星期二：

支援國軍的陸軍第二十一師四三〇團一個營到達機場，南部防衛司令部派來的援軍也到達嘉義，解除了國軍孤軍之危，這時處委會仍企圖做最後的努力，由陳復志等八人前往談和，除了省議員劉傳來，市參議員邱駕鵠兩人稍後被釋，林文樹以錢贖命數日後獲釋外，餘四名（除陳復志外，其他四名為柯麟、陳澄波、潘木枝、盧炳欽）均被扣押，後來分別處以死刑。而劉傳來被放回的條件是先回市區安排歡迎市長與國軍入市。

三月十二日星期三：

來。

下午羅營長攻入市區，孫市長也回市

三月十三日星期四：

府處理善後工作，他先曉諭全體市民根除

陸軍第二十一師第一四〇旅四三六團

狹隘的地域觀念，並准予自新，同時與軍憲警等單位，參議會，區里鄰長會議決定收繳武器，清查戶口，五戶聯保等具體辦法，在民族國小運動場宣誓，並下令各縣市到嘉義參加事變的人於十七日以前必須放下武器離開嘉義市。此外嚴飭市政府職員恢復辦公，解決外省受難公教人員食宿問題，查報各單位公教及平民傷亡及公私財產損失的情況，撫慰遭難同胞等。同時命令國校於三月十九日起，中學於四月一日起復課。另軍人至市府後將留在市府歡迎的相關人員（包括議長鍾家成在內）一一扣押並開始收繳武器，而被押者也在翌日獲釋。至被集中管理在參議會、中山堂、市黨部三處的外省公務員也全被釋放。

副團長彭時雨率兵進入市區與市議會協商，勸導各區里鄰長收繳武器並檢舉參加二二八事件人員，至此嘉義已恢復昔日的秩序。

二二八事件嘉義市受難者名冊

受難者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死亡日期	受難事實	生前職業	家屬姓名	住址	電話
蘇憲章	男	民國前 9528	36323	在嘉義火車站前廣場槍斃	新生報 嘉義分社長	蘇妹煌玉	嘉義市北榮街八九號	2763461 2221990
陳澄波	男	民國前 1722	36325	同右	市參議員 畫家	陳重光	嘉義市蘭井街一五一號	2283825
陳陣	男	民國 612	36323	同右		陳長義男雄	原：嘉義市新東區中和里 現：台北市廈門街一四七巷 一之二十六號二樓	02 2676409
陳士賢 (陳復志)	男	民國前 1111	36318	同右		蔣妻佩芝	嘉義市北門街三三號 現：桃園市泰昌街五九巷 一一號	2733673 03 3692488
林登科	男	民國 1222	36323	同右		林長國男雄	原：嘉義市新西區武垣里三 鄰 現：彰化縣社頭鄉社頭村光 明巷三六號	04 8733238
盧炳欽	男	民國 1417	36325	被推派為代表赴嘉義機場 協調後被帶至嘉義火車站 前廣場槍斃。	市參議員	妻 盧林秀媚	原：嘉義市東仁里公明路一 四八號	02 8933500 3941418

賴象	黃媽祐	蔡長祝 別號：樹仁	江振猷	陳顯能	陳顯宗	郭聰輝	柯麟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29 18	11 14	4 19	13 10	21 15	14 14	20 16	17 21
42 18	39 14	36 3 農曆2月29日	36 3 6	36 3 4	36 3 7	46 5 3	36 3 24
因二二八事件逃亡，民國42年7月18日在台北市槍決。	民國36年3月4日因二二八事件致失蹤，39年10月14日經台灣嘉義法院判決死亡。	在雲林縣北港鎮溪邊堤防內槍斃。	因二二八事件行方不明失蹤後辦理死亡登記。	被迫擊砲射中額部死亡	在水上鄉公路被綑縛後以刺刀刺殺。	因叛亂案（據台灣省保安司令部47安澄字〇四七三號批答書）。	同右
商			工	學 生	學 生		市參議員
賴參三 光	湯妻 陳采薇	蔡女 惠美	江弟 振廷 裕	陳姊 雪玉	陳姊 雪玉	郭弟 聰仁	柯孫 建宏
原：嘉義市巽山里民族路二一三號	現：嘉義市豐年里四鄰興業路一四二巷三四號	原：新市區諸北里四鄰 嘉義市神農里一二鄰融和街一四號	嘉義市太平里林森東路八二號 嘉義市檜村里共和路一七一號	嘉義市民生北路五五號	嘉義市民生北路五五號	嘉義市宣信街四〇二巷一號	原：新東區下庄里台斗坑一八四號。 現：台北縣板橋市九如里三民路二二六巷二〇弄一二號
2220569	22284283	2789079 2781471	2786668 2780781	2223196	2223196	2281261 2391635	02 7951126

邱旺松	邱泗川	邱皮	邱其儼	邱連春	鍾季友	蔡金燭	邱垂榮	許其旺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79民國9	13民國22	23民國26	92民國27	13民國29	13民國29	6民國12	6民國12	9民國26
3639	3639	3639	3639	3639	3637	36323	3639	36528
同右	同右	在里內被押至巷口一〇五番地槍殺	同右	國軍部隊進入該里時被射殺	因公送客往嘉義途中經水上鄉柳子林附近百公尺處被紅毛埤軍隊以刺刀刺死	赴嘉義機場參與談判被留置後在嘉義火車站前廣場槍斃	在該里內被射殺	因二二八事件被槍殺於台中畜屠場邊草埔
農	農		自耕農	農	會南靖糖廠計	工		嘉義鐵工場守衛
邱長桂男田	邱侄得銘	邱次通男得	邱長定男邦	邱參慶男雲	涂妹鍾敏	張參森男本	邱長顯子郎	許長女貴
嘉義市劉厝里二鄰劉厝六號	嘉義市劉厝里二鄰劉厝一之三號	嘉義市劉厝里二鄰劉厝七號	嘉義市劉厝里三鄰劉厝二八號	嘉義市劉厝里二鄰劉厝一之一號	原：嘉義市思明里一鄰 現：嘉義市磚窰里八鄰博愛路二段六〇二號	原：嘉義市國華里三鄰 現：嘉義市磚窰里五鄰玉山路九四巷一八六弄七號	原：嘉義市劉厝里劉厝二五號 現：嘉義市圳頭里二六鄰盧厝一六四之四號	原：嘉義市力行里康樂街一〇九一號 現：嘉義市後庄里一五鄰東義路四八巷九號
2358389	2357768	2352456	2358831	2358476	2356210 2357864	2351118 2354665	2766767	2327435 2359230

黃天河	男	民國 32 7	36 3 9	在里內被押至巷口一〇五 番地槍殺。		長男 黃信夫	嘉義市劉厝里四鄰劉厝七四 號	2353542
陳崑崙	男	民國 13 3 28	36 3 9	在里內被押至巷口一〇五 番地槍殺。		長女 羅陳綉玉	原：嘉義市劉厝里 現：嘉義市湖內里一五鄰湖 子內一七號之五三	2355339
曾振發	男	民國 12 12 3	36 3 9	在里內被押至巷口一〇五 番地槍殺。		劉金花	嘉義市劉厝里四鄰劉厝七〇 號	2356208
羅州	男	民國 10 1 13	36 3 9	在里內被押至巷口一〇五 番地槍殺。		長女 莊羅陳呆	原：嘉義市劉厝里劉厝四四 號 現：台北縣板橋市九如里三 民路一八六巷二〇弄一二號	02 9589547
羅金波	男	民國 5 5 21	36 3 9	在里內被押至巷口一〇五 番地槍殺。		長男 羅太郎	嘉義市劉厝里二鄰劉厝一二 號	23562835
羅水來	男	民國 16 6 12	36 3 9	在里內被押至巷口一〇五 番地槍殺。		羅進財	原：嘉義市劉厝里四鄰 現：嘉義市湖內里一二鄰湖 子內五五號	23532692
施珠文	男	民前 4 2 23	36 3 23	服務於嘉義市警察署，上 班後以暴動罪被國軍送往 嘉義火車站前廣場槍斃。	公	長男 施青鏞	嘉義市北杏里一〇鄰文化路 二四九號	2380481
陳沙輝	男	民國 15 2 3	36 3 6	赴嘉義機場失蹤經嘉義地 方法院於46年2月28日宣 告死亡。	工	妻(改嫁) 莊蕭秀鸞	原：嘉義市北辰里一鄰 現：嘉義市東平里七鄰中山 路二四號	2780191

潘木枝	李素鶯	陳容貌	羅俊龍	吳松柏	盧鎰	黃溪北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10民前	14民國 1 28	12民前 10 14	9民前 2 10	16民國 7 15	5民國 3 8	12民國 8 24
36 3 25	36 2 29	36 3 23	36 4 7	36 6 15	36 3 21	36 3 4
率領市參議員至嘉義機場 協調被留置(變死槍斃胸 部貫通銃創)	被誤為反動份子被捕至北 港溪槍殺	被指為參加暴動遭槍殺	玉山林區管理處汽油車司 機奉命上阿里山任駕駛歸 途至奮起湖遭襲擊致被槍 殺	二二八事件曾返家後至今 生死不明	不明原因被憲兵帶至嘉義 火車站前廣場槍斃	中彈受傷送省立嘉義醫院 一小時後死亡
副市 議 長 會		公	汽 油 機 車			
潘柒 信男 行	陳姊 禎夫 祥		羅次 耀男 西	吳母 方圓	妻 盧陳 碧水	妻 黃曾 煩
原：嘉義市東仁里3鄰公明 路一六號 現：台北市大安區黎和里二 鄰富陽街一一一號11F	原：嘉義市福松里19鄰民族 路五三一巷2號	原：嘉義市新北區諸北里	原：嘉義市新東區雲西里 現：台北市忠孝東路六段一 〇巷20號7樓羅惠光轉	原：嘉義市蘭井里八鄰 現：台北縣三重市正義北路 二五六巷七八號二樓	原：嘉義市民安里中正路四 五一號 現：嘉義縣水上鄉南和村南 靖一三三號	嘉義市竹園里一〇鄰遠東街 三〇巷七號
02 73532957		02 715354	02 7854423	9711061	2688215	2378268 2320881

羅金成	蔡啓聰	陳庚辛	吳溪水	陳顯富	黃水樹	黃旺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民國 21 12	民國 12 15		民國 13 15			
41 12 7	39 10 15	36 3 23	36 3 23		36 3 23	36 3 9
民國36年因二二八事件逃亡至民國41年年初深夜在家遭逮捕被押十個月於41年12月7日在台北市執行槍決。	在二二八事件中為護其長官南靖糖廠廠長等前往嘉義縣黨部受集中保護途中被駐防紅毛埤部隊攔截後失蹤於39年10月15日辦遷出行方不明	在嘉義火車站前廣場槍殺	在嘉義火車站前廣場槍殺	率領嘉中學生參加事件被推為隊長後被捕致遭槍殺	在嘉義火車站前廣場槍殺	在里內押到機場途中槍殺
監服 獄務			皮靴 商	省 嘉 中 師 老		
李妻 水蓮	伍弟 蔡啓霖		吳妻 陳快			
原：嘉義市北杏里七鄰 現：台南市東區大智里長東街一四三巷五七號	原：嘉義市東平里五鄰安樂街一六號 現：台北市士林區天和里八鄰天母東路一〇五巷五八號		原：嘉義市新西區武垣里七鄰 現：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二八六巷二號			嘉義市劉厝里
06 268873	02 8738611 8737325		02 7694588			

薛皆得	林錫樟	詹能立	蔡維	陳甜桃	林清柱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11民國 11國 23	15民國 12國 8	10民 前	21民國 7國 4	11民國 9國 12	14民國 12國 19	
36 3 20	36 3 4	36 3 2	36 3 4	36 3 4	46 4 3	
被送嘉義警察局未經審判 槍決 即押至嘉義火車站前廣場	上午七時卅分左右上班途 中在民生路與民族路十字 路附近被不明槍打中死亡	住於嘉義市政府宿舍因當 日清晨氣氣緊張故外逃被 流氓槍殺	被暴徒開槍胸部貫通即死	遭流彈擊傷死亡	38426申請失蹤並由法院 宣告於4613死亡(363 2上班即未返家經探聽結 果赴嘉義機場而被害等)	
商	工	科教 員育	無	無	嘉義 捐義 處市	
薛長 征子 雄	林參 錫弟 焜	詹子 兆 謨	蔡次 日男 洋	謝長 女 田佳 子	林長 青兄 龍	
原：嘉義市新西區建設里二 鄰 現：台南市中區昇平里六鄰 中正路三九巷一〇號	原：嘉義市光復里六鄰 現：嘉義市東區芳草里二八 鄰宣信街五四號	原：嘉義市內安里十鄰 現：高雄市楠梓區加昌里五 鄰壽民路四一四號(一 籍貫福建省)	原：嘉義市新東區東山里四 鄰太平街四八號 現：嘉義市東區新店里九鄰 林森東路二六九巷一弄 一〇四號	原：嘉義市新南區崇文里一 鄰蘭井街六號 現：嘉義市林森東路一一 巷二八號	原：嘉義市東川里三鄰山子 頂九九之四〇 現：台中市東區東南里九鄰 自強南路一三號	
06 2269105	2272558	07 3627601 2323235	2765816	2781167 2262998 謝明惠	04 2361690	

王清鐘	蔡清江	張守仁	賴炳南	柯老養	王萬吉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46民國 11國 12	36民國 4國 1	41民國 1國 31	36民國 2國 28	36民國 3國 5	46民國 2國 28
46 11 12	36 4 1	41 1 31	36 2 28	36 3 5	46 2 28
戶籍記載36、11、12因案 在台北勞動訓導營受訓失 蹤，48、5、25依據嘉義 地方法院判決書宣告46、 11、12死亡。	36年4月中旬被國軍押走 ，生死不明。民國41、4 、1由戶籍員代辦遷出行 方不明，據說被槍決。	依據42、2、26嘉義府民 戶字第七六八〇號令該員 於41、1、31槍決。	在嘉義機場任炊事兵，因 二二八事件被槍殺。	在上膊實銃創兼右肺臟損 傷在省立嘉義醫院死亡。 (二二八事件時被鎗傷)	37年二二八事件時赴嘉義 機場即失蹤，經法院宣告 死亡。
雜 工	他	無		農	商
王肆 清弟 金	蔡長 兄 容	張侄 敏 俊	賴 曜 賢	柯長 明子 郎	王侄 振 城
原：嘉義市龍山里延平街九 號 現：嘉義市里博愛路二 段五二八巷一九號	原：嘉義市集英里五鄰民族 路六四七號 現：嘉義市東區雲霄里一八 鄰林森東路五七巷六號	原：嘉義市柳農里二鄰民族 路二六八號 現：嘉義市西區垂楊里一九 鄰仁愛路一二七巷一八 號	原：嘉義市朝陽里延平街一 九號 現：嘉義市車店里一鄰上海 路二四二號	原：嘉義市新南區頂寮里福 德街六一號 現：嘉義市東區興村里溪興 街二六一號	原：嘉義市慶里七鄰新華街 一六九號 現：嘉義市初陽里一鄰垂楊 路三〇八號四樓三
2229075	2781527	2857235	2355685	2302357	2221046 2258565

呂駿煌	曾木根	陳振亭 (根亨)	陳沙	楊熙文	沈山牛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18民國 12國 3	5民國 11國 24	12民國 12國 3	13民國 6國 29	9民國 1國 14	2民前 1 27
76 1 24	41 12 7	33 2	41 12 7	39 12 19	36 3 13
○依刑民國 據戶籍35368 記載在台中監獄受刑 76124死亡	不明原因被抓並禁止家屬 見面，於41121槍決。	據其兄陳稱陳根亨於民國33被 日人徵調南洋，民國35年返嘉 義而民36年捲入二二八事件時 被殺。○(4147由戶政機關代報民33 行方不明)	上班時間被抓未說明理由 且不准家屬見面至41127 在台北市執行槍決。	3依據台灣警備司令部785 簡便行判。○39文第○七九四號 亂案於3912表稱因在台北市間 行槍決。○3919在台北市執	36313被槍打中太陽穴死 在吳鳳北路與光彩街角。
經綠島茶室 理室	檢鐵 查道 員部		司機嘉 務 機股義	無	人
呂西雄	曾妻 熊錦鶯	陳兄 童寬	陳長 武子 裕	楊侄 守信	沈長 女 貴
原：嘉義市中庸里四鄰 現：桃園縣蘆竹鄉新村四 鄰六新路四五一號	原：嘉義市雙忠里四鄰共和 路七九號 現：嘉義市短竹里彌陀路七 ○巷一二弄一號	原：嘉義市府路里一鄰國華 街三九號 現：嘉義市西區里西門 街五一號	原：嘉義市新南鎮新開里一 鄰市宅街三九號 現：嘉義市磚里一三鄰九 華路一〇六號	嘉義市東區蘭井里二鄰蘭井 街七三號	原：嘉義市新東區東仁里二 鄰公明路一一六號 現：嘉義市東區東安里一〇 鄰共和路二二〇號
323145	2762891	2852524	2857672	2274110	2293630

張天賜	顏清義	童萬貴	陳水蓮	鄭萬山	蔡中山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78民國21	21民國66	5民國121	10民國74	13民國29	6民國413
36310	36520	36314	3639	3634	414
亡部。經送嘉義醫院翌日死亡。	36520失蹤	36314被國軍誤擊打死。	民國3639下午國軍攻入劉厝里而被發現，被開槍擊中三彈未死亡，現金被搶六百元。	○在市內白川町戰鬥中死亡	因做山產買賣二二八事件時在崁頭厝遇到國軍被誤為二二八民運人士被殺。
商		包工 商程	自耕農	無	買山 賣產
妻梅許雪雲	伍弟顏清池	長女林董梅子		肆弟鄭鳳章	長子蔡宗能
原：嘉義市新西區柳農里民族路一九三號 現：台中市西區昇平里一二一號 鄰中美街一〇二號	原：嘉義市北杏里五鄰民權路三八五巷五號 現：嘉義縣中埔鄉和興村三六鄰中華路二〇九巷三八號	原：嘉義市導民里一〇鄰仁和街三五號 現：嘉義市西區育英里二〇鄰崇文街二七五號	嘉義市西區劉厝里三鄰劉厝三九號 未死。	原：嘉義市新北區北榮里五鄰北香街四〇號 現：嘉義市西區北榮里六鄰埤子頭一六三號	原：嘉義市湖濱里三鄰埤子頭三八三號 現：嘉義市長安里一三鄰長安街一〇三巷一〇四號
04 2323996	2398728	2379093	2359290	2385523 2325042	2312210

諸羅山藝文家略傳——

雕塑篇(一)

洪敏惠

明天啓二年(西元一六二二年)，顏思齊率領黨徒佔據了台灣西海岸的笨港(今北港)，進而開拓了諸羅山。永曆十五年(西元一六六一年)，鄭成功驅走荷蘭人，光復了台灣，台灣在鄭氏祖孫三代的經營下，畫定行政區域，設立承天府及天興、萬年二縣。天興縣縣衙即設於今嘉義市東市場內城隍廟旁。清康熙廿三年改置諸羅縣於諸羅山。乾隆五十八年始改爲嘉義縣。在康熙五十六年所修的諸羅縣誌上記載著：

「縣治東界大山，西抵大海，南界鳳山縣，西南界台灣縣，北界大雞籠山，南

北九百一十九里。」

早期先民葦路檻樓，墾荒拓土，建我美麗之島於血汗中，但仍不忘以詩禮傳家，生活安定後更是修讀詩文，文學家輩出。日據時代的嘉義美街(今成仁街)裱店林立，是當時騷人墨客的風雅之所在。畫家林玉山先生，雕塑家蒲添生先生都住在這條街上。今每當路過成仁街，思古幽情油然而生，緬懷先輩餘澤之際，便思立傳以銘誌。

雕塑家

(一)葉王

「陶因詩頌益清標，信手拈來總有條

自作三神藏異域，敢誇十指出名窯。
御瓷價重評今古，雕馬傳奇信不謠，
倘使今朝名匠在，留眞苦竹有嘉燒。」

張李德和

右詩是女史張李德和詠葉王交趾陶的名作，交趾燒又名「嘉義燒」，和廣東的石灣陶都是唐三彩的分支，是寶石釉低溫鉛釉彩陶，釉色豐富華麗，形制古樸。到了葉王手上，注入了靈氣，賦予芸術的新生命。日人曾將葉王師的作品拿到巴黎博覽會參展，被譽為東方絕品。從此，交趾燒被日人列為國寶，並更名為「嘉義燒」，是嘉義人的榮譽。

葉王生於道光年間的打貓（今民雄），本名葉麟趾，祖藉福建漳州平和縣。曾移居麻豆，晚年再遷回嘉義市埤子頭，其後代現住於和平路。少年時的葉王在鄉間放牛維生，恰逢廣東名匠來台建兩廣會館，發現葉王頗有藝術天份，不論手塑或是以草代筆繪地的戲劇人物均栩栩如生，於是帶他到廣東學藝，傳授他製造交趾陶的

技巧，葉王盡得真傳後，所製器物精妙絕倫，造形生動，釉色古樸，人物表情豐富，神韻脫俗，不像現今作品，往往華麗有餘韻味不足，後人欣賞其作品都歎為觀止，「王師」封號不徑而走。

葉王的遺作散佈於嘉義，台南縣各廟宇中，如佳里興的興震宮；學甲的慈濟宮，水上柳仔林的苦竹寺，城隍廟主持雕像更是個中絕品，可惜已流落日本，吳鳳幼稚園內的九龍壁，更早已不見蹤跡。嘉義已故名收藏家蔡堃元先生曾擁有一對葉王做的盤龍油燈，名雕塑家朱銘先生曾出高價想收購，並未成交，目前不知下落如何。

（二）林添木

葉王並無再傳弟子，後來雖有陶師洪昆福（作品見新港奉天宮，北港朝天宮），但未能將葉王的絕技發揚光大，後來加

上大陸釉料來源斷絕，交趾燒遂沈寂了一段時間。

林添木先生是近數十年復興交趾燒的一代大師，添木師十三歲拜唐山名家爲師，學習交趾陶製作，並精心研創寶石釉的配方，尤其是“胭脂紅”（鉛子）的配出，更使交趾陶的釉色幾乎恢復了往日的光彩，城隍廟內仍保存甚多添木先生的作品。

由於添木師熱心的授徒推廣，嘉義燒又再放光芒，風光如昔，門徒中如林光祈先生、高枝明先生、劉銘侮先生、蘇俊夫先生、羅木枝先生、李茂榮先生等等，都已得其真傳，民國七十四年，添木師獲得教育部特別頒贈新傳獎。如今，他老人家雖已作古，但他對於嘉義燒的貢獻，將與世留名：

(三) 蒲添生

蒲添生先生於民國元年出生在嘉義，祖父是畫家兼佛像雕刻師。父親開了一家裱畫店，添生先生從小耳濡目染，深受藝術薰陶。小學唸玉川公校，遇到名西畫家陳澄波老師，在老師的鼓勵與指導下，更堅定了他一生從事藝術工作的志向，甚至娶了陳澄波的女兒爲妻。後來遊學日本進入川端畫學校及日本帝國美術學校就讀，接觸到雕塑創作，才從繪畫轉向雕塑發展。民國三十六年更經由陳澄波的介紹接下了先總統的銅像製造，也開啓了往後爲名人雕像的大門。他的作品有台北中山路的國父銅像，台南火車站的鄭成功像，嘉義火車站的吳鳳銅像等，最近更接受李總統的委託，著手雕塑林靖娟老師的塑像。年屆八十的浦先生猶能創作不輟，這種敬業的精神，彌足珍貴。

(四) 蒲浩明



蒲添生及其作品



浦浩明及其作品



蒲添生的兒子，民國卅三年出生，從小就從事雕塑創作，曾遊學法國巴黎。作品數次入選法國秋季沙龍，是東方人少有的殊榮。

諸羅山城尚有許多雕塑名家，如侯金水、楊元太等人，楊元太的作品曾入選意大利國際陶藝展，成就斐然。待嘉義文化中心完成後，應闢雕塑館陳列名家作品，小型公園內建列雕塑景觀（如中正公園）也是不錯的構想。如此才不會埋沒名家心血結晶，同時也可展示我美富山城。

林添木及其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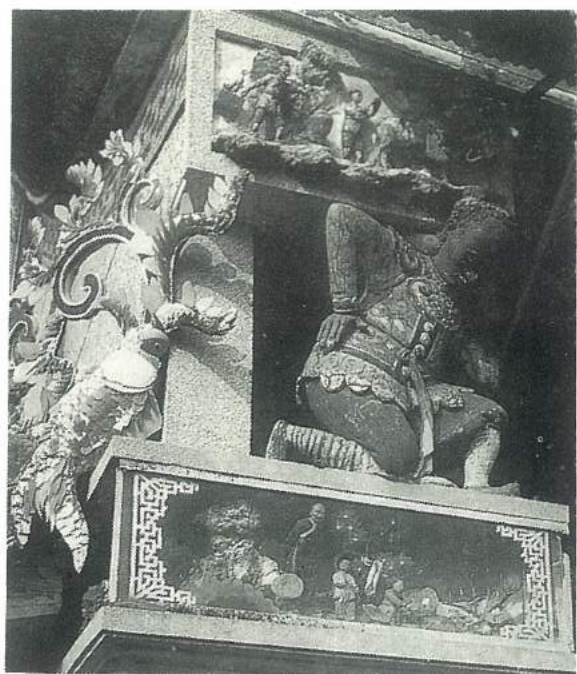
觀音騎豺，林添木作品，釉彩豐富華麗，葉王也有同類作品



林添木及其作品



葉王作品“憨番損廟角”，是台灣所有同性質作品中的絕品。



葉王作品，神韻自然，富豪的驕侈氣質和馬夫的卑微表情，強烈對比，現存台南縣慈濟宮。



書畫篇(二)

畫家

陳澄波（光緒21年至民國36年。西元1895—1947年）。台灣割讓予日本的當年，澄波先生出生於嘉義市蘭井街老宅。台灣光復回歸祖國懷抱後的第二年，發生了二二八事件，嘉義火車站前死於他一生熱愛的祖國手中，也流盡了他生命中的最後一滴血。

澄波先生早年畢業於師範科，28歲時進入日本美術學校。民國十四年初，入選帝展西畫部，是台灣人第一個在帝展西畫部得獎的人。民國十八年渡海到達上海新華藝專任教，並在上海全國訓政紀念藝展中被評定為中國當代十二大油畫家之一，一生貢獻美術教育，從事美術創作，是台灣美術運動史上，最重要也是最偉大的人。

物。國內很多畫家都曾學畫於他，例如：林玉山、袁樞真（師大藝術研究所教授）等。

去年陳先生的巨作「嘉義公園」曾在蘇仕比國際藝器拍賣會場中，以八百八十萬元的高價賣出。這件作品最適宜收藏於中山公園內的文物館中，可惜此等曠世名作，缺乏有心人士的爭取回鄉，該是諸羅山人的遺憾吧！

陳先生的夫人及兒孫們目前仍居住在嘉義，長公子陳重光老師已從嘉義女中的教職退休，並在崇文大廈的十樓闢建澄波先生紀念美術館。市府似可以將此紀念館當作美術及歷史教育的一個環點。澄波先生的大女婿就是著名的雕塑大師薄添生，外孫蒲浩明更曾在法國春季沙龍中榮獲雕塑銀牌獎。



←蒲浩明以陳澄波自畫像，塑出陳澄波頭像（如左圖）。○



張義雄

張先生民國四年出生於嘉義，抗戰期間曾到日本學畫，目前旅居法國巴黎，曾在第七、第八屆省展中榮獲油畫部第一名及第九屆第二名，是聞名國際的西畫家。

張義雄作品



林玉山

林先生民國前四年出生於嘉義，後負笈日本進入川端畫學校及京都堂本畫塾。在他的自述中提到“我的出生地是嘉義美街（美街為現今成仁街，光華路到中山路一帶：：：）。美街當時僅四十多戶人家，名儒賴世觀、吳增如、賴壹仙、賴鶴洲、書家蔡文哲、蘇朗晨、畫家宋光榮、盧雲生、雕刻家蒲添生等均住於此街，真不愧美街之名。

林先生在十九歲時就入選第一屆「台展」，是「台展三少年」之一（另二人是陳進與郭雪湖），一生從事於美術教育及國畫創作，歷任省展評議委員。名畫家曹根、張李德和、袁凡等均出於其門下，也是台灣省美術運動史上的重要人物。

林玉山的虎姑婆造型



林東令

林先生和林玉山是同輩畫家，曾入選「台展」數次，擅長國畫，其公子即為東令畫室的負責人。

黃水文

黃先生民國五年出生，是本市文獻委員會委員，曾數次榮獲省展第一名，擅長國畫、膠彩畫、也善寫詩。

黃鷗波

黃先生民國六年出生，素有詩書畫三絕之雅稱，曾獲省展第一名多次，並擔任省展評議委員。評審委員，及傳統詩學顧問。

曹根

曹先生現住成仁街，省展評審委員，從事西畫創作，曾多次獲得省展第一名、全國油畫展第一名、凡西畫、國畫、膠彩畫、雕塑都有很高的表現，並曾多次在全

國各地舉辦個展。

陳哲

陳先生現執教於省嘉中，擅西畫，作品曾多次在蘇仕比拍賣會場引起搶拍。

李國政

李先生現執教於大業國中，曾獲省展第一名及第三名，擅膠彩畫、油畫。

張李德和

擅花卉，曾擔任省議員，號詩書畫三絕，已歿。

林玉書

林先生擅山水、書法。

施玉山

施先生擅畫鶴。

盧雲生

盧先生曾獲省展第五、第六、第七屆之第一名，擅長國畫。

諸羅歷來畫家輩出，如郭東榮、李伯

男、王燕南、朱芾亭、林榮杰、郭毓瑞、蕭金福、江輕舟、楊萬枝、李秋禾……等。又聞名國內的席德進、林猩嶽……等，都曾在省嘉中從事美術教育。

書家

諸羅自古以來文風鼎盛，書家輩出，就筆者蒐集資料及收藏墨寶有

羅峻明

號憐友，潤堂。日據時代人。擅行書，筆者收藏一把扇子，正面是林玉山的山水圖，背面是羅峻明的赤壁賦行書，字字工整清秀。其作品散佈於市內各處。將來文化中心應該可以闢出專室，以長期展出先賢遺作，與發揚我古城的文化光輝。

蘇孝德

號朗晨，擅草書、行書、日據時代住於美街，其草書飄逸輕靈，筆者曾於拾荒



陳丁奇

林玉山

黃靖卿

李德和

宓汝草

女史苦竹寺探勝留影

宓方瑾琴

者手中，以低價購得一付蘇朗晨的長聯，一付林玉書的對子，以及一付張李德和的蔬果，如獲至寶。

張李德和

號蓮玉，羅山女史。擅詩，稱詩書畫

三絕。

蘇友讓

號少泉，日據時代木材商，又號恐鬼居士，意謂作品嚇不了人，只可嚇鬼神，擅草書。

林玉書

號臥雲，玉峰散人。日據時代人，擅行書並工山水。

楊三清

號子英，已歿。擅隸書，筆者曾獲贈其「秋日湖上」遺墨一付。其子楊渭濱也擅隸書，現經營東寶禮品社。

林秀山

。

已歿，各體皆擅，曾和筆者是忘年交

李婦嫻

日據時代著名的中醫師婦嫻仙，也擅書，其子李純青擅草書，現在忠義街經營和安眼科。

鄭黃聯

號錦朝，擅行書，亦擅花卉。

高文盛

號玉峰，擅行書。

李蘊玉

號石軒，擅篆書，隸書，亦工鐵筆。

吳文龍

號百樓，山櫻，擅草書。

余塘

號運舫，鑑亭，擅篆書。

陳丁奇

校長退休，本市文獻委員，曾向前清

秀才羅秀如學書法。曾在日本的書法展中，獲得很高的評價，去年更在歷史博物館舉行個展。

郭龍壽

號大國師，擅狂草。

羅秀如

清代秀才，善書。

諸羅書家輩出，未能一一列學，謹就手邊資料，整理成章，期以米粒之光，拋磚引玉，盼有心人蒐集更完整的資料，以入文獻。



林玉山山水
(民國廿六年)



羅峻明赤壁賦
(民國廿六年)

台語文學用字的商榷

臧汀生

壹、前言：

近年來政治形勢逐漸開放，長久以來基於推行國語政策而施加於本地方言的壓制；遂因情緒的反彈，繼〈台灣文學〉之後進而出現要求以台語書寫的〈台語文學〉。筆者同意鄉土文學透過母語表達最能狀貌人物性情，是以研究恰當的方言用字，確屬必要；然而倘若以為台灣語言的生機一繫於此，則筆者實不敢苟同。回顧台灣四百年來的先祖識字者百不一二，文字記錄亦紊亂無法，然而其語言何嘗滅亡？古今中外文字俱存而語言失傳者則比比皆是；是故我們或許可以說，使用該語言的

意願與環境才是語言生存綿延的必要條件，文字應該只是附麗其上的充分條件。因此，筆者以為現階段台語文學書面表記的規畫似無立即涉入企圖表記所有生活語言之爭議泥淖的必要；本論文之討論範圍乃以〈台語文學用字〉為藩籬。又，文字具有凝固語言抑制語言變化過劇的作用，表音能力不完全的漢字系統尤其如此，其間功過如何，便繫於立論者的需要而定。就屬於孤立語單音節漢語系的台語而言，各地口音的差別常表現在韻的部分，而一音之變即可能成為一義之差（註1），相較於多音節語系的方音差異尚可根據其他音

節或子音以避免誤解，可謂影響重大；所以說，〈不精密〉的表音即等〈寬容〉的表音（註2），漢字偏重視覺的性質正是針對漢語特性而來的巧妙設計，也正是聯繫溝通同一語系各方言區人民情意的最佳工具。筆者無意論證漢字的設計為完美無缺，卻必須指出對方言差異具有強大包容力的漢字乃是我民族先祖之遺產，非黨派族群之私有；吾人在規畫台語書面表記之時務必審查台語的特性，將既有的文字系統做最充分與有效的利用，使既有文字系統的完整性與教育基礎的破壞減至最低，以便利台語文學的創作發展，更進而為其他方言的書面表記奠定基礎，應屬較為簡便合理的建議。

貳、台語特殊現象略述

台語固然頗多漢字不敷使用的語詞，這些語詞在全盤規畫尚未完成之前，各自

嚐試以音標代字，或使用借音字，或考證古字，或造新字，皆無不可。筆者以為文字規範的最高原則在〈約定俗成〉，今日通用漢字的形成即歷經長期公權力與社會約定的激盪，或引伸或假借，約定俗成而趨於穩定，其中違背造字本意者比比皆是（註3）。以今日民間百家齊鳴，字書紛出的形勢觀察，一旦政府成立專責機構統合群力，透過傳播工具與教育系統的推廣，則台語用字的大致底定庶幾可以覘之；而且〈漢字為主，音標為輔〉已成台語書面表記的共識，就漢字部分的規畫而言，現階段若能探究台語的特殊現象，必定可以減少許多尋字與造字的困擾。筆者不揣淺陋，略述如下：

一、合讀省音

構成漢語的三要素為〈聲〉、〈韻〉、〈調〉，其中的〈調〉更負起彌補單音

節〈聲〉〈韻〉組合數量不足的重責大任，有時甚至只要〈調〉的掌握正確，則〈聲〉〈韻〉縱有不明或者省略，藉著語氣與語句的引導，也能達成口耳溝通的使命。

於是常用詞便每每發生合讀省音的現象，如〈誰人〉的合讀音有：〈sán·sán·sian·sian·chia〉五種，〈予人〉（被他人如何如何的）的合讀音爲〈hóng〉，〈給人〉（對他人如何如何的）的合讀音爲〈kán〉，〈給伊如何〉的〈給伊〉合讀爲〈kai〉，〈看見〉合讀爲〈khain〉，〈打算〉合讀爲〈pháng〉，〈打不見〉合讀〈pháng见〉，〈這當時〉合讀爲〈c hiang時〉或〈chiong時〉，〈彼當時〉合讀爲〈hiang時〉或〈hiong時〉，〈自從……〉合讀爲〈chéng……〉，〈轉來〉合讀爲〈tóai〉，〈不當〉合讀爲〈máng〉，〈不會〉合讀爲〈be〉……

等等。這些合讀省音的現象，就群體言，既因地區而異；就個體言，也因情境而合讀或不合讀。

二、連續變音

常用詞彙二音相連，除合讀省音外，也常有連讀變音的現象，其音變就聲音言有趨向同於或近似鄰近音的〈同化〉（Assimilation），與避免或區隔鄰近音的〈異化〉（Dissimilation）；就位置言則有在前者影響在後者的〈順向〉，與在後者影響在前者的〈逆向〉。如〈洗身軀〉讀爲〈sheng軀〉，〈必痕〉變爲〈必su n〉，〈維持〉變爲〈一持〉，〈早起時〉變爲〈chai起時〉，〈家口〉變爲〈ka i口〉或〈家ti〉，〈不但〉變爲〈不nān〉，〈氣活〉變爲〈khoi活〉，〈未曉〉變〈未hiang〉，〈今日日〉變爲〈今a口〉，〈功（工）課〉變爲〈空（khan

課，〈安怎〉變爲〈安noa〉或〈安a〉，〈知也〉變爲〈知ian〉，〈恰若〉變爲〈kai若〉，〈明珠〉變爲〈michu（調）〉，〈逐家〉變爲〈逐e〉……等等。此項變化也如前項一般，常因地區與個別情境而變化不定，如果說要求文字必須忠實表達語言，則依已變之音書寫，難逃強迫讀音之譏，徒增困擾；筆者以爲除非刻意強調人物性情或身分的口語記錄（註4），否則不如使用漢字，保留讀者各依本身語音閱讀的自由爲宜。

三、詞彙省略

常用語言不免因爲熟悉的緣故而省略（註5），而台語的省略現象尤其常見。如〈路旁屍〉省爲〈路旁〉，〈起屁面〉省爲〈屁面〉，〈未使得〉省爲〈未使〉，〈妥當矣〉省爲〈妥矣〉，〈頭殼烘烘〉省爲〈烘烘〉，〈眞老練〉省爲〈眞老〉。

，〈百面開〉省爲〈百面〉，〈管家婆〉省爲〈家婆〉……等等。這些詞彙本有其完整的意思結構，一旦因爲耳熟能詳習以爲常而不探究其本來面目，則後人不免即音附會而生出書面用字的技節（註6）。

四、語言融合

今日台語之中除包含有直接移入的外國語以外，吸收同語系之國語詞彙的現象愈來愈多，前者雖以借音字書寫亦不難辨別，後者更有現成的漢字可用。然而基於同一語系而且朝夕共處的緣故，融合國語爲一體，打破漢語吸收外語或其他方言模式而形成新詞彙的現象，也方興未艾（註7）。這一類語言的表記如何共用可以同時讀爲國語或台語的漢字，也是不能漠視的問題。

總結上述，就前二項言，若不明其理

，以至於借字造字（註8）或代之以音標，豈非治絲益棼，自尋煩惱？就第三項而言，如果直接以省略後的語言書寫，又違背詞彙組織的文法，形成閱讀的障礙。就第四項而言，如果棄之不顧，豈不有失語言記實的誠信（註9）？假如我們期望保存固有文字系統的完整性，除非摹擬人物口語的特殊需要；否則，在敘述部分是否有必要將理應洗練經濟的文學語言降格以隨變化不定的生活語言呢（註10）？職是之故誠如本論文前言所述，期望於不介入語言書面規畫爭議之前提下，為求將漢字使用的困擾減至最低程度，筆者建議如下節。

參 漢字運用的建議

一、縮小言文一致的範圍

雖然近代力求手寫我口的白話文已成文學的主流，然而由於口頭語言的助詞常

因時、地、人、情而變動不居，豈必一一存真而記？是以歷經七十餘年普遍使用的國語白話文尚且不涉入此一泥淖，遑論起步之初的台語文學？七十年代台灣鄉土文學的使用台語先是由人物對白中的詞彙入手，漸漸擴充為全部對話皆使用台語；降及近年旗幟鮮明的台語文學方才進入全面台語化。筆者以為文學作品不外情境敘述與人物性情的塑造，後者自當突顯個別差異而力求傳真；至於前者則何妨追求鋪敘的嚴密與讀者的理解；金瓶梅與紅樓夢不也只在對話中使用方言，何曾被否定其方言文學的地位？試問今日台語文學的作品可有如同台灣鄉土文學時期一般風靡大眾的作品？筆者絕非論說二者文學技巧的高下，竊以為關鍵乃是在於讀者的閱讀能力之別。誠如彭瑞金所說的：「只要在作品裡真誠地反映在台灣這個地域上人民生活

的歷史與現實，是植根於這塊土地上的作品，我們便可稱之爲台灣文學。」（1982年四月號〈文學界〉第二期）筆者絕無意推崇〈台灣文學〉爲本而貶抑〈台語文學〉爲末，也同意台語文學現階段的〈漢羅〉並用；卻希望釐清保存或復興台語與文學應無太大關係（註11）的事實，強調縱然文學作品全面以台語書寫，未必得連同枝枝葉葉的助詞也一併納入不可，縮小言文一致的範圍應該更便利於台語文學的創作。

二、適度利用字位義訓

縱觀近日台語文學權宜造字或以音標表記者，多屬常用語詞，如：在〈在、咧、佇、ti、te〉，的〈兮、e〉，這兒〈遮、chia〉那兒〈遐、hia〉，住〈tōa〉，帶〈毛、chhoā〉，不〈唔、吓、|m、|M〉，知〈chai〉，他們〈伊、in〉

，只是〈干礁〉，也〈嘛、侔、ma〉，〈予以如何〉的〈予〉〈互、hoo〉，〈甲及乙〉的〈及〉〈甲、kaθ〉，〈欲如何〉的〈欲〉〈卜、beh、boeh〉，〈到何處〉的〈到〉〈咯、kǎo〉，〈做得如何〉的〈得〉〈駕、屈、kaθ〉，〈如此之多〉的〈如此〉〈遮爾、即爾、chia ni〉，〈如彼之多〉的〈如彼〉〈遐爾、靴爾、赫爾、hiaθ ni〉，又〈閣、koθ〉，〈變成這樣〉的〈這樣〉〈按呢、au ni〉，〈抑或〉的〈抑〉〈iah、ah〉……等等。當然這些常用語詞或許缺乏音義完全對應的漢字，但是假如我們承認書面文字的功能在引導讀者讀出作者所期待的語音則擺脫文字必須追隨語音的束縛，充分利用既有的文字，採取人人視而可識的同義漢字，配合該字於語句中固定的字位，約定該字的讀音，賦予該字訓讀的空間

；如此則不違背文字與讀音之間的系統性（註12），豈不裕如？例如〈我住在嘉義〉的〈在〉或許可以因為方言口音的不同而讀成*ti*、*te*、*le*、*e*，卻完全不妨害辨義。又如〈你不知影，我也不知影〉的〈也〉、〈知〉，〈不通黑白講話〉的〈不通〉，〈食好及食歹，攏是過日子〉的〈及〉，〈走得頂氣勿會接下氣〉的〈得〉等，相信本地讀者絕不至於讀爲〈*ia*〉〈*ti*〉〈*put thong*〉〈*kip*〉〈*tiot*〉，中文閱讀習慣通常是透過視覺預先瀏覽鄰近文字，判斷句讀與詞氣，甚於這個由眼而意而音的特性，適度的規畫應該可以減少書寫的障礙（註13），並且保留將來考證古字或依六書原理造字的空間。

三、利用文白共字的傳統

由於時空因素的影響，台語之中文音深入口語，一般人在閱讀時自然會根據內

容判斷何時用文音，何時用白音；也就是說異音共字已是台灣人閱讀的傳統。實際上今日台語文學在用字時也普遍運用此一傳統，例如：〈人生〉與〈做人〉共用〈人〉，〈節目〉與〈二節〉共用〈節〉，與〈目〉共用〈目〉；〈警察大人〉與〈轉大人〉共用〈大人〉，與〈轉變〉共用〈轉〉；〈無法無天〉與〈無人愛〉共用無，與〈天頂〉共用〈天〉；〈好奇〉與〈好人〉共用〈好〉，〈空間〉與〈米甕空空〉共用〈空〉，〈後果〉與〈後來〉共用〈後〉，〈先天〉與〈先講先贏〉共用〈先〉，〈大使〉與〈使用〉共用〈使〉……等等。

然而或許因為對於文白對應的了解不夠充分，以致於常有爲白音另行造字或代之以音標的現象，例如：〈及〉代之以〈儼、合、kap、kan〉，〈人〉代之以〈儼

〈不過〉代之以〈母拘、吓拘、m
ko、ku〉，〈較〉代之以〈卡、khah
 〉，〈見笑〉代之以〈見羞〉，〈振動〉
 代之以〈tín tang〉，〈這〉代之以
 即、chit〉，〈落〉代之以〈拈、lak
 〉，〈誠（眞）〉代之以〈怔、chian〉，
 〈飲〉代之以〈淋、lin〉，〈賺〉代之
 以〈趁、than〉，〈猶〉代之以〈iao
 〉，〈也〉代之以〈野、侔、na、ve〉……
 等等。探查其所以如此之故，多因漢字
 每一字皆可讀爲文音，而白音則因來源較
 古，不明白古今方國音變之理者，難以通
 曉所致。近日台語白話音因爲文音教育式
 微，已有逐漸擴大的趨勢，如〈子子孫孫
 〉的〈子子〉，〈開通〉的〈開〉，〈定
 契約〉的〈定〉，〈田契〉的〈田〉，
 〈擔當〉的〈當〉，〈知情〉的〈知〉，
 〈事前〉的〈前〉，〈二等兵〉的〈二〉

〈目前〉的〈目前〉……等，幸虧這些
 都因文音使用在先，所以文字確定；然而
 文音日漸式微，白音日益興盛，將來可能
 因不明文白對應之理而增加爲白音尋字或
 造字的困擾。

其實通覽台語文學作品，作者對漢字
 的使用亦頗能採納考證學者的意見，如〈
 企〉〈khia〉、〈懸〉〈koan〉、〈逐〉
 工〈tak〉、〈嘉（佳）哉〉〈ka chai
 〉、〈跤〉步〈kha〉、〈薰〉〈hun〉、
 〈糞臊〉〈pun so〉、〈緣投〉〈ian
tao〉、〈佚陶〉〈thit tho〉〈chhit
ho〉、〈汨糜〉〈am moai (me、no)〉
 等等。可見造字與標音只是作者難於擇字
 的救濟手段，設若語文學者能夠建立可信
 之論證，說明言文對應之原理，打破一音
 一字的拘執，提供台灣文學創作者善用既
 有文字的發揮空間，則台語文學創作者作

品間用字的差異應該可以大幅縮小，而一般非專門讀者的接受程度亦可因而加強。

肆、結語

筆者無意指稱現有常用漢字足堪負荷所有口頭台語的表記任務，更無意否定〈漢羅混用〉的便捷，也同意使用傳統習用的俗字，尤其不敢擅自論定漢字規畫的技術問題（註14）；卻必須指出，如果我們承認台灣人本就具備一字兼容文白二讀的能力，也接受漢字一字多用而且多音的事實，了解漢字聲符在表音方面只求近似的傳統（註15），體察獨體漢字讀音可以約定俗成的特質，並排除非絕對必要的口語助詞，在台語書面表記的全盤規畫尚未定案之前，姑且以廣義的白音訓讀追求用字的經濟；如此則以音標代字，別創新字，考證死字等等分散文學創作精力與造成閱讀障礙等羈絆，或許可以得到紓解。除非

台語文學的創作以相濡以沫爲已足，不欲傳播其作品於絕大多數未具〈台文〉閱讀能力的社會大眾，或者只是期望藉其作品推銷〈台文〉書寫系統；否則，充分運用現行文字系統，求其能識而且能讀，應屬目前較爲合理的建議；以上所陳，倉卒武斷，當在不免，尙祈大方之家不吝教正。

附註：

1. 如北部人說〈食糜（g）〉，南部人則以爲〈食無〉，南部人說〈一陣蝦（g）仔〉，北部人則以爲〈一陣會仔〉。
2. 所謂〈寬容〉，指該字既已表意，則讀音任由各地就其語言發音。

3. 如〈聞〉由耳聞變爲鼻嗅，〈但〉由袒露變爲但是，〈球〉由玉石變爲圓形體，〈朋〉由鳳凰變爲友朋，〈斯〉由析解變爲如斯，〈別〉由分解變爲不可，〈字〉由孳生變爲文字……等等不勝枚舉

4. 如自立晚報1992年5月16日，黃啓的〈小說世界的大火〉其中一節：

「某日上午，正站在火灶邊炒菜的我媽，伸頭看了半護龍厝一眼，帶著半譏刺的口氣，喃喃自語說：大蛇帶查某ㄉㄌㄌ，無某，連連查某也好。」的〈ㄉㄌㄌ〉，顯然為強調其母親的金門口音而不寫做〈轉來〉。

5. 如國說的〈貪污〉省為〈汚〉，〈揍扁〉省為〈扁〉，〈罩得住〉省為〈罩〉，〈蹺頭〉省為〈蹺〉等。

6. 例如：誤將〈百面〉以為〈豹面〉或〈暴面〉，〈家婆〉誤為〈雞婆〉，〈妥矣〉誤為〈套矣〉等，皆已出現於台語作品之中。

7. 參見拙著〈台灣地區國台語融合詞彙淺探〉——收入〈古典文學〉第十二

集，學生書局1983年10月出版。案傳統上漢語對外來語或其他方言的吸收，不外意譯的〈轉讀〉與取音的〈擬讀〉兩種方式。所謂〈轉讀〉即是先將該客體語言的意義轉化為主體語言的同義語，然後再讀成主體語言的字面語音；所謂〈擬讀〉即是摹擬該客體語言的實際語音，讀成合於主體語言發音習慣的最近似語音。然而台灣地區因環境特殊的緣故，國語與台語相互吸收之餘，甚且打破傳統，將二者混於一詞彙之中，如台語的〈七仔〉〈吸仔〉〈照什麼〉等，國語的〈一元垂垂〉〈哈草〉〈哇賽〉〈有夠衰〉〈無三小路用〉等。又，直接吸收國語詞彙而取代台語之例則不勝枚舉，如：以前〈早前〉，一定〈定著〉，時常〈常在〉，隨便〈請裁〉，糊塗〈懵懂〉，囉嗦〈雜唸〉，孝順〈有孝〉，這種〈這款〉……等。

8. 如〈家已〉寫成〈家治〉，〈誰人〉寫成〈仕〉，〈必痕〉寫成〈必循〉，〈功課〉寫成〈空課〉等。案，拼音文字則因其文字即音標，是故可以因應實際語音而組合成字，如 *gonna* (going to) / *wanna* (want to) / *gimme* (give me) / *Stop' em* (Stop them) / *Maam* (Madam) / *Whatcha* (What) / *Godammit* (God damn it) / *Howa* (How do you do) 國語亦有〈幹嘛〉〈幹什麼〉、甬〈不用〉、別〈不必〉等，台語則目前求明確達意尚且不能，是否有必要臚等而進，增加紛擾？

9. 彭瑞金的〈本土文學與本土語文學〉一文所說：〈包括堅定的本土語主張者，也無法避免不自覺地要吐出意識上有惡感的北平普通話語彙，畢竟語言的使用絕對不是道德上的潔癖可以規範的。〉——自立晚報1991年4月28日。

10 如〈菜都猶未出來咧，XO已經結掉三罐啦。〉的〈咧〉，〈所以若^{beh}講台灣人無風度、水準低、歹習慣，可能是講粗魯^{khah}合驅，講起來^{is}摻北京話真接近〉的〈^{ng}〉，〈莫怪講法國賣酒^e經理來至台灣，看著台灣人按呢^{teh} ^{ka}糟踏^{hiah} ^{nih}好^e ^{bu-lan-ti}，心裡雖然真^{li}甘，不過猶原是眞歡喜。〉的〈^{ka}〉（自立晚報1993年12月21日台語點心擔——粗魯^e台灣人）。又如〈殼仔已經破去，沒人會去擦伊，伊嘛攏無出聲，……時間永遠底咧一的結束甲開始。〉的〈嘛〉與〈咧〉（陣長安〈阮厝的老鐘〉——自立晚報1993年10月28日）。又如〈所以我牙槽趕盡磅，著驚仔哺袂赴也，也煞敢指教。〉的〈著〉〈仔〉〈也〉（林央敏〈用愛心醞出來兮滋味〉——自立晚報1993年1月20日）。

11 自立晚報1983年4月13日〈阿母的話——爲台灣話找尊嚴〉訪問記錄：

莊金樹問：陳（冠學）先生說百分之八十可找到字，百分之二十找不到字，也許這百分之二十是我們最通俗最口語的話，但不會寫，面臨這個問題，困難重重，要推動台語文字化台語文學，像陳先生研究這麼深的人，在寫時卻面臨這樣大阻礙，現在來請教許教授對這些問題，多數人有音找不到字的困擾？

許成章答：我認爲研究台灣話與寫台灣話文學，絕對沒有關係：：：所以應該分開，研究語源是一件事，清朝叫做樸學，跟文藝人沒有關係，所以要發展文藝可照鄭良偉方式，漢字混羅馬字去寫，但是我與陳先生找到的字，沒有人接受。

12 鄭良偉教授於〈台語能偶漢字書寫嗎？〉（台灣風物34卷第4期，35卷第5

期）強調五項選字原則依序爲：系統性、連貫性、通用性、標準性、易解性。許極燉教授則主張：

〈筆者卻要強調易解性，同時結合通用慣用性，而不必完全受系統性的束縛，蓋有原則必有例外。：：：任何文字不單純是音聲符號而已，也是視覺傳達的工具，而漢字更是有系統性的視覺符號，偏旁的屬性和音義本就有體系的，這個原則很重要。鄭氏所列的a項後半，即同一字代表固定的詞，實際上不一定這樣，蓋一字多用（多義）有其必要，此與漢字所具的經濟性有關。：：：至於主張加口字符以示口語音，則口字旁的字勢必泛濫，變成滿紙擬聲詞。第四，連貫性也不一定強調，因爲漢字本身保守性很強固，三千多年來的適時性文字本身已具備連貫性，若繼續去引經據典，從韻書中找本字，不是

罕見怪僻，就是繁雜難解。……其實用語亦會演變，伴隨文明進化，語言文字但盡其傳達文明的任務而已，它們本身不必是一成不變的。……不必非盡去引經據典或向韻書中去找尋本字不可，更無須另創新字，此原則之基準即在於訴諸造字原理的系統以求旁通。……傳統性原則，類似連貫性……如是確實可用的，像歌仔冊中 *bueh, beh* 用卜字，現時有受中文影響而用要，欲，後者若未通用，則應選用前者卜字。》（節錄《台灣文字化的方向》第八章第六節——自立晚報社1993年9月出版）

筆者案：鄭氏主張之漢字選用優先順序爲：（a）系統性（b）連貫性（c）標準性（d）通用性（e）易解性。許氏據鄭氏主張修正爲，易解性應列第一優先，並結合通俗（連貫）性與通用性，反對造字，至於

標準性則來自前述原則實現之後的自然形成。另有洪惟仁氏於《台語文學與台語文字》（1993年2月前衛出版社）所主張之順序爲：（一）俗字（二）本字（三）準本字（四）同源字（五）借音字（六）借義字（七）創新字。以上三家之論，本人大致同意許氏之見。又〈卜〉字實因歌仔冊爲付梓之便將民間手寫借用日本假名（メ）變化而來（證據見國立師範大學音樂研究所1986年黃玲玉碩士《台灣車鼓之研究》附冊所收台灣民間手寫抄本）。筆者以爲用〈欲〉作 *beh*，用〈要〉作 *ai*，可以避免〈要如何〉的〈要〉與〈喜愛如何〉的〈愛〉混淆，且又合於現行漢字系統，然而〈卜〉字既已約定俗成，而且置於句中用以代替〈欲〉依字位辨義原則，絕無誤讀文音 *Pak* 或 *Pok* 的可能，應無不可。同理〈厝〉既已約定成俗，何必復古而用〈次〉〈茨〉。

13 近年來台語文學用字已有逐漸採用此原則的傾向，其中以用〈的〉代〈兮〉、〈e〉最爲明顯，其他如〈儂〉改用〈人〉，〈卡〉〈卡〉改用〈較〉，〈在〉〈咧〉改用〈在〉，〈吓、m〉改用〈不〉，〈嘿、do〉改用〈無〉，〈恰、ka〉改用〈及〉，〈標、ba〉改用〈歹〉，〈o、hai〉改用〈知〉，〈呷、chia〉改用〈食〉，〈kian〉(路)改用〈行〉，〈e〉改用〈個〉等等不勝枚舉。

14 台語的文白相混之深，有時甚至於達到文白二續連用的地步，如〈落(白)落(文)來〉、〈當(白)當(文)時〉、〈na跳(文)na跳(白)〉(跳躍不已)、〈現此時〉等，以及同一漢字於國台語融合混讀時，如何區別？是否取法日本以附加標記顯示濁音以節制數量的概念？以及白音(古音)的考證與如何選定義訓

漢字等等技術細節，筆者以爲有賴大方之家集思廣益共同磋商，個人不敢擅自置喙。

15 以〈形聲〉而言，形聲字與其所從聲符之聲，除聲韻畢同者外，尚有四聲之異、聲同韻異、韻同聲異外，甚且亦有聲韻畢異者，此一傳統亦可廣見於昔日台灣民間歌謠權宜表記之例。案，台灣昔日民間歌謠俗寫形聲字除直接借音或借義外，其最大宗者當屬摹倣形聲原理附加偏旁，以表示該字讀音與所取聲符有別者，其所欲區別者又可分：變化聲調、變化聲母、變化韻母以及區分文白四種；其所附加之形符亦可分爲：隨句意而定、加〈口〉表音與任意添加三種，其中〈任意添加〉的目的，在顧慮倘若直接借音而該被借之字實爲常見，唯恐讀者誤以爲該字表義，於是任意添加偏旁以表示純粹只是借該字爲

聲符。詳見拙著〈從台灣俗寫形聲字談形符兼指示變音的作用〉（1993年5月政治大學主辦之俗文學會議發表）。

自序

閒居漫吟

或人云：「閒居漫吟幾十餘首，詞藻綺媚、洋洋大觀，堪稱先覺啓後覺，警世立言之逸品也。余答之曰：「不敢當也。雕虫小技，何足道洋洋大觀，若先知告後知，勸世傳言，略可接受耳。余少受教於儒，及長研習於佛，涉獵忠恕、仁愛、慈悲惻隱而略諳修身要訣，生死出離之道矣。閒居無事將古聖先賢之金科玉律訓誨，綴成騷章，本自遣雅興而紹家訓，如值得與十方共同發憤，互相砥礪，以期提高品格之修持，或得超凡入聖以續慧命之收効

，即喜出望外歟。

蓋作品內容，包括孝悌、忠信、敦品、勵學、倫理、道德、處世、接物、奉公、守法等類。願偕十方共勉之，尙祈不吝指教以匡不逮也。

丁卯蒲節前五日

閒居漫吟

黃水文

自恨枝無葉，莫怨太陽偏。

只羨榮華實可憐。潤身積德不當先。
斯人本是枝無葉。何怨陽光照耀偏。

勿看重黃金沈道義。

人情不重重黃金。道義沉淪感慨深。
畢竟路遙知馬力。萬般事久見人心。

有麝自然香，何必東風立。

才飲毋慍少人知。用盡心機促譽馳。
有麝自然香萬里。東風何必立多時。

暫陷途窮，終可揚眉。

平陽虎落犬相欺。魚戲蛟龍淺水池。
暫陷途窮莫嘆。時來英物自揚眉。

舉頭神明鑑，善惡自分明。

天機判理自公平。心事無虧必顯榮。
日日舉頭三尺處。惡誅善賞有神明。

及時行樂，韶光莫負。

枝頭鶯鳥盡情啼。春去林花落滿谿。
奚可教人春枉度。及時行樂酒樽攜。

酒杯多勸有錢人。

有錢言語道爲真。富庶人尊席上珍。
且看筵中耽飲客。酒杯先勸有錢人。

運去金成鐵，時來鐵變金。

事理循環鑑古今。聽天由命莫悲吟。
運逢潦倒金成鐵。得意時來鐵變金。

夫妻同心，腰纏萬金。

夫妻戮力一條心。萬貫纏腰可買金。
縱使兩人心兩樣。空囊無計買微針。

趨炎害淺，釣譽敝深。

道義橫飛感不禁。修身修德奉規箴。
趨炎好利害而淺。釣譽沽名敝更深。

菩薩心腸，德望高。

菩薩心腸善可哀。眾生愛護仰勸勞。
慈悲拯救人生命。勝造浮屠七級高。

刀磨過利，傷人指。

何憾平生願未償。事多乖戾斷愁腸。
磨刀恨煞刀難利。刀利偏遭指創傷。

人無遠慮悔已遲。

人無遠慮處安危。事到終頭反悔遲。
差距毫釐千里謬。端倪項項必深思。

過酷人避，濫交諛來。

親離眾叛失良才。善惡分明可遠災。
過酷用人思效去。交遊一濫禍臨來。

過謙多蒙辱。

善人到處被人欺。馬性馴良眾可騎。
謙已何須謙過甚。免教蒙辱一身虧。

襟懷清爽，七情不動。

襟懷清爽氣猶平。那怕靈犀鬥七情。
水不揚波禪可定。心無罣礙鏡光明。

財帛揚威，間親疏。

無倫無理惹傷神。財帛揚威疏間親。
堪嘆人情如紙薄。花花世界局翻新。

刻苦立身，事免求人。

堅強意志席中珍。明理明倫戒不仁。
刻苦耐勞身自立。事寧求己莫求人。

打虎捉賊，仗兄弟。

花開荆樹氣連枝。同出胞胎有幾時。
打虎解危兼捉賊。不依兄弟是依誰。

笑語歡聲，滿堂和氣。

笑語歡聲入耳聞。滿堂和氣起氤氳。
疾風怒雨禽心戚。霽日光天草木欣。

婦言勿聽，免得閱牆。

兄友弟恭世代昌。墮筵叶奏慰爹娘。
枕邊婦語休聽信。免得連枝痛閱牆。

莫飲卯時酒，莫罵酉時妻。

卯辰飲酒易沈迷。醉到陽光影落西。
知否酉時妻莫罵。憐君一夜守孤棲。

隔鄰親家，禮數原在。

隔鄰緣合結親翁。兒女情殷樂不窮。
禮數注來難忽略。兩家維護舊家風。

學聖師賢重藝能。

萬般皆賤讀書高。學聖師賢氣自豪。
繪畫詞章耽雅趣。平生心血付風騷。

欠債怨財主。

伊人遊蕩誤生平。有氣緣何不力爭。
借貸一身都是債。怨尤財主反常情。

水清無魚人聚無智。

水清溪谷必無魚。人聚雖賢知慧疏。
謀事慎思毋急躁。萬般如意自安舒。

假病能醫，真愁難解。

俗事煩心痼復痼。終朝沉醉不勝悲。

真愁難藉貪杯解。藥餌幾能假病醫。

官清師吏瘦，神靈廟祝肥。

志士貧來強忍飢。富家子弟好揚威。

官清書吏終身瘦。廟祝神靈日日肥。

立志讀書，高官顯爵。

少平立志讀詩書。一舉成名天下知。

龍虎榜中居首位。朝班身到鳳凰池。

勿醉生夢死，駒光不待人。

昏昏泥醉不知歸。酒債尋常慣典衣。

珍惜駒光毋放蕩。平登七十古來稀。

養兒待老，積穀防飢。

眼光放遠待時機。未雨綢繆好解圍。

吃苦養兒期詩老。平豐積穀可防飢。

修德維願兒孫賢。

修德修身意志堅。佇看後代出人前。

奚求爵祿重重貴。但願兒孫個個賢。

彈唱、契知音。

嘹唳琴聲逗海灘。高山流水兩相歡。

於今堪嘆知音少。未遇知音莫與彈。

老年身、壯爲貴。

歲闌橙橘更芳馨。晚景雄才貴滿庭。

日暮烟霞尤絢爛。老平益壯享遐齡。

炎涼摒棄，冰炭全消。

滿天和氣四時調。大地春風景色饒。

人世炎涼都摒棄。吾心冰炭也全銷。

山中多猛虎，人情似刀鋒。

隨處隨時見惡魔。心存邪氣奈他何。

人情兩面刀鋒利。遠怕山中猛虎多。

大富由天。小富從勤儉。

一家興替有因緣。何羨他人萬頃田。

儉樸勤勞能小富。詩臻大富總由天。

路險須回頭，處處防禍殃。

暴雨狂風起怒濤。須防處處禍殃遭。

路逢險阻回頭望。柳艷花濃著眼高。

消災遠禍，好生守仁。

歡悅心中富喜神。殺機一動禍臨身。
消災遠禍真良策。毋害生靈必守仁。

處處留寸地，子孫有田耕。

襟懷豁達播蜚聲。不慕尊榮自有榮。
處處但存方寸地。他年留與子孫耕。

人老心未老，途窮志不窮。

能知進退是英雄。不屈不撓不倒翁。
人自老時心未老。途雖窮盡志難窮。

興家發憤趁良辰。

一生只得百平身。虛度光陰枉作人。
立業興家當發憤。那堪懈怠負芳辰。

良藥苦口，忠言逆耳。

交遊益友赤心存。勸告該當語更敦。
苦口良方能治病。可憐逆耳忌忠言。

一夜逢君話，勝讀十年書。

良朋聚首閑閒居。弄月吟風興有餘。
一夜與君欣話舊。談心勝讀十年書。

金玉助人貴，福星照高軒。

腰纏萬貫眾堪尊。身若無衣懶出門。
金玉盈倉人自貴。福星炯炯照高軒。

人能警惕，歲時寬。

憂毋拂意最爲難。有喜於心快自歡。
自侍久安須警惕。恆常防範歲時寬。

萬事休計較，榮枯命安排。

勸君莫嘆有奇才。茅塞君心頓不開。
事事豈由人計較。榮枯都是命安排。

是非終日有，不聽自然無。

儀容何以察賢愚。形外誠中大丈夫。
儘管是非終日有。寬心不聽自然無。

萬惡淫爲首，百行孝爲先。

知書達禮意拳拳。書禮傳家學聖賢。
萬惡首推淫一字。百般善行孝當先。

國清才子貴，家富小兒驕。

街衢巷口唱童謠。好把童謠信筆描。
可喜國清才子貴。傷心家富小兒驕。

潛修儒佛道。除煩惱。也無邪。

心存忠起紹儒家。學佛慈悲樂靡涯。儒佛兼修超聖境。無煩無惱亦無邪。

綠楊繫馬，道透長安。

旅程雲隔路漫漫。不畏艱辛心自寬。驛有綠楊堪繫馬。道通處處透長安。

蝸牛角上之爭，乃微軀逞強。

石火光中競短長。爭名奪利姓名揚。蝸牛角上雌雄論。何值微軀逞屈強。

貧窮自在，富貴多憂。

勞勞生計苦營謀。命定無時莫強求。畢竟貧窮心自在。須知富貴是多憂。

養軍千日，用在一朝。

保衛家邦意氣驕。元勳技績姓名標。養軍蓄銳經千日。報國揮戈在一朝。

國亂思良將。家貧賴妻賢。

國亂將良可保全。臨貧生計賴妻賢。養家勤自耕田地。積水池塘備早平。

是非入耳莫悲嗟。

嘈雜人言遍邇遐。是非入耳莫悲嗟。根深那怕風搖動。樹正何愁月影斜。

垂老愚昧功虧有恨，而置有琴書亦告慰也。

雖未學成富五車。小齋容膝伴琴書。猶慚老我愚而昧。一旦功虧恨有餘。

子女不教，如養豬驢。

兒孫出眾自歡娛。培育成人未向隅。子女養來如不教。終歸無異養豬驢。

國士如寶。米粟療飢。

衣食無憂不患貧。邦家稱慶太平春。國興有士猶如寶。米粟療飢席上珍。

田地不得荒。子孫不能愚。

田地拋荒粟庫虛。經書不讀子孫愚。空虛粟庫多貧苦。愚昧兒孫一所無。

寒門多孝子。白屋出公卿。

才疎不與利名爭。無利無名貴且榮。自古寒門多孝子。古今白屋出公卿。

修竹棲綵鳳。養水化魚龍。

欣兆昇平自可稽。祥麟瑞鳥好留題。

池塘水養魚龍化。庭院竹修綵鳳棲。

道院迎仙客。華堂隱相儒。

國泰民安雨露敷。萬家稱慶萬家呼。

莊嚴道院迎仙客。彩畫華堂隱相儒。

近水知魚性。近山識鳥音。

戶擁幙櫺塵莫侵。閒來題詠自高吟。幃

君家近水知魚性。我卜山居識鳥音。

枯木再萌芽。人老不回。

玩水遊山自適然。好耽詩酒聳吟肩。

逢春枯木猶能發。垂老人無再少平。

伉儷心同致富。兄弟和樂興家。

一門和氣樂無涯。入座春風燦綵霞。

伉儷同心能致富。墳塋叶奏可興家。

詩禮家聲振。文章國計興。

裕後光前祖武繩。貽謀燕翼殖雲仍。

傳家詩禮家聲振。華國文章國計興。

續閒居漫吟

黃水文

不是詩人莫獻詩。

同道交遊愜素心。遣懷何處覓知音。

酒逢知己堪邀飲。詩向詩人會意吟。

樓臺近水得月。花木向陽逢春。

詩禮齊家學不慵。雅懷章句滿心胸。

樓臺近水月先得。花木傾陽春早逢。

凡事必須察秋毫。

攻讀詩書必用心。學無止境察聆音。

解疑若不登高坐。豈信東流海濤深。

送君千里，終須一別。

意志相投遇故知。論文煮史又談詩。

送君千里無邊際。變變終須一別時。

莫信直中直。須防仁外仁。

世事花花假混真。偽為君子總傷神。

直中莫信人皆直。防範欺心仁不仁。

有意花不發，無心柳成蔭。

萬事隨緣不費心。榮枯底事莫沈吟。
栽花有意花難發。挿柳無心柳綠陰。

後浪推前浪。新人趕舊人。

步遲驢馬遜龍麟。居上賢才最可珍。
後浪推來前浪息。舊人遁世換新人。

惡霸且看螃蟹，橫行幾時。

善人到處被人欺。惡霸欺人惡不知。
冷眼且將螃蟹看。橫行畢竟幾多時。

知事少、煩惱少，不飲何愁酒價高。

日日安閒心未勞。是非莫聽樂陶陶。
少知萬事無煩惱。不飲何愁酒價高。

忍一時之氣，享無限之樂。

思齊美德效先賢。處世和平怒不遷。
氣忍一時安百日。無憂無慮樂天平。

易漲滄海浪、反覆小人心。

沒倫綱紀發悲吟。道義淪亡感慨深。
易漲易流滄海浪。無常反覆小人心。

春寅和勤、乃致富良策。

平計於春日計寅。家和為計生為勤。
好循古諺多精進。富媿陶朱姓字熏。

擒虎易，求人難。

不欠人情心自寬。絕無懷惠可披肝。
匡山猛虎擒容易。開口求人難更難。

好人辭世，禍患瀰漫。

勤修善行發慈悲。功德圓融口有碑。
太息好人辭世也。千平禍害眾堪危。

時好得意。滕王閣風月雙清。

豐碑薦福遇雷轟。運去天機失利貞。
時好萬般皆得意。滕王閣上月風清。

父慈子孝，兄友弟恭，敘樂天倫。

天倫敘樂自矜誇。戲彩堂中笑語譁。
喬梓情深慈且孝。連枝棠棣不分家。

莫言君行早、更有早行人。

自居前輩老吟身。睥睨騷壇席上珍。
行早漫誇君捷足。先登更有早行人。

光陰如逝水。感慨繫之。

迷藏嬉捉儘孩童。逝水先陰感不窮。
竹馬共騎懷昔日。相看都是白頭翁。

知過能改，仍作完人。

勤修善德福駢臻。為惡為非災滅身。
知過毅然能改過。回頭仍可作完人。

三人同行，必有我師。

濟世無能且莫悲。交遊善智賴匡持。
同行同志人三位。也許超凡有我師。

檢討自己，莫說人短處。

處世謙和拙可藏。思齊賢者道彌彰。
平生莫說人長短。自我回頭把自量。

寒門子弟立志、可步雲梯。

寒門子弟志軒昂。獨步雲梯姓字芳。
高草雜中蘭馥郁。茅茨屋裡有公王。

人情反覆，世路不平。

人情反覆不勝悲。世路崎嶇勿忘危。
戰戰有如臨敵日。兢兢常似過橋時。

螳螂捕蟬。豈知黃雀在後。

積善之家樂未休。惡人無處不擔憂。
螳螂得意將蟬捕。黃雀焉知在後頭。

佛陀會說，修真莫蹉跎。

人生若夢夢春婆。過隙光陰感逝波。
好語佛家都說盡。修真及早莫蹉跎。

老僧駐杖，禪觀化頑石。

寂然禪觀隔塵寰。妙諦真如化石頑。
普渡眾生離苦海。老僧錫杖駐名山。

長短萬事，意念辨愁歡。

窄闊短長事萬端。全憑意念辨愁歡。
機關一日遙千里。意廣三間斗室寬。

美衣美食不為貴、須安貧知足。

貪得豪華也是貧。安貧知足富終身。
膏粱狐貉何為貴。藜藿粗衣總是珍。

欺貧重富之友、切莫交。

山林遁隱利無爭。軒冕榮華不動情。
富貴交遊貧賤棄。趨炎逐輩勿為朋。

身遭拂逆，不尤怨不嗔怒。

身遭拂逆比他人。尤怨能消不怒嘆。心稍怠荒思勝我。精神自奮樂清真。

生平知樂，勿虛度光陰。

人世無常只百平。乾坤萬古景推遷。有生當貴知生樂。虛度駒光實可憐。

含垢納污，以德載物。

物生地穢水波清。魚乏波清理定評。含垢納污存雅量。德高載物世留名。

勤苦不懈，貫徹成功。

喜時輕諾醉生嘆。乘快事多倦鮮終。勤苦耐勞當匪懈。始終貫徹定成功。

不輕乏悠閒，不重招物泥。

重過用意不均衡。君子持身未可輕。輕乏悠閒無定趣。重招物泥失幽情。

自己不誇妍，誰忌妒我醜妍。

潔污對敵本常情。自讓人謙讓不爭。已未誇妍誰醜我。醜妍妒忌寂無聲。

懷恩相待，到底是路人。

兄友弟恭貴以親。父慈子孝合義倫。懷恩任德相看詩。市道交遊亦路人。

無殺心招鴻福，喜氣保身。

欲避災殃棄殺心。問心無愧喜神臨。殺心不起招鴻福。喜氣神來值萬金。

守默不花言，警議招不到。

十言九中未稱奇。一語難通事迫危。巧語花言寧守默。可無警議被人欺。

事不干己莫勞心。

見事毋言省是非。不知問事避危機。無干閒事無需管。無事平安得早歸。

逢人只說三分話。

一遇新知淡淡交。善人惡棍值推敲。初逢只說三分話。警戒之心未可拋。

藝術家多半先貧後富。

妙腕丹青造詣深。匠心獨運不摹臨。藝精自古人貧困。他日名揚富萬金。

慎言敏行，勿以惡語傷人。

擇善交遊友誼敦。敏言慎行眾堪尊。
傷人惡語難消恨。割體刀鋒易合痕。

仗玉律金科。修持道德。

網常倫理盡包羅。筆下宮商放浩歌。
修德修身何所據。聖賢玉律與金科。

臨池咏句墨生香。

蕭齋書籍伴文房。閒自臨池雅興長。
瑞草前添秀色。春風入座墨生香。

《論枕具》

七六

陳啓佑

一、序說

筆者多年來熟中民藝古物之蒐藏，對民藝古物之研究亦感興趣，本文擬探討於今仍常見的民藝古物——枕頭。必須聲明在先的是，美術非吾所長，本文僅從文史的角度來談枕頭。

「枕」之本義，《說文解字》云：「臥所薦首者，從木亢聲。」薦，藉也。可知躺臥時頭部所藉墊者謂之枕，而從偏旁知其質料爲木材，這可能是緣於古人普遍以木製枕。許進雄《伏枕睡覺始於何時？》一文指出：

尤則是可能表現一人側臥，頭枕於枕上之狀。①

是否如此，待考。不過，枕之爲寢具，用以支撐頭部，則無庸置疑。

平常吾人躺臥在地，總會隨便找個東西支頭，始覺舒適；睡臥床上，更需理想的物體薦首。這種人類生理上的需求，自古至今，始終不變。如果沒有任何東西足以支頭，則「曲肱而枕之」（《論語·述而》）。枕頭的發明便是因應人體這種實際需要。人一生中，躺臥的時間應不少於壽命的三分之一，爲了睡去清閒好夢長，當然對枕頭的製作，隨著文明的進展而越講究，各種材料製作的各式各樣的枕頭遂先後問世。

近數十年，大陸考古隊所挖掘的諸多地下文物中，有幾件兩千年前的枕具，頗有價值。公元前二世紀中葉左右約西漢前期的軀侯家屬墳墓，出現一件長方形繡枕。西元前一三三年的西漢中山王劉勝夫婦

墓出土鑲金鑲玉銅枕兩件。河南信陽長台關戰國楚墓出土一張漆木床，床上置一件竹枕。山東臨沂金雀山十四號墓出土一件竹木枕，九號、十一號墓則各出土一件木枕。上述數件古枕乃是現存最早的枕頭實物，其中有軟枕，也有硬枕。這幾個出土古枕證明戰國、秦漢之際，枕頭之製造已十分精良。進而言之，連死者都須以「屍枕」陪葬，生者更甬說，更需要枕頭，足証那個時期，枕頭業已非常流行。

若從文獻來了解，《詩經》及三禮中已有古人使用枕頭的記載。《詩經·葛生》云：「角枕粲兮，錦衾爛兮」周錫馥指出該詩主題說：

這是婦人哭悼亡夫的哀歌，大概是在墳前祭奠時所唱。②

他並認為「角枕」的定義及功用如下

用獸角裝飾的枕頭，和錦衾都是殯斂之物。③

所謂「角枕」並非以獸角為主要材料，而「角枕」為死者專用的屍枕，《周禮》也有相關資料：

大喪共含玉、復衣裳、角枕、角枌

。④

《詩經·澤陂》也出現枕字：「寤寐無爲，輾轉伏枕」，這兩句描寫思念異性，伏在枕上，睡不著覺的情景。此枕為生人使用者。戰國楚人宋玉《高唐賦》云：「聞君遊高唐，願薦枕席」，《儀禮·士昏禮》云：「御衽于奧，媵衽良席在東，皆有枕，北上」。《禮記》一書枕字則數見不鮮：

凡內外，雞初鳴，咸盥漱，衣服，

斂枕簟。

斂席與簟，縣衾篋枕，斂簟而櫛之

○ 父母舅姑之衣裳簟席枕几不傳。⑤

從上述經典詩文，可知春秋戰國時代已普遍使用枕頭；甚至對於起床後怎麼收拾枕頭，睡覺時如何擺放枕頭，非常注意，畢竟此皆日常生活禮節。

二、材料

如前所說，古代枕頭的主要材料是木材，此外，尚有許多材料被採用來製枕。河北望都二號漢墓出土兩件彩繪石枕，皆非一體雕鑿成型，而是由「長方形石板十二條和六角方形石板三塊組合」⑥。此為有實物可參的石枕。他如歷代詠枕詩文，敘及石枕者不少。如錢起〈詠白石枕〉、劉禹錫〈贈元九文石枕〉、皎然〈花石長枕歌答章居士〉及〈送安吉康丞桃花石枕歌〉、林逋〈閔師自天台見寄石枕〉等，至於這些石枕外形如何？是否由多片組合

而成？不得而知。以木為枕，硬度較石材小，勉強可薦首。而以堅硬的石材作枕，在現代人看來，不知古人如何消受得了？難怪有些現代學者專家認為硬度亦頗大的陶瓷枕，乃殉葬之物，非供生人使用。固然有些陶瓷枕用於喪葬，此從大陸許多古墓出土陶瓷枕足以証明⑦；但是從文獻資料及出土文物。如沈既濟《枕中記》、張耒〈謝黃師是惠碧瓷枕〉及七十幾年前河北鉅鹿田裡出土若干宋代瓷枕⑧，均可証明陶瓷枕亦為古代日常生活寢具。

至於古人為何睡石、陶、瓷等硬枕而不感難過？原因可能是一個人若自小睡硬枕，久之習慣。又或許古代男女皆蓄長髮，腦袋瓜與硬枕之間，有一層厚厚的頭髮襯著，不致疼痛。

古人喜愛石、陶瓷枕尚有更重要的因素，即這類枕頭材料性冷，觸膚涼快，誠

如朱之番〈決明甘菊枕〉一詩所云：「警枕神勞石枕寒」，張來〈謝黃師是惠碧瓷枕〉亦言：「鞏人作枕堅且青，故人贈我消炎蒸。持之入室涼風生，腦寒髮冷泥丸驚」，難怪古人睡硬枕而「高支飽味樂其中」。

此外皮、布、竹枕亦常見。皮枕多呈箱型（即匣型），可上鎖，匣內暗藏貴重物品，睡時置頭下，極其安全，可謂一物兩用。皮枕往往有圖、詩，甚至書寫製造行號，或「有二皮包換」、「假皮包換」等文字。布枕十之八九爲大紅色，喜氣洋洋，且泰半繡花卉、禽獸等圖案。有的布枕，布料講究，繡工精細，圖案繁複綺麗，古人想必「輾轉枕之，寤寐含喜」。

民藝學者、收藏家多以爲布枕的使用乃是近代的事，古代則睡硬枕，其實不然。前述漢墓即出土一布枕，根據大陸學者

研究，其年代「當在公元前一百七十五至一百四十五之間」^⑨，質料係絹、錦，手工不錯。特別值得一提的是，與布枕一起出土的，還有枕巾兩條，限於篇幅，以下僅介紹其一：

共二件。形制基本相同，均出土於北邊箱。

四四四號枕巾，長八七·五釐米，寬六五釐米。「乘雲繡」淡黃絹面，周緣鑲以寬六·五釐米的起毛錦和寬四釐米的淡黃絹，裡襯素絹。

⑩

布枕易沾汗漬、塵垢，無法洗滌，按理應有可換洗的枕巾以防枕頭污穢，漢墓出土枕巾給我們一點啓示。現今所見的清代、民初布枕，皆未有枕巾，可能是枕巾常洗易壞，且易遺失之故。

再舉一証，說明古人早已懂得使用軟

枕。北宋陶穀《清異錄》「楊花枕」條云：

親舊間作楊花枕贈之，遂獲安寢。自是縫青繪，充以柳絮，一年一易。

布、皮製成的軟枕，內皆包裹填充物，諸如稻草、棉花、碎布、穀殼、綠豆殼、茶葉等。上述漢代繡枕中，填塞著「佩蘭葉」。也有塞以柳絮的，如上引楊花枕。更有甚者，枕中充塞著菊花，元人馬祖常《菊枕》詩首四句即云：

東籬采采數枝霜，包裹西風入夢涼。

○ 半夜歸心三徑遠，一囊秋色四屏香。

○ 至於塞菊花目的何在？容後詳說。

前文提到戰國楚墓及金雀山十四號漢墓出土竹枕，古代這種竹製枕頭應十分普

遍，可惜只有幾件實物存世。歷代詠枕詩作，有數首敍及竹枕，如蘇軾《歐陽晦夫惠琴枕》、韓駒《湖南有大竹世號貓頭取以作枕仍爲賦詩》等。古人喜愛竹，竹製品雅俗共賞，觸膚涼爽且取材方便，成本低廉，竹被普遍用來製枕，良有以也。《枕中夢迴》一書收錄不少近代竹枕^⑪，足見清朝以降，竹枕廣受歡迎。

古枕材料，要之以木、石、陶、瓷、布、皮、竹爲主，其他如銅、玉、水晶、琥珀、石膏等亦有之，但鮮見耳。值得一提的是，亦有土枕。《儀禮》多處敘及土枕：

居倚廬，寢苦枕塊，哭晝夜無時。

（《喪服》）

居倚廬，寢苦枕塊。（《既夕禮》）

《禮記》亦云：

寢苦枕塊，哀親之在土也。（《問喪》）

父母之喪，居倚廬，寢苦枕塊，不說經帶。（《閒傳》）

苦是草編的席子，塊指土塊，古代居喪之禮，睡在草席上，哀親之在草；以土塊爲枕，哀親之在土，乃極哀痛的表現。《左傳》、《荀子》、《墨子》等經典亦多處述及此種喪禮。不過，土枕僅在守喪期間使用，非日常生活上之用具。

以上就材料而言，以下略談其造型、外觀。

三、形貌

古代單人枕往往長僅數寸，形體短小，睡這種枕頭，定力須到家，否則翻落枕下，現代人恐無此功力。有一種數寸長的枕頭，置行李袋中，便於旅行攜帶，謂之「旅枕」，又稱「行枕」。唐人小說《

枕中記》所述呂翁探囊取青瓷枕給盧生，該枕即爲「行枕」。宋人孔武仲《旅枕》一詩所敘或許是此種小巧可愛的枕頭。有的旅枕質料爲陶瓷，有的以竹、木製造，可以摺合，更是方便。《枕中夢迴》一書即收錄數件竹、木行枕^⑫。除單人枕外，尚有雙人、多人枕。雙人枕當然是供夫妻使用的，俗語說得好：「五百年修得同船渡，五千年修得共枕眠」，《枕中夢迴》一書中，有不少雙人枕。山地同胞之木枕，長數尺者，應是兩人合用，《枕中夢迴》登錄數件，《台灣排灣群諸族木彫標本圖錄》亦刊載數件長木枕^⑬。更長的，應是多人枕。

古枕之外型，樣式頗多，單是陶瓷枕，即有方、長方、圓、橢圓、多角、豹、虎、臥嬰、花瓣、如意、棺材等形狀，其他尚有無以名之的不規則狀。

范丹青〈陶瓷枕略論〉一文將陶瓷枕的形制分爲數類：

陶瓷枕的造型大致分兩大系統：一類是箱形枕，一類是獸枕，後來又從箱形枕分化出建築枕，從獸枕派生出人形枕。^⑭

其「箱形枕」又分長方、輪花、圓梳、腰圓、橢圓、圓、如意頭、扇面、多角、扁瓢等。分類頗細，不過建築枕及人形枕是否分別從箱形、獸枕發展出來？不無疑問。

本文討論的對象只限於寢具頭枕，即頭部所使用的枕頭。故把脈用的「手枕」（「脈枕」），供靠臂的「靠枕」（「隱囊」）及墊脚的「足具」^⑮，不在本文論述之列。

古代工匠之巧思及藝術才華亦見於枕頭，枕上有圖、文者多半爲皮、布、陶瓷

枕，台灣原住民的本枕亦往往雕刻圖案。《枕中夢迴》書中有一皮枕枕面寫著「夜半芬蘭香滿庭 夜深微雨醉初醒」，另一皮枕枕面寫著「高樹繞遠密 晴山綠更多」，意境甚佳，這兩件皮枕枕背均繪圖。又有一皮枕面書「長因送客處 憶得別家時」，勾起離鄉背井，在外過夜者的鄉愁。類似這種圖文並茂的皮枕不少，充分顯示民間匠人的藝術、文學涵養。

布枕幾乎都繡上圖案，真是「繡花枕頭」，而陶瓷枕亦多彩繪，《枕中夢迴》書中此類枕頭不少。陶瓷枕上的圖案，《陶瓷枕略論》一文述之綦詳^⑯。大體而言，枕頭上的圖案，以山水、松、竹、牡丹、蓮、蝴蝶、蝙蝠、鶴、鴛鴦、鳳凰、龍、獅、鹿、豹、麒麟、魚、嬰、八寶等爲較常見，皆吉祥可愛之物，充分顯示古人喜伴鳥語花香、吉祥禽獸入眠，做甜美的

夢。

四、用途

接下來論枕頭之用途。枕頭除了讓頭頸舒適、藏放寶物之外，還能保健、治病。梁元帝《謝東宮賚寶枕啓》云：「泰山之藥，既使延齡。長生之枕，能令益壽。」，某些枕頭可延長壽命，古人深信不渝。嵇若昕《枕具概述》一文提到一件宋枕，枕面淺刻「福德長壽」四字⑯。《枕中夢迴》刊一瓷枕，由幾十塊白色小瓷片串成，外型呈圓筒狀，其中一小瓷片上印「長生枕」字樣⑰，河北鉅鹿出土宋代瓷枕，其一枕面書「長命枕」⑱，這些枕頭不知是否真「能令益壽」？

也有枕頭能增強視力，《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彙編》錄一則資料：

有用磁石爲枕，如無大塊，以碎者琢成枕面，下以木鑲成枕，最能明

目益睛，至夜可讀細書。（《考工典》）

林亦之《題林稚春菊花枕歌》一詩，將菊花枕裨益眼力一事寫得更詳細、神奇，原詩太長，以下節錄數句：

閉門讀書二十載，眼睛損盡生空花。
建陽小作著頭書，殘更燈火亂蟲魚。
．．．．．
卻來南山青草邊，東西盡爲菊花田。
手攜長筐向山曲，一下收拾三百斛。
作者昏迷才起來，解把蠅頭小字讀。
乃知妙物通群仙，一切藥裏應棄捐。
看來菊花枕功效驚人，眼花者睡過立刻能讀小字，或許是此詩作者誇大其辭？《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彙編》及《佩文齋詠物詩選》收錄一些詠菊花枕之詩文，此種枕頭在古代想必很流行。

有一種瓷枕，中空，枕面開一圓孔，

水由此注入，再以塞子塞住。冬天貯熱水，夏天裝冷水，冬暖夏涼，促進頭部血液循環、降血壓，有益身心，其實用價值。這種枕頭現存者尙夥。范冬青《陶瓷枕略論》說：

過去曾經聽人說，陶瓷枕的孔是爲夏天注冷水，冬天灌熱水，用以調節溫度而設。此說未免失之於偏。

②

其實確有此種瓷枕，范氏有所不知，《枕中夢迴》即登載數件裝冷熱水的瓷枕。當然，此種瓷枕之注水口與前引范氏文所謂陶瓷枕的出氣孔不同，該出氣孔乃是爲防止瓷器高溫燒時爆裂而設，這點范氏倒是瞭解，但只知其一不知其二。

對人體健康最有用，足以治百病的，宜推藥枕，誠如朱之蕃《決明甘菊枕》云：「無如藥裏最相安」。藥枕，木製，

匣狀，內放藥材，如《保生要錄·藥枕方》所列：

蔓荊子 八分	甘菊花 八分	細辛 六分
吳白芷 六分	芎藭 六分	白木 四分
通草 八分	防風 八分	藁木 六分
羚羊角 八分	犀角 八分	
黑豆 五合	揀擇令淨	
石上菖蒲 八分		

藥材須剉碎，盛以生絹囊，其外再以碧羅袋盛之，置枕中，可「治頭風目眩」；又《女廉藥枕神方》，藥效更是令人嘖嘖稱奇，篇幅有限，茲不贅述。從文獻上諸多記載（上述菊花枕亦屬藥枕），可推斷藥枕在古代相當普遍。在迷信的時代，使用者衆。現代則罕有使用藥枕者。

這樣看來，枕頭功能倒是不少。歷代騷人墨客歌詠枕頭，自然針對這些功能加以發揮。據筆者所知，歷代文學作品中的

枕頭，極少涉及愛情，更不像現代枕頭，與性有關。大抵而言，枕頭有兩個屢見的象徵，即安祥無憂、樂土福園。

《史記·張儀傳》云：「爲大王計，莫如事秦。事秦則楚韓必不敢動，無楚韓之患，則大王高枕而臥。」，類似「高枕而臥」、「安枕而臥」的句子，在《史記》、《戰國策》裡屢見，枕在此象徵安心無憂。晉人蘇彥《楠榴枕銘》後幅提到枕可使人忘情無念：

頤神靖魄，須以寧眠。
寢貴無想，氣和體平。
潔心以道，閑邪以誠。
色空無著，故能忘情。

張紘《壞材枕箴》云：「代作充用，榮己寧身。興寢有節，適性和神。」，卞敬宗《無患枕贊》則說：「長隔災氣，永集靈祉。輾轉枕之，寤寐含喜。」此外程

嘉燧《答江似孫謝遺錦衾》、朱之蕃《決明甘菊枕》、皎然《花石長枕歌答章居士》等詩，也都提到枕使人高眠舒適，足見枕含安閒無慮之意。

由於伏枕安閒無慮，夢境安樂祥和，故枕進而有美好樂土之象徵。《開元天寶遺事》載：

龜茲國進奉枕一枚，其色如瑪瑙，溫溫如玉，其製作甚樸素，若枕之則十洲三島四海五湖盡在夢中，帝因立名爲遊仙枕。

枕中顯現一片樂土的記載，唐沈既濟《枕中記》的描繪更生動精彩。這篇唐人小說敘述盧生於邯鄲逆旅巧遇道者呂翁事，盧生枕著呂翁送他的瓷枕，做了一場「黃梁夢」。盧生的願望，所謂「出將入相」、「族益昌而家益肥」，一一在夢中實現，在「枕中」完成。枕往往與理想夢土

合一，元人謝宗可《紙帳》詩末二聯如是說：

覺來虛白神光發，睡去清閒好夢長。
一枕總無塵土氣，何妨留我白雲鄉。
《枕中夢迴》中收錄一件日據時代的瓷枕，青花花卉，枕面印「福園」兩字，意即樂土也。

枕頭具多種用途，既美觀，又富象徵意義，因此古人喜以枕相贈，張耒《謝黃師是惠碧瓷枕》、林逋《閔師自天台見寄石枕》、蘇軾《歐陽晦夫惠琴枕》、劉禹錫《贈元九文石枕》，皎然《贈康從事桃花石枕歌》等詩篇，以及前引陶穀《清異錄》一則，在在透露古人贈枕之風氣。二十世紀的今天，送枕倒是鮮見。尤其文人之間以枕相贈，更不曾聽說。現代女子送枕頭給密友，已不多見；至於男人互贈枕頭，則未之見，古今風俗迥異矣。

附註

- ①許進雄，《伏枕睡覺始於何時？》，中央日報七十八年六月二日第十七版。
- ②周錫韞，《詩經選》（源流出版社，七十年十月），頁一四〇。
- ③同註②引書，頁一四一。
- ④《周禮·天官冢宰下》。
- ⑤此三則俱見《禮記·內則》。
- ⑥參《枕中夢迴》（彰化縣立文化中心，七十八年九月一日），頁六。
- ⑦詳參下列四種出土文物資料：
 - 1.《五代——吳大和五年墓清理記》（《文物參考資料》，一九五七年第三期）
 - 2.《河北井陘柿莊宋墓發掘報告》（《考古學報》，一九六二年第二期）
 - 3.陳定榮，《吉水縣宋代紀年墓出土文

物》（《江西歷史文物》，一九八五年第二期）

4. 〈西安曲江池西村元墓清理簡報〉（《文物參考資料》，一九五八年第六期）

⑧參張厚璜、李詳耆輯，《鉅鹿宋器叢錄》（天津博物館，一九二三年）

⑨《漢墓》，頁二四〇。

⑩同註⑨引書，〈參·隨葬器物〉，頁一〇七。

⑪參同註⑥引書。

⑫見同註⑥引書，頁九六——九八。

⑬陳奇祿《台灣排灣群諸族木彫標本圖錄》（國立台灣大學，六十七年三月一日三版），頁五一——五四。

⑭范冬青，《陶瓷枕略論（上）》，《中國文物世界》四十三期，一九八九年四月，頁七六。

月，頁七六。

⑮參同註⑭引文，頁七二。該文舉一件明成化元年紫綠釉鴛鴦枕為例，證明其為攔置雙足的「足具」，而非頭枕。

⑯參同註⑭引文，頁七八——八二。

⑰見嵇若昕，《枕具概述》（收入《枕中夢迴》），頁十。

⑱見同註⑥引書，頁六一。

⑲同註⑧引文。

⑳同註⑭引文，頁七四。

市長施政總報告

市長 張文英

蕭議長、羅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今天欣逢 貴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召開， 文英 奉邀前來作施政總報告，感到非常榮幸。

大家都知道，政府的施政是持續而永無止境的，必須不斷的創新、求進步，才能增進市民的福祉。自 貴會第四次大會結束後半年來，本府即秉持這個理念，以及諸位議員女士、先生的指教，努力地推動各項建設，即使遇到困難，仍不氣餒，雖然其成果不一定能讓大家都很滿意，但是我們有信心把市政推動得更好。有關本

府各項業務執行情形，已由各業務單位編製工作報告，送請參閱。在此謹將半年來之施政成果以及未來之施政方針，摘錄重點報告如后，敬請批評指教。

壹、拓建道路系統，促進地方繁榮

本市道路系統興建，係以都市計畫為藍圖，配合全市發展需求及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闢建方案，逐年編列預算辦理，除了已完成的林森東路、新民南路、芳安路以及南興路等道路工程的闢建外，目前正在進行的工程尚有：

一、一五九甲線（大雅路）道路工程：自啓明路至仁義潭風景區，全長約五公里，分三年期，拓建為寬度三十公尺（末段二十公尺）的聯外道路，本年度為第二期，目前施工進行順利，全線預定八十二年六月完工。

二、民族路拓寬工程：自嘉雄陸橋起至啓明路止，長二千二百八十公尺，分二年期，拓寬爲二十二公尺之道路，本年度爲第一期，從嘉雄陸橋起到吳鳳北路段，現在正進行路面鋪設工作，全線預定八十二年六月間完工。

三、民生北路拓寬工程：從垂楊路起到民權路止，全長約九百公尺，拓寬爲二十公尺，目前垂楊路至中山路段已完成側溝，現正進行路基填實，中山路至民權路段亦已發包施工，預定本年六月底可以全部完工。

四、興業路拓寬工程：自民生南路起至彌陀路止，全長一千七百八十公尺，拓寬爲寬二十五公尺（末段十一公尺）之道路，所需經費由中油公司捐獻，本府自行設計發包施工，預定八十一年六月底完工。

五、後湖地區五等二號（民權路至林森東路，圓福街旁），三等二號（維新街排水溝至興華中學林森東路間）道路工程：五等二號道路長三百一十公尺，寬十一公尺，三等二號道路長七百公尺，寬二十公尺，目前五等二號道路正進行地上物拆遷，三等二號道路工程即將於本年六月間完工。

六、中興路南段開闢工程：從興中橋至台一線，全長八百五十公尺，寬三十公尺，興中橋至玉山路段，側溝及排水箱涵業已完成，路基工程正進行中，玉山路至博愛路段也已發包施工，預定八十一年六月底完工。

七、友愛路北段闢建工程：側溝及排水箱涵均已施工完成，正進行路基填

築，後續工程（自四等一號道路至自由路段）也已發包施工，預定八十一年六月底完工。

八、玉山路拓寬工程：自博愛路至世賢路，長一千一百六十公尺，寬二十五公尺，預定八十一年十二月底完工；拓寬後博愛路與世賢路附近的交通將更爲流暢，港坪與頭港地區的交通亦將更爲便利。

另外，自強街拓寬，長安街八米巷路及美源里十米道路等闢建工程，也已開始辦理用地征收。

其次，配合基層建設四年計畫八十一年度實施計畫，本市目前正在辦理之排水系統修護工程計有：

- (一) 湖子內C十六排水幹線新建工程。
- (二) 湖子內C十二排水幹線民生南路雨水下水工程。

(三) 台斗街排水幹線工程。

(四) 後庄支線排水改善工程。

(五) 劉厝排水改善工程。

(六) 鹿寮排水改善工程。

又下（八十二）年度公設地興建計畫，經初步核定工程費爲新台幣柒億兩百餘萬元，計畫辦理下列十二項道路工程之闢建：

(一) 世賢外環道路工程：自忠孝路以西至吳鳳南路段，將於八十二年度分二年闢建完成，全長七千五百公尺，寬九十公尺。

(二) 湖子內一等十號道路工程：即世賢路四段，自新民路以東至吳鳳南路段，寬三十公尺，全長一千四百七十公尺。

(三) 啓明路道路工程：自垂楊路起至玉

峰街止。

(四)鐵路以西五等一號新生街道路工程：自忠孝路起至中山路止。

(五)鐵路以西五等二號道路工程：自北排水幹線至忠孝路止。

(六)鐵路以西六等六號道路工程：遠東街道路闢建。

(七)鐵路以西五等十一、十二及七等四十、四十一號道路闢建工程：新西里、垂楊國小附近。

(八)鐵路以西五等四、六號及四等一、三號道路工程：友愛路北段及附近。

(九)鐵路以西五等四號道路工程：博愛國小北側。

(十)蘭潭二等三、四號道路工程：民權路東段。

(十一)體育路道路工程。

(二)建成街道路工程。

貳、闢建運動設施，充實休閒生活

為提高生活品質，創造市民健康的生
活，導正社會不良的娛樂習性，闢建運動
休閒設施，實屬刻不容緩，目前本市新建
完成暨進行中的運動休閒設施計有：

一、市中心區廿四號公園（宣信公園）：業於八十一年二月完工，為多功能使用之社區公園，內部設施有兒童遊樂場，老人休憩區及健康步道等。

二、西區港坪運動公園暨體育館興建工程：截至三月底止，已完成總進度百分之七十三，工程進度尚稱順利，預定八十一年一月底完工。

三、本區體育館重建工程：八十一年二月十八日動工，館內設有舞台、籃球、排球、羽毛球等多功能活動空間，地下室設

有桌球室、健身室及聯誼室，是東區民衆休閒運動的好去處，預定八十二年三月間完工，屆時本市東、西區均將有理想的運動場地及體育館。

四、興村地區河濱運動公園興建：目前正辦理土地撥用手續中，將研擬由民間投資經營水上遊樂設施，以充實本市市民休閒活動內涵。

五、市立棒球場改建：業已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正爭取上級補助經費辦理。

參、推動文教建設，提昇教育品質

優良的學習環境，才能充分發揮教育的功能，培育出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的現代國民，目前爲配合本市升格十週年紀念，本年度「春暉文藝季」業已熱烈展開，今後除將陸續舉辦二十多次的各類藝文活動，期待市民熱烈的參與

外，有關文教設施硬體建設如下：

一、文化中心後續工程：圖書館部份，歷經一年多來的積極施工，至三月底止已完成總進度百分之九十二，預定本年六月底完工，至於文化中心音樂廳後續工程，正商洽行政院核撥經費補助，將在下（八十二）年度動工。

二、市立世賢圖書館興建：位於竹圍重劃區之世賢圖書館，預定本年五月底完工，有關組織編制及圖書設備等採購工作均已積極進行中。

三、民族國小暨林森國小活動中心興建工程：業已分別於八十年九月廿五日及十月三十日開工，目前工程均已進行至地上一樓，預計八十二年底前可以完工。

四、南興國中小人行陸橋業已興建完成，林森國小人行陸橋則正辦理用地征收手

續中，又大同國小人行陸橋之興建亦已列入下（八十二）年度預算辦理。

五、世賢國小之興建及玉山國中之遷建正委由建築師辦理設計中，而僑平國小遷校，亦正辦理公地撥用手續；另外爲提昇本市教育水準及造福智障學童，正積極爭取國立工商管理學院及省立啓智學校在本市設立。

肆、加強社會福利，保障市民福祉

現代化國家，無不重視社會福利，即使人民從出生到安息，都能得到妥善的照顧，以期達到「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大同境界，因此，社會福利工作，實爲現代化國家不可缺少的一環，亦爲本府今後施政的重點目標，其辦理情形如下：

一、勞工育樂中心興建工程：第三期

工程業已完成，並於今年二月十二日先行開幕啓用，至於第四期工程之地上三、四樓部份也已設計完成，將陸續興建，以增進本市勞工福利。

二、兒童館續建工程，業於八十一年三月十八日，函請省政府社會處轉陳內政部申請補助一千六百萬元，連同本府自行編列之八百萬元，合計二千四百萬元，將先行完成本館一、二樓內部教育設施，以利該館儘速開放使用。

三、爲使殘障福利業務之實施更爲具體落實，本府正積極尋找場所，並廣泛蒐集意見及資料，設置綜合殘障福利服務中心。

四、貫徹實施「定額僱用殘障者方案」，增加殘障者就業機會。

五、興建霖圖長青學苑，提供各項老

人研習及文康活動，以及有關護理及保健常識之諮詢。

六、其他社會福利建設如公墓公園化，改善喪葬設施，舉辦老人福利活動及急難救助等均將持續加強辦理，以促進社會和諧與進步。

伍、籌建市政中心，提高服務效率

本市升格至今，雖然組織編制已大致完備，但是辦公環境及相關設施，仍然因陋就簡，極待規劃興建完善的辦公場所，以奠定良好的為民服務基礎。

目前原縣政府舊址，已由本府有償撥用取得產權，該地區交通便捷，市政大樓暨市議會大樓如能順利遷建至此，將可以和原有的警察局、稅捐處、戶政事務所及東區區公所等機構構成完整的市政中心，優良的辦公環境；不僅民衆洽公便利，且

有助於提昇整體之工作效率。

此外，本市行政區域劃分為東、西兩區後，地方基層組織如區公所、區衛生所、戶政事務所均已相繼設立，這些基層單位或分設於市場內或暫設於陸橋下，非但地點不佳，且部份建築空間更顯得老舊擁擠，辦公人員及洽公民衆的情緒難免受到影響，本府實有必要將東區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及地政事務所統一規劃興建為東區綜合行政大樓，完成後，將使本市的行政設施煥然一新。

陸、整頓違規攤販，改善市場環境

攤販佔用騎樓、人行道及道路營業，不但妨礙市容衛生觀瞻，也極易造成交通阻塞，本府曾作問卷調查，發出問卷六二、〇三四份，回收五〇、七二六份，回收率八成二，其中八成以上受訪民衆均贊成

嚴格取締，因此，本府今後對於違規攤販，均將責由執勤人員依法取締。另外爲提供舒適、方便的購物環境，除了加強有現零售市場之管理外，目前興嘉零售市場首期工程業已完成，一樓攤位及地下室停車場即將開放啓用，計畫先收容西市場重建時同意被安置的攤戶，第二期工程計畫興建至四樓，供作百貨、金融業及辦公大樓使用；此外，港坪、竹圍市場綜合大樓興建工程亦已完成規畫設計，西公有零售市場將改建綜合商業大樓，並已完成地質鑽探，現正積極規畫中。

柒、維持交通順暢，建立祥和社會

當前警政工作以保護社會安全，維護社會安寧爲首要目標，並以加強守望相助、整頓交通秩序，端正警察風紀爲重點。在保護社會安全方面，與去年同期相

比，重大刑案及檢肅竊盜的破（查）獲比率，都有顯著的進步，查獲非法槍械彈藥、煙毒、麻醉藥品的件數亦比往年增加，然而這種現象，除了表現警政工作的績效外，另一方面也顯示在急劇變遷的社會中，所潛伏的犯罪根源也逐漸地相對增長，值得警惕。

在整頓交通方面，今年爲「交通禮讓年」，正責由警察局選定本市重要路口執行「路口淨空、行車有序」方案，對於路口的違規行爲，輕者予以勸導。嚴重者則予舉發，藉以徹底消除社會大眾「爭先恐後」的行車陋習，並進一步有效改善路口擁塞的現象。

至於市民所關心的停車問題，在北港路、友愛路口之停車場正興建中，另計畫在下（八十二）年度動支經費二千餘萬元，

在蘭潭地區六號、七號暨市中心區五號等三處，闢建停車場，擴大停車空間，另外，中正公園地下停車場的飛沙問題，業於二月十八日發包動工改善。最近本府亦已成立「道路維護搶修小組」機動辦理市區道路破損凹陷之修補，對於交通之流暢與安全，頗有效益。

捌、辦理市地重劃，實施區段征收

本市自民國七十四年辦理第一期港坪市地重劃後，又陸續完成第二期竹圍市地重劃，第三期中興市地重劃，八十一年元月並完成第四期友愛市地重劃，加上本市改制前辦理之興嘉、北興重劃區，合計面積約二百二十三公頃。政府無償取得之公共設施用地計有八十三公頃，對於加速都市建設，均衡市區之發展，頗見效益。目前本市第五期老藤市地重劃及劉厝地區「

區段征收」作業，正由本府業務單位分別擬定計劃依序辦理中。

玖、加強環境保護，健全衛生業務

做好環境保護工作，才能確保優良的生活品質，半年來，本府除了繼續加強公害防治，管制有毒物質，消除病媒、取締水、空氣及噪音污染外，目前本市環保業務之首要工作，就是興建垃圾焚化爐，以及尋找區域衛生掩埋場，使本市的垃圾得到妥善的處理。

環境保護工作人人有責，因此，唯有推動民間共同參與，灌輸民衆正確的環保觀念，建立共識，倡導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同時加強市區綠化、美化，始能得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本市八十年環境清潔考核，經省府評定爲優等，本年四月底，省府前來考核環

境保護工作時，亦曾表示較往年進步許多，顯示本市在環保業務的努力，已有成果。今後，自將再接再厲，以期締造更好的成績。

在衛生醫療保健方面，除了做好防疫保健工作，加強食品、藥物的管理檢驗等例行性業務外，並經常舉辦市民健康講座，並辦理里長及里幹事急救訓練，使意外事故所產生的身體危害降至最低；另外爲配合全民健康保險之實施，關於各家戶醫療保健卡之工作仍持續進行，目前已完成建卡一三、六四〇戶（二四、一八四人），將市民的健康情形予以追蹤；另外，衛生大樓之興建並已獲得省衛生處之同意，屆時將使本市衛生保健之工作更臻完善。

至於其他市政建設業務之推動，在稅

捐稽征方面，除了加強稽查逃漏稅，以達稅賦公平，增加政府稅收，充裕建設經費外，並加強簡化各種申辦手續，提供各項便民措施，以期提昇政府優良的服務形象。此外，爲有效提高行政效率，本府正積極推動行政資訊系統設置工作，目前除工商登記業已全面電腦化外，並將業務迫切需要的公文管理、庫款支付等業務，陸續電腦化。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文英主持市政迄今兩年有餘，承蒙全體市民與各位之支持及鼓勵，使各項市政建設均能順利推展，在此謹致由衷的謝意。文英時時刻刻皆以民意爲依歸，以民利爲取向，爲建設美、富、民主的大嘉義市而全力以赴；至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隨時不吝匡正指教。

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謝謝各位。

蕭議長、羅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今天欣逢 貴會第三屆第六次定期大會召開，文英 奉邀前來作施政總報告，感到非常榮幸。

時間過得很快，轉眼又到 貴會定期大會召開的時刻，在此謹將半年來各項施政執行情形，以及未來施政重點，擇要報告如后，至於各部門詳細的施政資料，請參閱本府所送之各單位工作報告，敬請批評指教。

壹、推動公共建設，開展市政宏圖

完善的公共建設，才能提昇生活品質，這是全體市民所關心，也是市政建設努力的方向。本市的公共建設，是以「中心城市示範建設實施方案」、本府中長程計畫暨綜合規劃等方案，配合大眾適時的需求以及本人的競選政見為藍圖，盡力爭取

上級補助，依其輕重緩急，分年逐項辦理。為使各項公共工程順利進行，本府並已成立「公共工程督導會報」，配合業務單位，隨時督導查勘工程的進度與品質，目前各項工程之進度如下：

一、西區港坪運動公園暨體育館興建工程：截至十月底止，已完成總進度百分之六十三，目前正在加緊趕工中。

二、東區體育館重建工程：於八十一年二月十八日動工後，目前進度達百分之二十六，現在進行一樓主體工程。

三、宣信公園：為本市第一座鄰里社區公園，現已完工啟用，並由私立東吳高工認養，於十月十七日舉行認養儀式。

四、一五九甲線（大雅路）道路工程：從啓明路至仁義潭風景區長約五公里，自八十年四月十二日開始分三年期拓寬，前兩期已完工通車，後期工程與嘉義縣銜

接之路段已於八十一年六月十六日開工，目前正進行側溝及擋土牆施設，全線預定八十二年六月完工。

五、民族路拓寬工程：從嘉雄陸橋至啓明路，長二千二百八十公尺，自八十年九月廿六日起分三年期拓建爲寬二十二公尺之道路；嘉雄陸橋至忠義街段已經完工，忠義街至吳鳳北路段現正進行管線施工，進度已達百分之七十以上，預定八十一年十二月完工。後期工程預定於八十二年元月動工，同年七月間完工。

六、民生北路拓寬工程：從垂陽路到民權路口，全長九百公尺，拓建爲寬二十公尺之道路，該工程歷經一年的施工，業於今年十月完工。

七、中興路南段開闢工程：從興中橋至台一線，全長八百五十公尺，寬度三十公尺，興中橋至玉山路段已經完工，玉山

路至博愛路段業於八十一年五月五日開工，目前已經完成路基級配填築，預定八十一年十二月完工。

八、友愛路北段闢建工程：從德安路至自由路口，全長六百四十公尺，德安路至興達路段已經完成，興達路至自由路段正進行路基填築，總進度已達百分之七十五，預定八十一年十二月完工。本道路連貫北興、竹圍兩個重劃區，完成後將可紓緩博愛路之交通流量。

九、玉山路拓寬工程：自博愛路至世賢路，長一千一百六十公尺，寬度二十五公尺，於今年五月十二日開工，目前側溝已經完成，管線正施工中，進度約百分之七十，預定於八十二年二月完工。該路段爲港坪與頭港地區進出市中心的市通要道，完成後將可加速該地區的發展。

十、後湖地區五等二號道路（民權路

至林森東路，圓福街旁）：長三百一十公尺，寬十一公尺，已完成側溝工程，現正進行路基填築。

十一、蘭潭四等十五號道路工程：從彌陀路至國立嘉義農專，爲本市外環觀光道路，連接蘭潭與彌陀寺風景區，於八十一年九月十日開工，預定八十二年六月完工。

十二、民族國小活動中心興建工程：已經完成二樓主體工程，預定八十二年三月間完工。

十三、林森國小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第一層基礎工程已經完工，由於防水工程變更設計，進度稍有延緩，現正進行二樓主體工程，預定八十二年六月完工。

十四、僑平國小遷校：已規劃完竣，俟預算手續完成後即可辦理發包。

十五、世賢國小興建：正辦理建照申

請有關手續。

十六、玉山國中遷建：目前正洽請建築師辦理新校地之土地測量。

此外，八十二年度爲辦理公共設施保留地闢建計畫，亦將動支經費七億零二百萬元，辦理左列十一項道路工程：

(一)啓明路：由垂楊路至光彩街拓寬爲五十公尺，光彩街至玉峰街拓寬爲十二公尺，全長一千一百七十公尺，經費四千五百萬元。

(二)民生南路：由垂楊路接湖子內一等十號道路，寬度二十公尺，全長一千三百一十公尺，經費四千零二十萬元。

(三)世賢路：由新民路起至北港路止，依都市計畫寬度九十公尺全寬闢建，經費二億八千二百萬元。

(四)湖子內一等十號：由新民路至吳鳳南路，寬卅公尺，全長一千四百七十公尺

，經費六千九百萬元。

(五) 五等二號道路：由忠孝路至北排水幹線，寬廿公尺，經費一千四百一十萬元。

(六) 五等四號道路：自鐵路以西都市計畫四等一號至五等三號道路，即博愛國小北側附近，寬五十公尺，經費二千八百八十萬元。

(七) 鐵路以西都市計畫五等十一及十二、七等四十及四十一號道路：位於新民路與興業路交角附近，寬度各為二十及十二公尺。

(八) 鐵路以西都市計畫四等一及三號、五等四及六號道路：由自由路至興隆路間，寬廿五及三十公尺。

(九) 新生街：由中山路至忠孝路，寬二十公尺，全長二千七百三十公尺，經費九千三百萬元。

(十) 遠東街：全長七百二十公尺，寬十五公尺，經費一千六百五十萬元。

(十一) 七等十三號道路：自鐵路以西都市計畫三等八號至三等六號道路，即自由路與八德路交角附近，全長三百三十六公尺，寬十二公尺，經費六百萬元。

上述道路地上物大部分多已拆除完竣，預定明（八十二）年三月間全部辦理發包。

另外，湖內里堤防的興建，正積極協調取得私有土地的同意先行使用，以期早日完成，杜絕水患；又八掌溪忠義橋老舊狹窄，寬度僅七公尺半，省府亦已同意補助經費，將橋寬拓寬為二十公尺，預定八十二年四月間辦理發包，完工後，本市與嘉義縣中埔鄉地區的交通將大獲改善。

貳、實施區段徵收，促進土地利用

本市辦理市地重劃成效卓著，為土地

利用樹立優良的典範，近年來，因土地價格高漲，低收入者的購屋能力已經無法趕上一般的市價水準，爲解決民衆住的問題，除了興建和興國宅外，本府配合台灣省實施區段徵收五年計畫，目前正積極辦理劉厝地區區段徵收，計畫徵收土地面積六十公頃，其中除公共設施用地二十一公頃，區段徵收抵價地二十四公頃（占百分之四十，將發還原土地所有權人）外，另十五公頃則由市府取得，作爲國宅之興建用地，該地區開發後，不僅可以解決部分低收入戶住的問題，亦可促進地方之繁榮與發展。

參、爭取上級補助，續建文化中心

民國七十一年由縣政府發包施工的文化中心，因建築物安全結構與經費問題，歷經十年無法完工啓用，本府自七十六年接管之後，積極向上級爭取經費補助，辦

理該中心各項後續工程，其中圖書館部分業於八十年元月動工，預定八十一年底可以開館啓用，至於音樂廳工程現正規劃設計中，同時參考各縣市文化中心軟、硬體設施之優點，納入設計，期使該音樂廳的設備水準，能夠得到文化界人士的肯定。本項工程預定今年十二月底開始動工，並預定於八十三年底前完工。

肆、設立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嘉惠地方學子

由於雲嘉南地區缺乏醫護類專科學校，致使本區醫護人員在職進修或護校畢業生深造，非常不便，本市設立國立嘉義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後，除可通暢就學管道，留住優秀人才外，並可充裕護理人力，提昇醫護品質。經過積極的爭取，教育部終於同意利用原國立嘉義農專城中校區約十

。四二公頃及本府所提供緊鄰四．四四公頃之土地，規劃設校。

該醫護專校將以社會需求較為殷切之科別為主，初期規劃設立護理、醫務管理、病歷管理、物理治療、醫用器材製造、幼兒保育等六科，為社會培育所需要的醫護技術人才，而這六個科中，病歷管理、醫用器材製造、物理治療皆為國內首次開設的科別，由於已有現成校舍可利用，待教育部完成設校行政程序後，預定最快八十二學年度可以辦理招生，初期將招收高級護理職業學校畢業生，修業二年，將來再依需要擴充規模，同時並將適時設立夜間部，提供在職人員進修的機會，滿足本地區護理人員進修的需求，以提昇服務品質，並協助政府推動社會福利、改善區域醫療資源、推動全民健康保險等政策。

伍、強化教育內涵，培育健全國民

完善的教育，除了重視智能的發展之外，應以培育健全國民為目標，設計教學活動，導引學童在活動中得到均衡的成長。基於此項理念，今年暑假本市首先試辦暑期育樂營，由於規劃完善，活動內容新穎，深受中小學生的歡迎，活動內容除了電腦、舞蹈、攝影、捏麵、日本料理、中國結、汽車塗裝、美容、烘焙、扯鈴等跨校性營隊外，各校另有自辦營隊，總計共有廿一個育樂營、卅九個期隊、一千七百九十名學生參加。

此外，由本市自嘉義縣政府接管的兒童館經過積極整修，以及充實館內設施後，亦可於今年十一月間開放使用，日後將逐期擴充設備，並參考其他社教機構的優點，使兒童館成為培育健全市民的搖籃。又蘭潭露營區第一期工程業於今年七月完工並開放使用，第二、三期工程仍繼續進

行，將陸續充實更完善的設施，使其成為青少年嚮往的活動場所。

陸、整頓交通秩序，打通街道騎樓

本府執行「路口淨空、行車有序」方案，於交通尖峰時間，在重要路段由警察派駐維持秩序，自實施以來，不僅已經達到暢通車流的目標，同時對於養成市民守法的習慣助益頗大，經交通部評核，將本市列為全省優等單位之一，同時為了使行車的空間更為寬廣，行人享有安全、自由的徒步區域，更將「打通騎樓計畫」列為本年度重要的施政工作，由工務、警察、建設及區公所聯合執行，自今年八月開始強制拆除仁愛路部分路段的違建，九月間打通吳鳳北路騎樓，同時由市警察局就市區主要道路，如中山路、垂楊路、博愛路、北港路、民生北路、吳鳳北路、民族路、仁愛路加強整理交通秩序，每天排定時

間，執行整頓勤務，整理的重點包括佔用人行道、騎樓地的商店、攤販勸導與取締。此外，民生北路、仁愛路、文化路與垂楊路口，以及文化路噴水圓環的違規活動招牌及攤販也列入整頓的重點。

柒、興建市場大樓，加速西區發展

配合港坪、竹圍市地重劃所取得都市計劃市場用地，於上述重劃區內，興建兩座現代化之市場綜合大樓，以改善購物環境，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一、港坪市場綜合大樓：位於港坪重劃區內，面臨五十米寬之金山街及廿米寬之玉山路，基地面積二千零二十三平方公尺，為地下兩層、地上十二層之建築；地下層供停車場及超級市場之理貨場、包裝處理場使用，地面一、二層為超級市場，三至十二層為集合住宅，計一百二十戶，本大樓於八十一年七月二十日開工，總工

程費參億壹仟捌佰陸拾萬元，預定八十四年間可以完成。

二、竹圍市場綜合大樓：爲地下兩層、地上十二層之建築，基地面積一千七百九十四平方公尺，面臨五十米寬之四維路及十二米寬之國揚二街，交通便捷，完成後將成爲竹圍重劃區內之消費服務據點。本大樓一、二層將作爲超級市場，提供區內居民消費服務場所，三、四層供辦公室使用，五層以上規劃爲集合住宅，地下第一層爲超級市場之理貨場及包裝處理場，地下第二層則供作停車場，成爲住商合一之現代化多目標使用大樓。該項工程於八十一年九月十日奠基，總經費貳億捌仟壹佰伍拾參萬元，預定八十四年二月間完工啓用。

捌、整編家戶門牌，完成更新設置

鑒於本市門牌老舊脫落，且部份地區

因新戶數增加頗多，致使門牌零亂，失去指引的功能，歷經四個月的籌劃，並責成戶政人員挨家挨戶勘查，將全市街道重新整編，自本年七月下旬起進行逐戶釘牌工作，至九月中旬已完成門牌換新五萬戶，新的門牌比舊的門牌大一倍，所屬的區、里及鄰都已標明，部份有里號而無路名的區域，亦已全部整編，達到有路有號的目標，這也是本市東、西區戶政事務所自今年七月一日成立後，首項完成的重要工作。

玖、成立文化中心，開放世賢圖書館

本市升格十年來，各項文化活動，在缺乏專屬的硬體設備以及專責推動機構下，仍然蓬勃地開展，每年春、秋兩季文藝活動均吸引衆多人潮，活動內容包含音樂

、舞蹈、講演、戲劇、民俗才藝、書畫展覽等，藝術薰陶與休閒效果兼備；然而，在沒有完善的場地，以及人力不足的情況下，展演的效果終究難免受到影響，今年七月一日欣逢本市升格十週年，市立文化中心與世賢圖書館同時舉行成立與啓用儀式，使本市的文化活動有專責機構推動，同時配合成立文化基金的運作，以及每月出版之「嘉市藝文」，將使市民的藝文活動，更爲多彩多姿。

世賢圖書館於九月十八日起開辦借書證，開放年滿十歲以上之市民申請，同時將借書手續全部電腦化，爲全省少數開館即予電腦化的圖書館之一，開辦以來，市民申請的情況非常踴躍，短短的一個月內，辦出的借書證已超過一千五百張以上，該館一樓爲兒童閱覽室，於每週假日開放，並策劃「兒童歡樂劇場」，使本市的兒

童在假日又多了一個良好的去處，此後，該中心將再策劃一系列的「親子活動」與「藝文歸鄉」等活動，讓本市的文教活動更爲普及，又該中心將徵聘百名文化義工，陸續投入協助各項展演活動，以加速提升本市文化水準。

拾、行政業務電腦化，提高行政效率

藉由電腦高效率的處理，行政資訊系統建立後，可以大幅提高行政效能，目前本府資訊系統第一期工程業已完成發包，硬體設備並已建置完成，軟體作業系統亦正陸續開發中，其中庫款支付系統已完成上線，另外公文稽催、人事、總預算、工程列管等系統正開發中。本府爲配合行政資訊系統的設立，在資訊教育方面，已依不同的人員需求，分別辦理主管人員資訊管理，以及一般人員電腦操作研習，期使

本府的電腦作業，在人與機器充份結合下，發揮最大的服務功能。

拾壹、推動社會建設，促進社會福利

經濟建設必須與社會建設相互配合，才能達到社會美、富而好禮的目標，因此世界先進國家都將福利社會視為理想，本府對於社會福利工作，則一向結合社會資源，因應社會變遷全力推動，並依計畫持續辦理，對老幼、婦孺、殘障等社會弱勢團體則加強照顧，所辦理的重要計畫有下列幾項：

一、社會福利服務：辦理兒童、老人福利服務，補助低收入戶生活費及醫療費用；改善殘障者生活空間，協助就業及復健；辦理社會救助調查與急難救助，適時解決民衆意外變故之困境。

二、社會行政：本年度改善喪葬設施

公墓公園化工程進度已達百分之六十，續辦社區發展第三期五年後續計畫，籌（擴）建精忠社區、下埤社區活動中心。

三、長青學苑：本年度上學期計舉辦插花、英語、書法、國畫、園藝、國樂等十四班，學員三百三十三人，並辦理老人健康講座、歌唱比賽、聯誼活動以及醫療等多項服務。

四、勞工福利：輔導勞工團體成立及運作，辦理勞工教育及幸福人生系列講座，調解勞資爭議案件，執行勞基法、勞工安全法，以保障勞工福利，促進產業發展。

拾貳、加強守望相助，維護社會治安

治安工作首重「防患於未然，彌禍於無形」，為維護社會治安，除貫徹執行警政署所訂頒之「有效淨化當前社會治安專

案督導計畫」外，並策訂檢肅非法槍械、肅清煙毒麻醉藥品、檢肅流氓幫派、查緝大陸偷渡人民及取締非法外籍勞工等有效措施，積極防制犯罪。在發動民間力量協助治安方面，目前本市已成立守望相助組織編組者，計有社區五組、里十三組、高樓大廈十一組，此外，為輔導民間自衛力量，鼓勵民衆踴躍參與「家戶聯防示警報案系統」，目前經參加保全者計有一千一百三十八戶，裝設家戶警鈴者八百三十六戶，加入電腦連線報案系統者一百一十二戶。此外，對於消防救災、緊急救助等亦均維持在最佳的待命狀態，以確保民衆生命財產之安全。

拾參、加強環境保護，確保市民健康

潔淨的生活環境與完善的醫療保健服務是提昇市民生活品質的有效途徑，目前

環境保護最迫切的工作，為各種公害防治與廢棄物的處理；在公害防治方面，本市正配合環保署稽查專案加強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執行重大污染源稽查，督促各事業單位改善或設立廢水處理設備，針對本市各級學校、公共場所飲水及家戶自來水進行普查，計檢驗一百二十九家次，不合格之十五家次並已加強複查督促改善；在廢棄物處理方面，由於本市焚化爐興建工程係由省環保處統籌辦理發包，因標價仍超出底價，至十月尚未決標，目前仍繼續辦理決標中，同時亦經責成環保局，積極籌設區域性衛生掩埋場，宣導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加強廢棄物清理，定時修剪市區人行道及安全島花木，以美化、綠化市容。

至於衛生保健方面，除了針對防疫、檢疫、食品與藥品管理等業務持續加強服務措施外，並辦理各項衛生教育宣導、健

康講座，藉以建立「預防重於治療」的保健理念，同時爲因應國人慢性疾病的增加，加強慢性病的個案管理工作，並計對高血壓、糖尿病及結核病患者提供檢測及正確的防治知識；本項工作辦理成果優越，獲全省考核第一名。

此外，與民衆生命安全息息相關的「區域緊急醫療救護網中程計畫」，目前正在辦理無線電資訊網路，以及指揮中心電腦設備的設置工作，衛生局並已選派訓練合格的護士進駐指揮中心，期使該項緊急醫療服務更臻完善。

市政建設應以滿足市民的需求及追求市民之福祉爲目標，今年七月一日，本市升格屆滿十週年，文英承續過去所建立的穩固基礎，在貴會的督促、以及市府同仁的共同努力下，加上全體市民的配合與支持，進步的景象已呈現在大家的眼前，

然而，市政建設千頭萬緒，仍有許多困難等待我們去克服，今後文英和市府全體同仁自將繼續全力以赴，在現有的良好基礎上，創造嘉義市更美好的未來，期望貴會能繼續給予指導與鼓勵，最後

敬祝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各位。

八十一年大事記

一月

一日△處理縣治產權移交，市府採行「雙向作業」，亦即一方面積極爭取補助，另方面準備貸款作業。
△提前慶祝元旦，市議員有歧見，元旦以後的慶典活動何時舉行，將簽請市長核示。

△本市西區區公所調解委員會，績效好得驚人，達成率近百分之四百，穩居全省各鄉鎮市冠軍。

△嘉義市市歌誕生，由王淑娟作曲，李煌榮作詞，市長很滿意，市府卻難認同。

△市長聽說嘉義市衛生所員工的考

績，是由抽籤決定的，認為太過荒唐，而要求各單位主管，一定要依平日工作的績效打分數，不可摻加私人情感的鄉愿作風。

二日△為協助並改善嘉市低收入戶孤苦無依老人之生活，市府擬招募居家老人志願服務人員，以服務到家的方式協助照顧老人生活。

△嘉義市第三屆市長杯田徑賽，在市立體育場舉行。

三日△期望嘉義市明天會更好，廿二名里長共組促進建設委員會，為政府民衆搭起溝通橋樑。

△市警局要設消防分小隊，要求市府提供土地作為興建，但市府工務局表示，目前並無適當地點可供使用。

四日△本市政府廣場經常塞滿車輛，

因此，市府籲請市民多利用公有收費停車場或路邊停車，避免廣場車滿爲患。

△本市違規張貼廣告太氾濫，環保局表示，將增加公設廣告欄。

△嘉市部分里長對於國代選舉中，因國民黨嘉義市南區黨部未依輔選配票作業原則處理，稱將發動退黨行動。

△嘉市民生南路辦理拓寬，兩旁老芒果樹將遭砍除命運，農專教授請命，建議保留路樹做爲分向島，市府表示，將把意見提供給省住都局參考處理。

△嘉義縣警局舉行局長交接典禮。

△市長核准機要秘書陳珠愛辭職。

△市府加強查察全市理髮廳、視聽歌唱、舞廳及舞場營業場所，違

規經營者，以雙掛號催繳罰鍰。五日△嘉義師院附小側門兩旁的鐵板水溝蓋一再被宵小順手牽羊，影響該校行的安全，轄區雲霄里里民決定成立「捉賊小組」。

△區段徵收劉厝地區，地主多願配合，市府將俟過半業主同意後，即報省府變更都市計劃爲住宅區。

△春節彈性放假，本市無意跟進。△本市田徑賽圓滿閉幕，嘉義農專成績最佳。

△嘉義縣市稅捐處在縣、市分治已近十年，仍合署辦公，空間狹窄，市府決爭取辦公廳舍補助款。六日△本市鑑於不法份子利用神壇廟宇詐財騙色，及各行業遭受不法侵害等情事時有所聞，已指示市警

局加強查處。

△拒絕垃圾倒在湖內里八掌溪畔，本市湖內里環保自救會，不滿市府未實現興建焚化爐諾言，里民集結阻擋垃圾車通行。

△本市工務局所屬課隊二級主管及業務承辦人員，將採定期輪調擔任方式。

七日△市政府地政科地用股長張國鎮及農牧課技士趙武三，涉及發放補償費弊案遭起訴，簽請停職。

△市府爲淨化社會，消除色情污染，決加強取締妨害風化書籍。

八日△市環保局稽查人員於執行工廠及營業場所取締工作時，常遭業者頑強抗拒，恐嚇威脅，爲打擊環保流氓，保障稽查員，環保單位要求市環保局將動粗者移送法辦。

△市府與湖內里民達成協議，將補助經費建設地方，垃圾紛爭終告落幕。

△市府機要祕書任用案，獲省府核准，邱楹棟上任，行政系統將正常運作。

△市府擬在劉厝里興建國宅，里民反對土地被徵收，揚言抗爭。

九日△本市西區衛生所面積狹小，又破舊不堪，衛生局長建議改建。

△市長到舊縣府辦公廳舍現場勘查應翻修或拆掉重建。

△市長勉勵二百多個大專集訓學生，並到火車站親自歡送赴成功嶺。

△嘉義國際青商會爲回餽社區，擬籌資一佰五十萬，拍攝「我愛嘉

義」。

十日△本市七對新人集團結婚，由市長張文英福證，並接受各界人士與親友祝福。

△嘉義縣市唇齒相依，共同爭取設立機械專業工業區。

△市長查勘縣府舊廳舍，決意拆除重建，並向上級爭取專款補助。

△市府教育局體健課長賴萬鎮，參加臺灣區國語文決賽，獲得社會組作文第三名。

△甫出爐的本市街道圖，因漏列「文昌街」街名，對長期遭攤販佔道營業的文昌街，卻未見環保局官員出面取締，該街市民表不滿。

△市府為拓寬民生南路，將動用公權力，免費為違規營業，且拒不

拆遷的攤販搬家。

十一日△不滿公地租金率調高，使得承租戶無法負擔，嘉市公地承租戶，決集會研商抗爭行動。

△本市新科機要秘書邱楹棟昨正式就職。

△市議員抱子求醫碰壁，省立嘉義醫院惡名傳開。

△省議員黃永欽及李雅景，建議在嘉義建二二八紀念館。

△本市環保局所做的一項統計顯示，告發噪音污染，最難取締。

十二日△市府計劃辦理劉厝地區區段徵收案，遇反彈，決縮小範圍，在實勘後，剔除部分土地。

△市農會輔導農民試種的新品種——紅柑，果皮鮮紅，味道比美水蜜桃，上市後，供不應求。

△本市約五千盞的路燈十日晚上均未供電，部份地區陷入一片黑暗，疑爲電纜遭挖斷所致，但電費仍照算，市府表不平。

△本市八十一年勞工划拳比賽，由鐵工工會常務理事林正學勇奪「拳王」寶座。

△本市爲取締妨害風化圖書、雜誌、連環圖畫及其他出版品，以消除色情污染，淨化社會，希望民衆主動檢舉不良刊物。

△市府爲推動滅鼠週，昨特發出敬告市民書，爲了消除鼠害請大家合作與支持。

十三日△百戶居民陳情，公園預定地地上物補償不公，市府考慮重新核算。

△中小學學生，體能普遍不足，教

育廳擇定嘉義高工，拍攝體能訓練示範影片，供全省參辦。

△爲提倡老人正當活動，市府將在老人文康服務中心舉辦老人桌球賽。

十四日△抗議市府調高公地租金，嘉市公有基地承租戶自救委員會，明天將出動宣傳車前往市府廣場集合，統一抗繳。

△十一名環保局車輛保養技工，平日無所事，市長指示擇優錄用，其餘裁撤歸建。

△本市後湖地區三等二號道路拓寬，道路、排水設施高出森林鐵路，林管處促市府依規定改善。

△市府辦理影響治安八大行業稽查人員，由於上級補助款迄未撥付，兩個月未領薪，獎金亦無著落

十五日△完工多年無法啓用的嘉市西門聯合里辦公大樓，市府傾向追究建築師責任。

△向中央爭取國教人事費，二十一縣市集體攤牌要錢，縣長連繫會報昨強烈炮轟中央，要求由中央統籌補助，否則不分黨派聯合抗爭。

△市府會同警方專責警力，深夜出擊，突檢MTV，除部分設備不符規定外，並無重大違規情事。

十六日△嘉雄陸橋下市場攤位區，因年久失修，市府同意闢為停車場。

△由市府首次興建推出的和興國宅社區，二月廿四日起一連五天，辦理選位簽位，逾期視同放棄承購權。

△興安國小慶生，市長到校嘉勉。

△市府員工去年考績初步評定，有八成五被列甲等，沒人丙等。

△安寮里鄰長莊楊料因病住院，市長親赴醫院探視。

△本市部份道路奉核定更改路名並公告實施後，市長又指示妥為修正，市警局建議莫再變更，否則門牌、戶籍都須更改，牽連太廣。

△本市特殊教育中心，決設在崇文國小。

十七日△世賢圖書館及文化中心圖書館，分別在三、四月完工啓用，市民將同時擁有兩座圖書館。

△本市今年輔助勞工修繕住宅貸款，市府公告受理申請，時間自一月一日起到五月底。

△美國姊妹市猶他州市長來訪，市府將排定行程迎賓。

十八日△市長關懷文化路火警，特前往慰問受害災戶，並發放慰問金九萬元。

△本市春季攝影展，市長應主辦單位之邀，客串模特兒。

△本市興嘉重劃區新建零售市場，首期工程完成，先收容西市場部份同意被安置的攤戶。

△本市房地產交易熱絡，土地增值稅大幅成長。

十九日△路面破損影響交通安全及市容觀瞻，嘉市成立道路搶修小組。

△本市冬令救濟募款成績漂亮，計募得現款二百四十餘萬、白米逾三萬公斤，超出預定目標。

△市長感念義消人員年來的辛勞，

特頒獎表揚績優義消。

△市府補助每人一萬元出國旅遊，無人申請，不休假獎金申請者衆，九成員工寧願領錢不願休假。

△市長關切市政建設情形，勘察各工程進度。

二十日△二屆國代選舉競選活動期間，六縣市長（高雄縣、屏東縣、嘉義市、台北縣、宜蘭縣、彰化縣）辭選委會主委兼職一案，近期將回任主委職務，針對准予刊登台獨政見一事，中選會傾向不追懲行政責任，唯法律責任宜由司法機關認定。

廿一日△春節前後兩週，禁挖路面，市府與各管線單位協商，強調違規者將遭罰款。

△本市東區公所廿日在皇嘉飯店十

樓，以法國式自助餐宴請里長吃尾牙，里長尾牙宴，浪漫又溫馨，燭光、鮮花、琴聲優雅串聯，市長備感新鮮。

△市府稽查員，有錢過年了，市長指示積欠薪水先墊支，唯是否續聘仍待評估。

廿二日△市府為民服務工作績效較過去進步，考核小組認須再努力加強。

△民生南路集中場前違章攤販，市府昨強制拆除，進行順利。

△本市西市場將改建為七層商業大樓，所須經費，市府將透過管道，爭取補助。

廿三日△嘉義市各街道部分欠缺指示牌，行人車輛無法辨別通行，市長張文英昨天指示建設局應分段設置，以利民衆識別行駛。

△本市文化路與垂楊路口攤販違規佔用道路營業，影響市容交通，市長張文英在市府工作會報上要求警察局與建設局加強取締處罰。

△韓安城大學與嘉義農專師生，昨聯袂拜訪張文英市長，交談甚歡，張市長促兩校加強學術文化交流，以促進安城和嘉市進步與友誼。

△本市宣信國小校長派任案因拖了二個月仍無法解決，市長認係分類型所致，抨擊省教育廳人員頭腦有問題，要求全市恢復智類減少困擾。

廿四日△嘉義市西區公所里幹事曾國星因美工才華被發現，由市長張文英指定挖角到市府服務。

△嘉義市東市場大樓地下停車場委託民間管理經營，因主辦單位一再延宕辦理，市政府對經辦人員疏失追究責任，決定民政局自治事業課長蔡幸娟及主辦人王玲慧各予糾正處分。

△公地租金貴，私中校長訴苦，部分學校難以支應，盼市有地減免租金，市府建議私校逕向市議會反映。

△嘉市公設保留地徵收，遺漏百餘件未辦理，決定三月廿日前提補辦計畫，六月底前完成。

△教部規定二月廿三日以後學生吸毒被警查獲，導師、訓導主任、校長、督學受連帶處分，嘉市國中校長反彈，批評落伍連坐法。

廿五日△拆除違章建築，執勤官警內訌，

市府工程隊、警方當場鬧意見，業者阻撓拆除行動，警方袖手旁觀，工務局建設局只好獨立完成任務。

△爲慶祝農民節，市長在農民節前夕拜訪優良農家，當選本市今年度優良農家的有高庚鋒、黃玉井、賴松雄等三人。

△嘉市西區公所昨天安排一場具創意的「音樂燭光午餐」，感謝里長及公所員工一年來的辛勞，餐畢在皇嘉飯店五樓俱樂部的舞池裡，有一場感性的舞會，市長張文英奮勇開舞；她嘉許西區公所肯動腦筋，是一次成功的「點子出擊」。

廿六日△坐落嘉義市興嘉重劃區的五號公園闢建，擬下年度開發，計畫開

關公園及地下停車場，市政府將申請補助，否則分期闢建。

△嘉市惱人的垃圾將何去何從？湖內里民元月初連續三天圍者垃圾車，突顯問題亟須儘早解決。

△嘉義市各界慶祝農民節，昨（廿五）日上午十時假市農會舉行，市長張文英，議長蕭登旺及各界首長、民意代表應邀參加，百餘傑出農民接受表揚。

廿七日△教育廳擬於嘉市設特殊教育學校，北興國中表示全力支援配合。

△市政府興建西市、港坪、竹圍三大市場經費，擬向省府申請補助案，省府預定元月廿八日派員勘查，市場管理課有信心爭取到該項補助經費。

廿八日△舉辦自強育樂營取代課業輔導，

嘉市今年寒假先試辦。

△嘉義市中心都市示範建設及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闢建方案，爭取全額補助未果，工程面臨停擺，市府籌款支應。

△市府決定在原縣治舊地，拆除舊辦公大樓，新建八層辦公大樓，工程費預估需四億元，預定二年興建完成啓用。

△市長張文英建議放寬公僕出國觀光限制及提高補助額度，省府踢皮球，未作肯定答覆。

△嘉市各界首長春節勞軍致敬團，由市長張文英率領，前往各駐軍營區，向勞苦功高的國軍官兵賀節，同時致贈慰問金表示敬意。

廿九日△避免外行人辦內行事，嘉市教育局、社會科均不願兼辦相關工程

○
△本市西區公所里幹事推動消除髒亂查報案件，環保局未迅速處理，市長張文英認效率太差應改善。

△因欠缺經費而停擺的嘉義市文化中心後續工程，行政院應允下年度補助二億元，由市府配合五十萬元辦理音樂廳整建。

三十日△嘉市勞工育樂中心已全部完成，市府決定下月十二日啓用。

△一萬多名學生熱烈投入國家清潔週活動，清掃學校附近道路、公園及社區等，為農曆春節前的街頭帶來嶄新的氣象。

△市府突擊查察MTV營業場所，發現騎士及准將等兩家設備不合規定，已要求改善。

△嘉義市民生北路四一號日前發生火警，苦主李文樹二個兒子均喪生火窟，市長張文英特前往慰問，並致贈慰問金卅六萬元。

△市長張文英昨率隊至榮民醫院，慰問病患並致贈紅包。

△嘉市東區公所加強推動「家戶聯防」，讓民衆更有安全感，期待市民趕快加入。

△未依規定進用殘胞，欠繳差額補助費，社會科難辦，簽請市長做主。

卅一日△本市文化路攤販取締工作，在警方五分鐘熱度下，違規業者又死灰復燃，造成交通堵塞。

卅一日△嘉市公共工程仍有缺失，市府督導會報促各單位改善。

△市府將向省爭取棉麻會社舊址土

地，供西區區公所及消防隊等遷建之用。

△作了近四十年的校長，全市最資深的宣信國小校長唐秉素今天退休，一生歲月奉獻給學生，唐秉素踏實又欣慰。

二月

一日△嘉義市今年春節慰問退伍傷殘癱瘓因公死亡遺族，由市長張文英率同兵役科等人，分赴各地探視及慰問相關人員，除發放慰問金外，並提前向他們賀節。

△畸零建地合併使用有方法：(1)可請縣市政府調處(2)預繳承買價款申請徵收出售(3)公有地可申請讓售。

△建設公司整地妨礙通行，和平路二六三巷居民向市府陳情，建管課如查明屬實將通知暫停工。

二日△嘉義市各界慰問春安工作服務人員，昨天凌晨由市長張文英率領，親赴各地派出所及警勤崗哨慰問，並致贈慰問品及點心。

△嘉市各國小的學童利用寒假假期，參加愉快、有趣，富有教育意義的少年科學園遊會活動。

△市政府新闢社區公園——宣信公園竣工，設置多功能休憩設施，提供市民休憩活動場所。

△嘉市最近火災頻傳，造成多起傷亡災情，市長甚表關切，並關心嘉市高樓大廈安全問題，對警察局購置雲梯消防車遲未交貨，督促警方迅速處理。

△市府昨通知各管線單位，在本市各項埋設管線挖掘的路面，應即整理平順，以維持交通順暢與安全。

三日△嘉市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二月起全面執行「路口淨空活動」計劃，並自三月一日起加強執行

取締，違者將被罰。

△學習合作與分享，從小就開始，嘉義崇文國小，推廣稚齡童軍團受矚目。

八日△市長張文英主持團拜，市府一片喜氣。

九日△本市宣信公園開闢，尙未徵收私有地及地上物，省聯合服務中心依據地主陳情，促市府補辦徵收。

十日△拋開書本投向大自然懷抱，嘉市寒假自強育樂營今起展開。

△嘉市林外科綜合醫院，違規使用一樓停車空間充作營業場所，市民頻頻反彈，市府建管課長蘇昭茂表示，將在近日內開出第二次通知改善書，並處罰款三萬元。

十一日△春節期間市府提供民衆免費乘坐

「觀光」的觀光巴士，暫時停開，使市庫節省一萬餘元開支。

△「國小少年育樂營」替代寒假輔導課，小朋友知性之旅，過一個輕鬆假期，嘉市率先試辦，市長勉勵學童走出教室，融入大自然，從活動中認識新朋友。

十二日△省府考核嘉市「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第二期計畫」八十年度執行成效，市府並藉機建議教育工程宜設專人辦理。

△中正公園停車場，市府將動用四百萬元整修改善，預定十八日動工。

△出現弊端的嘉義市竹圍、北興重劃區綠化、美化工程，驗收未過關，市府強調一切依法行事。

△總經費高達一百五十三億餘元的

「嘉義生活圈道路系統設計計畫」案，內政部營建署、省經建會及專家學者多人，至本市實地勘查，若確實執行，嘉市將出現斬新面貌。

△嘉市環保局被審計室發現向一家地下公司購買輪胎，局長龔文華爲此將總務主任鄭惠慶記過處分，鄭惠慶則以當時未到環保局服務，過失與他無關提出申訴。

△各國中小學辦理營繕工程由教師兼任，缺乏專業知識，市府建議設專業人員提高效益。

△嘉市永春一街與大安路口附近砂石場違規營業，製造噪音污染環境，市府派員會勘將依法取締。

△省教育廳召開中小學生優良事蹟評定，共十三人上榜，包括嘉市

北興國中曾韻真，及崇文國小鍾宜珍。

十三日△嘉市大雅路中段拓寬工程進度緩慢，坑洞泥濘難行，駕駛人叫苦連天。

△經費不足難辦事，市長向省府各廳處代表組成的「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考核小組人員大吐苦水。

△曾經圍堵垃圾車通行的湖內里民，認環保局應優先讓在清潔隊服務的里民納編，環保局表示還須考慮。

△市府辦理重大建設工程，大都未公開比圖委託設計施工，致弊端滋生，市議會促市府應辦理公開比圖設計。

△嘉市勞工育樂中心啓用，由市長

啓鑰。

十四日△整頓維護市容觀瞻，市長親赴街道勘察，指示市警局，屬違規廣告巨型招牌，須徹底拆除。

△水上鄉民生社區與嘉市新民路尾交叉路口，因道面分隔島設計不當，導致車禍頻傳，亟待改善。

△嘉市林綜合醫院違規使用一樓法定停車空間案，市長指示連續開單處罰。

十五日△本市新民路附近運動場等公共設施用地，遭人佔用搭建違建營業，市府決定本月廿日強制執行拆除地上物，因違建人要求延緩拆除，教育局簽辦處理。

△市長張文英親自勸導文化路攤戶後，大部分攤販已依規定設攤。

△東市場大樓地下停車場，市府委

託民營，完成招標。

△嘉市總工會選出新任理監事，競爭激烈出席率很高，支持黃義助的人馬獲全勝。

十六日△本市民族路拓寬工程停工，路面一片凌亂，居民飽受影響，促市府速趕工。

△去年股市不振，稅收明顯短少，嘉市總稅收呈現百分之三點一的負成長。

十七日△角逐下屆市長，執政黨浮現三人選，市議長蕭登旺，議員蘇信暉、陳明文，未來市黨部將提名何人倍受注目。

△本市芳安里里長去年病逝，市選委會定四月進行補選。

十八日△本市東區體育館新建工程動土，總工程費近億元，新館將於八十

二年三月完工。

△市長率隊考評社區垃圾分類、環境清潔等工作。

△忠烈祠旁兩木屋將成民俗館，市府明辦招標整建，後續工程另編預算支應。

十九日△市長十八日指課征教育捐違憲，請稅捐處想辦法取消，但稅捐處長邱勝雄指此非地方權限，民政廳也認為市議會不得課征教育捐的決議無效，認應發動省議員提案才有效。

△嘉市觀光節系列活動開鑼，由市長主持剪綵。

二十日△痛責社會風氣敗壞，眼見髒亂頗表傷心，市長張文英希望加強學生法治教育。

△國際自由車環台賽，第四站昨在

本市出發，市長鳴槍，民衆熱情鼓掌加油。

△本市元宵燈謎晚會於中正公園舉行，亦有舞蹈、歌唱、綜藝節目表演等，市長也蒞臨觀賞。

△中小學校長會議昨舉行，市長極為重視，特與會聆聽校長們的心聲。

廿一日△全省商業行政研討會，二十日起在本市舉行三天。

△縣市合建垃圾場，雙方有默契，如場地選在縣境，縣府僅以接受處理過垃圾為條件。

△本市新民南路公共設施用地違建，今進行拆除，三天完成。

廿二日△二二八追思禮拜昨晚在本市二二八紀念碑下舉行，燭光閃爍映照，吟詩祈禱唱歌，氣氛感人，市

長張文英也到現場祈禱。

△舒解東站交通兼顧發展西區，嘉義火車站明啓用。

廿三日△市府向省行庫貸款已撥下，近將與縣府辦妥產權之事，以取得原縣府辦公廳舍基地。

△二二八紀念碑在各地相繼豎起，第一座紀念碑已在嘉義設立。

△彌陀路道路用地遭占用，搭違建鷹架，經市長實勘下令將其拆除，終於解決問題。

廿四日△嘉義火車站後站落成啓用，市長張文英及遠東機械董事長莊國欽，共同主持剪綵，並期待促進嘉市西區發展。

△顧及協助維持交通秩序師生權益，市府決定繼續爲導護老師及糾察隊學生付保費。

廿五日△嘉市中山公園植物解說牌遭破壞效果不彰，市建設局籲請民衆發揮公德心愛護公物。

△西門聯合里辦公處，無法驗收啓用，市府追究責任，市長裁示，循司法途徑解決。

△本市和興國宅中籤戶登記選位。廿六日△多項重大工程陸續開辦、多靠借貸支應，市政、議會大樓工程又追加二億元預算，債務愈滾愈大，本市財政苦不堪言。

△公家單位前一堆攤販，諷刺到家，市環保局及東區區公所的收入，遭長期占用營業，深受其害，盼有關單位出面整頓。

△本市志航眷村擬建集會場所，軍方與建築師看法不同，市府指示民政局進行協調。

廿七日△紀念二二八受難者明舉行紀念會

，對興建和平紀念公園，市府考慮提供用地。

△爲落實加強殘障福利工作，殘障團體建議創業貸款務必提高。

△嘉市教育局摘要「專家建言」分送國中小學，殷盼各校加強宣導防止青少年犯罪。

△市府有償撥用舊縣治，餘款已付清，財政科順道要求省府專案補助市府新建大樓，未獲答覆。

△民生南路拓寬將優先辦理，市府下月底進行拆除，稱不發自動拆遷獎勵金。

廿八日△設國立工商專校遲未見進度，市長張文英促教育局於一週內做好相關工作。

△取締娛樂場所，省教育廳稱讚市

府處理遊藝場及演藝業成績好。

△二二八紀念碑遭塗污，大家推責任，市長裁示暫由建設局及財政科管理。

△市長抨擊人二單位比皇帝還專制，指責自行遴選僱員未獲核准，人事行政局可直派卻未經同意就報到。

廿九日△嘉市慶升格，活動來助興，預定今年六月至八月間陸續登場。

△本市玉山路將進行拓寬，六個月完工後可繁榮港坪重劃區。

△市府新建大樓決設U字型設計，地上七層地下一層，既求莊嚴又兼具親民便民特性，獲多數主管支持。

△本市各界在市長率隊下在全省首座二二八紀念碑前追悼受難人士

，並由市長代表獻花致意。

△二二八追思活動，作家苦苓等演講，市長張文英同意由市府協辦。

△西區公所通過提案，爭取竹圍重劃區內土地建辦公場所，設立行政中心將帶動地方繁榮。

三月

一日△悼念二二八死難同胞，長老教會人士建議將中正公園更名為「和平紀念」公園，市長張文英表示，將覓地興建，無需急躁。

△市府建新大樓，需廿億元經費，市庫難負擔，決標售吳鳳幼稚園因應。

△本市東區四等15號觀光道路拓寬工程，拆除作業受阻，部分農作物尚未補償，物主出面抗爭。

△市長張文英實地查察，本市多項重大建設工程。

二日△避免生下貧血胎兒，本市實施孕婦篩檢。

△台東、花蓮、南投，台灣僅存淨土，嘉市、中市、北市、新竹、

高市，環境負荷最重。

△研究單親家庭，榮獲省府肯定，市府推介北興國中教師翟永麗著作，盼各校參考。

三日△建府會新大樓，經費那裡來，市議長盼各級民代不分黨派，全力爭取經費。

△點交縣治舊址，仍有多處疑點，縣市核對過程雖順利，市府仍將查明後再接管。

△菩薩心腸服務鄰里，林驚曾任鄰長四十載，多才多藝為善最樂，接受市長頒獎表揚引為今生快事。

△本市西區湖內里湖子內日前發生火災，房屋遭受嚴重損害，市長關心受災戶，親自前往慰問並致贈救濟金。

四日△市府議會新建廳舍特別預算案，

嘉義市務會議審查通過。

△怪手拆地上物，圓福寺阻止，經過協調暫停拆除，市府工務局稱五等二號路仍將按計畫執行。

△一片整頓聲，中山路交通獲得改善，嘉市維持交通見效，下個目標指向垂楊路。

△觀光巴士班次將減少，每星期六下午兩班次改爲一班。

△勞工中心委託民營案，修正通過，市府並刪除阻礙投資意願評估報告。

五日△「民主電台」月中開播，市府將反映上級處理。

△交通禮讓年，執行三大目標「行車有序、停車有律、行路有禮」，嘉市本月起交通秩序大獲改善。

○△遴選特優里長，東區報五名，即

蘇瑞香、林國棟、賴正雄、王廣禮、沈銘鐘，列名里長均是熱心公益，具有多項績優事蹟者。

六日△腹地有限發展遲緩，把握調整契機，嘉市應積極爭取擴大行政區。

○△服務有口皆碑，推動里政有功，嘉市西區五位特優里長出爐，分別爲陳秉成、蕭曜興、翁築煌、趙禎烈、高嘉文。

△本市舉行慶祝兵役節大會，市府機要祕書邱楹棟表揚推行役政有功人員。

七日△世賢國小校址，民衆佔用，預定地成爲菜園、養雞場及木材堆積場，市府決依法處理。

△嘉義火車站後站廣場初步規劃停車場，市府認未盡理想，將再檢討處理。

△本市西區特優里幹事選出，分別爲蘇良田、郭啓昌、翁松稚、陳振發、劉桂榮、徐清水。

△辛苦趕製預算案，卻遭延期審查，針對議會「提交下次臨會討論」決議，市府官員深感無奈。

△本市東區選出六位績優里幹事：曾世文、吳俊昇、張炳輝、周振炎、林茂杞、邱文得。

八日△市府新主秘人選出爐，市長宣布由謝尙能擔任，訂明日報省核定。

△市府電話難打，讓不少人受氣，總機小姐服務態度不佳，市府將檢討改進。

△慶祝升格十週年，市府不鋪張，部分活動刪除，並儘量不邀請外賓參加。

△本市設立重大事故救難中心，市長張文英擔任指揮官，市府所屬單位分工合作發揮救災工作。

九日△內政部長前往本市視察兒童館工程，當場答應補助一千六百萬元充實設備，吳伯雄允諾將鼎力相助爲兒童福利盡心力。

△本市「交通禮讓年有獎親子拼圖比賽」，民衆熱烈參與，全家總動員忙成一團，充分達到親子同樂的效果。

△本市勞工運動會，項目多采多姿，勞資雙方打成一片，參賽選手玩得開心。

十日△爭取設立國立工商專校，市長要

求教育局加快脚步。

△賑濟米吃不完賤價出售，許多善士踴躍施米，無依老人反而困擾，本市雲霄里長王廣禮建議，改以「愛心餐」取代。

△本市籌設二二八和平紀念公園，市長表示位於南區五號公園適合興建，並指示同時設立展示館

△嘉市中小學聯運聖火點燃。

△謝尙能將報請出任市府主秘，市長慰勉蔡文淵辛勞，並建議他出國散心。

十一日△促請實施總統直選，嘉市議會通過提案。

△市府改善西區交通，促使道路系統聯貫，打通友受路等地上物拆除，預定兩週完成，西區四條主要道路開闢拓寬工程，可望一年

內完成。

△市議會通過廢止徵收教育捐，省府指與中央法令抵觸應屬無效。

△市府決算數較預算數少六億多，審計室促市府加強執行歲入歲出預算。

△中小學聯運首日成績佳，有女童跳高及壘球擲遠、國女跳遠及高男短跑等四項破大會記錄。

十二日△大刀闊斧刪減，撙節各單位非必要支出，市府新年度預算，仍維持在二十六億元左右。

△簽請市長核定調整公共工程設計單價，本市重大建設工程，除運動公園暨體育館停工外，民族路等拓寬工程也陷入半停工狀態。

△議會審查總決算，社會科專員一問三不知，社會救濟決算遭保留

十三日△市府籌措經費，計畫變賣市屬吳鳳幼稚園校地，市長表示絕不廢校。

△環保署考核本市社區環境，指台汽嘉義車站公廁仍待改善。

△嘉市中小學聯運閉幕，創下歷屆最輝煌成果，田徑游泳共有十七項廿六人破大會，國小女童組、嘉北、志航成果不凡。

△植樹為大地添新裝，市長、官員不落人後。

十四日△台灣區舞蹈比賽的常勝軍，嘉市參加中華民族舞蹈比賽迭傳捷報，獲得三項第一名、二項優等及一項最佳編舞。

△衛生署長張博雅內閣為官，議員盼協助地方籌設市立醫院，上年

度決算審核，部分單位預算執行不力受責難。

△新躲避球賽，再度風靡國小校園，嘉市首度恢復比賽，選出精忠及垂楊男女隊伍參加全省比賽。

△砂石供應短缺，營造工程同業公會促追加工程款，市府表示，工程建材價格調整，俟省府公告後再作處理。

十五日△嘉市西市場重建計畫，議會過關，決興建為多目標商業大樓，將貸款六億餘元預計一年半完工。

△嚴禁勞工育樂中心經營賭博色情行為，市議員要求明文規定，市議會通過並修正管理要點。

△落實使用者付費，增加市庫收入，市議會通過廢棄物代運處理法。

△嘉義市品質意識提昇講座，昨在勞工活動中心舉辦，聽衆踴躍，由市長張文英主持。

十六日△社交舞研習，女老師喜歡，本市各國小教師舉辦休閒活動，男士報名太少不成比例。

△本市興安國小全校都是女教師，從校長、處主任、老師到護士，都是女性，全校只有一名男工友。

十七日△市長趕場，迎新送舊，興安、宣信、北園三所國小新舊任校長昨辦交接。

△本市下年度辦理道路闢建，省同意補助一億餘元支應。

△民生南路即將辦拓寬，爲方便行人與交通安全，市府建議增建誇越垂楊路行人陸橋。

△和興國宅辦申購，仍遭冷落，市府將以不調高價格來吸引申購戶。

十八日△買消防用地，市警局忐忑不安，唯恐補助款被收回，經協調將請警政署向市府有償撥用。

△公共設施用地種檳榔，研議納入管理，市長張文英以政府禁煙又賣煙爲例，做成決議。

△各項稅課附徵教育捐，市長主張暫時繼續徵收。

△攤販占用騎樓人行道營業，最惹人厭，嘉市多數民衆認應課重稅嚴格取締。

△環保署大力推行保特瓶回收制度，但市環保員全不知，市民生氣。

△本市春暉文藝季25日陸續展開。

十九日△四條街路交會，交通有待紓解，

本市南門圓環決拆除，市府同意住都局規劃以槽化處理，並配合民族路拓寬施工。

△本市下年度辦理一期公設地取得闢建計畫，將獲補助七億餘元做十餘項道路工程開闢。

△市議會新建工程，明年底完工，五層樓建物，工程費二億五千萬。

二十日△後車站竹圍子段，是否重劃生異見，反對重劃地主要赴市府鬧事，造成一場虛驚。

△本市民族路亂糟糟，砂石缺料拓寬受阻，埋線挖路未整平更難通行，住都局促施工。

廿一日△本市爭取擴大行政區域，規劃案報省，擬將嘉縣番路、太保、水

上、中埔、民雄部分納入。

△爲推廣家戶裝設「家戶守望相助聯防保全系統」，市府決定補助申請裝設住戶每戶裝設費一千五百元。

△市立棒球場重建補助經費遭刪除，規劃案亦遲未進行，嘉市棒委會心灰意冷，有意總辭。

△嘉市垃圾焚化爐將重新開標，由於取消若干設施經費充裕有助順利發包。

廿二日△市府爲提高電話轉接率，將加裝電話線路，限制使用時間。

△市府問卷調查，八成民衆贊成嚴格取締攤販，建設局擬具處理方針。

△市府辦南部七縣市國小躲避球賽，未見宣傳會場冷清，引起其他

縣市球隊不悅。

△市府主任秘書，將由謝尙能接任。

廿三日△市長張文英參加二屆國代臨時會

，雖在陽明山中山樓，仍心繫市政，利用假日批公文，並於昨（

二十二）日上午分別前往育人國

小參加創校廿週年校慶及社區運動會，至世賢路參加摩天大樓公開剪綵活動，至嘉女參加本市插花協會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市長赴陽明山出席國大臨時會，新主秘謝尙能代理市長職任重道遠。

△嘉義縣市慢速壘球第一季聯賽，於市立棒球場展開，共有廿六支隊伍參加，預定進行二個月48場比賽。

廿四日△各型車輛不斷增加，停車場未按

比例闢建，嘉市停車位嚴重不足亟待改善。

△市府新主任秘書就職，對自己提出工作計劃和期許，謝尙能決扮演善盡溝通協調的幕僚長。

△省嘉工校園昨天成爲片場，全校師生充當臨時演員，台灣電影製片廠拍攝「體育短片」，師生上鏡頭興致高昂。

△本市新富段攤位，攤販要求暫緩拆除，上百攤販陳情法院，同意地主與業者溝通後再議。

廿五日△設「國立嘉義管理專科學校」獲共識，嘉市將用最速件向教育部爭取。

△市議員住院，市府豈可不知，代市長謝尙能促民政局加強府會聯

繫。

△尖峰時間路口動工，攪亂交通，代市長指示宜改成局部夜間施工，另應重新檢討工程單價。

△本市今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初步擬訂，平均漲幅約四成，最高地價區段仍為中央噴水池附近土地。

廿六日△東市場攤鋪再招標仍清淡，僅售出九個內鋪，連同前三次總共只售出四成四。

△興建二二八公園，建設局與民政局兩單位權責釐不清，代市長謝尙能表示將再召開協調會。

廿七日△本市里長里幹事安全教育訓練班結業，市長發給急救包盼擴大服務人群。

△全力防範黑道分子介入公家工程

，市警局將成立專案小組保護廠商。

△本市空氣汙染物氮氧化物、懸浮微粒等，上下班時刻都超過標準，為維護空氣品質，環保局決加強汽機車監測取締。

廿八日△市府整建府會大樓，民代不滿市民增添負擔，追加預算案，議員擬抵制。

△本市工廠覓地殷切，需求用地一百五十公頃，工業會促市府重視。

△本市慶祝青年節大會，今在市立體育場舉行。

△將棉麻會社用地做省立醫院遷建地點，市議員認為市府做法不當，強烈抨擊。

廿九日△本市和平紀念公園地點，市府又

擬變更，市長看中蘭潭一之一號公園預定地。

△本市土地公告現值，擬議調整原則初定，新興區調高約四成，農業區平均漲一倍。

△本市春祭革命先烈陣亡將士於忠烈祠舉行。

△收拾童心，做一個「成年人」
118位滿十八歲男女青年參加本市成年禮儀式。

△兒童節慶祝大會，市長應邀頒獎全市模範兒童，與小朋友共度佳節。

△本市想擴大版圖，中埔要劃清界線，認鄉市應以八掌溪爲界，並要求興村、興仁兩里併入中埔鄉。

三十日△日行一善定有飄飄然美好感覺，

本市幼獅童軍團成立十週年，市長表揚優秀童軍。

△中日互換兒童畫展登場，市長受邀參觀，認很有意義。

△本市春暉文藝季兒童讀物展揭開序幕。

卅一日△本市上半年不實施容積率管制，民衆不必先花錢拿建照，應先了解實施後影響多少再建厝。

△本市公賣局配銷所火警，煙酒付之一炬，損失逾兩百萬元。

四月

一日△市議會昨召集議員緊急座談，堅持爭取省農業試驗所嘉義分所用地辦遷建，市府表示，該處屬省有地，且已變更都市計劃，議會堅持恐無作用。

△強調不當歷史罪人，市府及市議會新大樓案，議員有意見，事關本市財產，宣稱市府要出面說明，代市長謝尙能促所屬多與議員溝通。

△調解績效得第一，市民嘖嘖稱奇，是否因民衆糾紛最多，或是調解委員會厲害，都令本市顯得特殊。

△中心都市示範建設實施方案經費被刪，市府工務局長指責中央言

而無信。

二日△本共市公共工程施工受阻，市府促管線單位配合。

△本市國小科學展覽成績空前優異，教育局抱回全國團體冠軍獎，將向市長報喜。

△西區國小學區，大幅變動，市教育局決依距離及家長意願調整。

△管線單位挖挖補補，施工弊端叢生，收尾隨便常令環保局背黑鍋，毀損道路常令工務局頭痛，市府促能改進。

三日△市府人事調整傳聞，快二個月了，市府人員多盼早日定案，市長則稱正審慎考慮中。

△本市教育局清理學校預定地，驚見一大片清朝古墳，近百座舊墳大部分有百餘年歷史，承辦員判

斷有不少陪葬古物將出土。

△建府會大樓沒共識，府會協調破裂，市議員決議暫緩興建，市長表示不蓋新大樓待在現地也滿好的。

△文化路地下道遇雨積水，來往交通不便，駕駛人指有關單位未做好維護工作。

四日△本市春祭國殤遙祭黃陵典禮，昨假忠烈祠舉行。

△市府行政電腦化分三期，預計五年時間完成開發。

五日△本市文藝季插花展登場，市長到場參觀，讚不絕口。

△慈濟功德會開示大會創本市演講盛況，證嚴法師法語解惑座無虛席，預期慈濟醫院嘉義大林分院三年後可加入慈濟醫療網。這場

以「菩提心、企業愛、人間情」為題的開示大會，市長特從國民大會開會現場趕回嘉市聽講。

△市長走訪議會大樓興建促進小組，同意對議會要求略作讓步，本市府會大預算案，可能出現轉圜。

六日△芳安里里長出缺補選登記截止，莊玉坤、賴清惠、余文安問鼎，廿五日投票。

△朱宗慶打擊樂團今在省嘉女中正館演出，推出「動物狂歡節」引領小朋友認識打擊樂。

七日△本市府會大樓遷建案，受到抨擊，預算提案審查，議員紛紛反彈，最後決定提交討論。

△本市有十五處國中小及運動場預定地被佔用，教育局決全面清理

限期拆遷，並委託管理。

△本市志航里里長王志剛病逝，三個月內公告辦補選。

△交通安全年表揚大會，市府獲殊榮，榮獲綜合及安全績優獎，獎金各爲卅萬元及十萬元，由市長代表授獎。

△本市里長遼規組團赴大陸旅遊，市府認違反規定，擬由里長事務費扣還出國公費，里長反彈。

八日△本市下年度總預算初步核列達四十九億餘萬元，歲入歲出差距大，籌編單位傷透腦筋。

△本市中心都市示範建設預算，可望敗部復活，市議會欲提交大會討論，且有保留默契，對市庫減輕負擔有助益。

△建設公司蓋大樓破壞民宅，王田

里民向市府陳情。

△本市東區社口里江鄭秀年女士，獲孝行楷模。

九日△本市辦理工商普查績效良好，獲上級嘉許。

△衛生署長張博雅昨（八）日到國大臨時會報告時，其姊張文英國代在席上仔細聆聽，並於會後向張署長握手致意。

△市長張文英曾以極大心力與精神，整頓攤販與加強綠美化工作，但整頓熱度消失後，市容依舊髒亂。

△本市府會辦公大樓遷建案，議員認不切實際予退回。

△工商及服務業普查，市府有意見，指出政院名冊老舊，表格又複雜，並提出改進建議。

△不滿市府處理棉麻會社用地不當，議會強烈抨擊外，並退回三項重大提案。

△本市舉行長安19號演習。

十日△本市彌陀段市有出租耕地，被違規搭蓋房舍，市府同意佔用戶下月五日前自行拆除。

△蘭潭一之一號公園用地興建二二八紀念公園，市府預定七月發包施工。

△本市老人卡拉OK賽，蔡則琛榮獲冠軍。

△市府送審四項都市計畫案，被批評缺乏整體性，省都委會有意退回，本市可能暫時不實施容積率。

十一日△「文中二」國中預定地，發現94座古墳，教育局盼其後代子孫辦

登記遷葬。

△本市又見教師體罰學生成傷事件，學生施放拉砲遭打七下耳光，有輕微腦震盪現象，興華國中部管理組長坦承護校心切，要求家長諒解獲得和諧收場。

△本市計畫在八十二年度開闢十六處公園，並列出優先順序報請省府補助。

十二日△本市展開慈幼周活動，市長表揚績優幼教人員。

△市府決定出售東門段等十五筆市有房地。

△市府三項提案：府會辦公大樓新建、東區行政大樓興建、及示範中心都市建設及公共設施保留地開闢特別預算等，遭退回，市長指示加強與議會溝通。

△吳鳳幼稚園用地，市府不出售，市長作出裁示。

△市長抨擊上級規定缺乏彈性，認內政部將婦女節與兒童節合併爲婦幼節喪失原意，並指出公僕出國補助僅能「畫餅充飢」。

十三日△幼兒教育成長親子活動揭幕，並頒獎表揚教具製作比賽優勝教師。

△本市崇文國小教師沈清塗，春風化雨50載，比資深還要資深。

十四日△本市升格十年從未辦過全省性大型運動會，教育局決瞄準區運，塑造新形象，教育廳表示，只要提出申請，優先考慮八十三年全省國小運動會及八十四年區中運在本市舉行。

△本市擬擴大行政區，省府喊停，

認爲合併精華區造成偏枯偏榮，顧及地方和諧與團結，決予緩議。

△市府將派出聯絡員溝通府會關係，並採「責任制」，挑選與議員關係密切者擔任，每年並考核一次。

△市府人事調整確定，共有九位主管異動。

△港坪都市計畫文高用地建啓智學校，省府很滿意，校地夠大又單純，本市教育界人士期待早日設校。

十五日△本市三年來首次舉辦的「迷你馬拉松」比賽，訂19日舉行，市府希望民衆踴躍參加。

△本市防治公害美化環境工作成效不佳，市府促各單位檢討，爭取

好成績。

△本市下年度總預算編定，成長率達百分之十三。

△本市外環道路，預計二年完工通車，全長七公里多，並已分段拆除地上物，業主主動配合進行順利。

△爲解決住宅區內違章工廠問題，市府進行規劃後湖工業區。

十六日△全省教師介聘檢討會，省教育廳提案獲迴響，建議教師調動採積分高低爲主。

△去年三月都市計畫開闢公園，廿一號公園預定地居民提陳情，認市府有失立場。

△中山公園噴水池內裝有高壓電，並設警告標誌，市府呼籲民衆勿讓孩童進入嬉戲以維安全。

△期有效執行違規攤販取締，本市道安會報將建請上級機關修訂道路交通管理法。

十七日△北園國小師生，人人一手絕活，跳繩扯鈴技高一等，十多年來連年獲得全國及省冠軍，單一班級學生參賽，讓大型學校菁英隊輸得心服口服。

△世賢圖書館員額編制，市府擬單獨處理，遭省府批駁，市府不服已提出申復。

△市府推動綠地行道樹認養制度，歡迎公益團體、機關、學校及市民加入認養行列。

十八日△蘭潭國中國小，聯合慶校慶，市長前往慶賀，並勉同學們做個品學兼優的好學生。

△本市東區區公所受理人民申請事

項服務績效卓著，省府考核後指定舉辦櫃台、服務台作業觀摩會。

△棒球委員會建議在公共設施地上建棒球場，市長答應在不牴觸法令下協助促成。

△人事大調整，被部份媒體形容成「黑箱作業」，市府澄清用人絕無派系之分。

△嘉義醫院若順利遷建原棉麻會社舊址，市府主秘謝尙能認為對醫療品質提升有助益。

十九日△市長身兼國代不忘市政建設，利用出席國代臨時會空檔趕回市府上班，並前往各地勘察重大工程進度。

△市長張文英參觀稚暉工家美展，對同學作品，表示滿意。

△市府決定暫時廢止「合理標」，恢復採用「最低標」，以免近期內將陸續發包的各項重大工程遭圍標與經費不足的困擾。

△圓福寺住持，為義士廟請命，釋心照法師認為具有保存價值，要求市府作古蹟鑑定，不要拆除。二十日△本市迷你馬拉松賽，風雨中進行，依各年齡層分組的前十名頒獎鼓勵。

廿一日△全省小學運動會冠軍隊，獲市長接見勉勵，其中北園國小民俗體育隊伍並表演跳繩與扯鈴。

△本市東區初陽里里長賴正雄、西區福松里里長趙禎烈獲選全市特優里長。績優里幹事為東區東平里曾世文、西區義昌里兼自治里徐清水。

△市府籌設綜合性殘障福利服務中心，公開徵求合適建築物，俾利早日成立。

廿二日△本市防治公害績效，省府抽查認為有進步。

△因應砂石等建材價格上揚供料不足，市府對各項公共工程發包，單價決調整。

△本市西門聯合里辦公大樓，因工程缺失迄未改善，市長指示依法處理，工務局決徹底整建，預定二個月完成啓用。

△本市垃圾焚化廠工程所編預算趕不上實際需要，擔心市民將垃圾倒在市府門口，市長要求省府協助建垃圾焚化廠。

△本市中心都市示範建設等預算遭議會擱置，市府將重新送審，盼

獲通過。

廿四日△教育廳撥款一千萬給本市各國中小學，供作急需改善教學環境及設施經費。

△菲律賓姊妹市武六干省長函文市長張文英，盼協助菲律賓勞工前來本市工作。

△考試院至本市考察，市府主管紛紛提出批評及建議，由考試院人員答覆或帶回處理。

△本市國中才藝賽，純男生學校——蘭潭國中，贏得烹飪、插花、中國結等才藝比賽獎牌，令人刮目相看。

廿五日△西門聯合里辦公大樓違建企圖領照，市議員認為市府作法不合法令規定。

△市立棒球場重建計畫歷經波折，

委員會最後決定請建築師鑑定棒球場爲危險建築，並用「偷渡」方式選出缺席的莊國欽爲主委，促請加強申請專案專款補助。

△市府下年度將辦理西區復興重劃區重劃，多數地主同意，市府將積極辦理。

△芳安里里長出缺補選，東區區公所於廿三日舉行公辦政見會，三位候選人：余文安、賴清惠、莊玉坤都各抒己見。

廿六日△市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運動會在體育場揭幕，市長張文英主持開幕，員工們投入趣味競賽，歡笑與加油聲滿會場。

△本市東區芳安里里長補選，由余文安高票當選。

△本市擬合併水上鄉十六個村里案

，縣府極力反對，省府亦緊急喊停，但市公投會仍擬辦公聽會，計畫不變。

廿七日△推廣未婚男女重視優生常識，市衛生局提供一百名婚前健康檢查。

△市府爲爭取成立交通局，及建議取消國小類型區分制，都被省府打回票，表示仍將據理力爭。

廿八日△本市竹圍、港坪、西市場及興嘉等市場大樓新建整建工程，初審發現不少缺失及漏列項目，市府決促建築師補正，並向省府申復辦招標。

△由「嘉義愛心聯盟」發起的「向環保捍衛戰士致敬」活動，將於五月一日前往清潔隊慰勞清潔隊員，並盼各界踴躍募款。

△本市東區文昌里里長廿六日病逝，區公所將於六月間辦補選。

△西門聯合里辦公大樓擬請領使用執照案，市府決定將違建部分拆除以符合法令。

廿九日△縣市政府執行查察取締影響治安八大行業，行政院研考會列本市爲甲等。

△本市有意在嘉縣中埔鄉公館籌設垃圾場，卻遭居民強烈反對，故環保局招待民衆到外縣市參觀現代化掩埋場，此趟環保之旅三天兩夜，希望緩和當地居民情緒。

△市府指派十二個科室與議員做好溝通，期能降低總質詢砲聲，並使總預算過關。

△由本市卅餘位里長組成的建設促進會，爲提高市民醫療品質，決

議請市府籌設市立醫院。

△代市長謝尙能指示各單位員工多用再生紙。

△本市廿億元的公共設施保留地徵收作業經費迄未核撥，引發財政科，地政科人員爭執。

三十日△火車站前的二座人行地下道，已有人認養，經常積水髒臭及缺乏電燈惡況，應可改善。

△市府指本市道路坑洞多，都是管線單位惹的禍，因而對違法者將加重罰鍰。

△本市忠烈祠前木造屋改建文物館，「國泰」捐助五百萬元發包，並期盼民衆熱心捐獻古器物。

五月

一日△嘉市慶祝勞動節，市長肯定勞工對社會貢獻，一百一十八名模範勞工獲表揚。

△市府擬調升祕書蔡文淵擔任建設局長，省府指當事人缺乏意願，促市府提具體意見，市長至表不滿，指人事單位沒有用，並指示所屬照原案簽報，不能影響人事佈局之運作。

二日△嘉市各界熱心人士籌組的「嘉義愛心聯盟」，一日攜帶價值卅餘萬元的禮物，贈送環保局三百位清潔隊員祝他們勞動節快樂。

△前市府機要祕書陳珠愛，因未依規定申報競選經費收支結算，經市選委會一日召開委員會議，決

定處以新台幣三千元罰鍰。

△市議會決議在爭取棉麻會社省有地未定案前，市府不得動用一億五千萬元的經費整建，市長表示，該筆預算已經通過，市府將用之新建市府大樓，但對議會爭取現省立嘉義醫院出售後的部份價款之建議，張文英說，市府可與議會合力爭取。

三日△市議長蕭登旺在第三屆第五次定期會開幕典禮中，要求市府各單位主管深入了解業務，不要有一問三不知的情形，這番致詞，促使部份官員擔心本次定期會不好過。

△協助大陸失學兒童入學，家扶中心籲支持彼岸成立「希望小學」。

四日△捐血長跑出發，目標六千袋，嘉市廿多個團體持聖火繞行市區宣導，呼籲民衆踴躍參加捐血行列。

五日△爲了市府重大工程設計的公開比圖，多名市議員與市長激烈爭辯，鄭俊亨指責市長爲了求快而未依程序辦理，張文英答稱，以後的工程會經過公開比圖的程序。

△在市議員的質疑聲中，嘉義市環保局長等五名新舊任主管，四日下午集體佈達及交接，市長勉所屬全力推動市政業務。

△市選委會決對陳珠愛裁定罰鍰，罰其不願申報競選經費，據了解陳珠愛也不可能繳交。

六日△嘉市魚市場，果菜市場，改制公營公司，市府編列市場投資預算

提交議會審議，但未提出計畫供參考，議員要求有關單位提出相關計畫，否則，預算不予審查。

△嘉市主要都市計畫區包括市中心地區等四個都市計畫區，正辦理通盤檢討，全部定案後始能公告實施，嘉市七月一日實施容積率管制可能性不大。

△新上任的市府建設局長蔡文淵，五日在工作會報中遭議員質疑，市議員黃正男抨擊觀光巴士無實施的價值，魚市場等單位的預算送審資料不全，促蔡文淵補足，否則不予審查預算。

△市議員建議市府在整個嘉義市劃歸爲一個都市計畫區後，再實施容積率，工務局長表示贊同，但對已送省都委會審議的後湖地區

等三個都市計畫區，何時會實施容積率，陳基本說無法確知。

△國民黨台灣省黨部主委林豐正，率員拜訪地方人士，聽取他們的意見及拜訪嘉義市府會，林豐正並指示地方黨工要重視黨政分際，避免困擾。

七日△嘉義市議會六日以市府藐視議會決議，續徵教育捐爲由，決議將八十二年度總預算退回重編，據了解興建府會新大樓沒共識也是主因。

△市政府籲請全市工商業界共同支持八十年工商及服務業普查工作，尤其小型商戶勿因被納入開立統一發票對象而抗拒工商業普查。

八日△市長張文英堅持世賢圖書館應獨

立設館，人員編制日前遭省府駁回，而趕工中的世賢圖書館配電室電覽又傳出遭竊，是否能如期開張，又投下變數。嘉市竹圍重劃區世賢路一帶，最近連續發生工地樣品屋被砸毀等情事，治安維護亟待加強。

九日△市長張文英八日否認曾在定期會上允諾停征教育捐，對市議會主祕鄧慶田先刪除教育捐預算再另案處理的建議亦未接受，表示將立刻報請省府核示後依法處理。

△拒食不潔路邊攤，嘉市衛生局發起活動，希望民衆注意自身健康。

△市議員杜俊哲等促衛生局爭取設立市立醫院，加強醫政管理，提昇醫療品質。

十日△東區高齡鄰長幾乎佔一半，老鄰長常無心參與里政，造成守望相助工作陷瓶頸。

△市長張文英九日同意與議員們擇期再向省府爭取使用棉麻會社舊址，市議會並決議，若省府逕為變更地目，市府將不准核發建照。

△爭取棉麻會社舊址，議會堅持為民謀福的立場獲得肯定，但據研判，府會似皆為「明知不可為而為之」，目的僅在於能多獲得一些補助款。

十一日△慶祝母親節本市舉辦系列活動，在嘉市中山公園舉辦愛與關懷親子活動。

十二日△嘉市議員抨擊市府，拆除學校預定地地上物不公，指未拆汽車教

練場，涉圖利他人，大會通過臨時動議案將全案移請市調查站查辦。

△嘉市興嘉重劃區未設國中、小學，多名議員為學童請命盼設學校。

△嘉市能否成為首先設置全民健康卡的地方，正由衛生署評估中，如獲准設置，慢性疾病患者將由衛生局督促就醫，有助降低慢性疾病的死亡率。

十三日△是否徵教育捐，府會應速建立共識，若因認知上不同而影響總預算通過，怎麼對得起嘉義市民。
△嘉市續徵教育捐，議員反彈，市長表示未答應停徵，民代要求播錄音帶求証，揚言拒審總預算。
△嘉市仁愛之家結束收容精神病患

業務，廿三名患者轉往草屯療養院安置。

十四日△市議員杜俊哲表示，市府官員說在私有地上種花，要依公共危險罪嫌辦理，並點名要市府法制股長陳昭峰列席議會備詢，工務局及警察局，對相關的質詢互踢皮球。

十五日△環保局積壓公文八個月，嘉市興建水肥處理廠仍停留在設計階段，張文英決追究責任交代祕書室查明議處。

△附徵教育捐連漪不斷，議員建議上級停徵，議員促市府自行調整重編下年度預算，張文英認為，下年度預算案，議會如不滿課徵教育捐，得予刪除。

△私有地種花案又成議員指責焦點。

，杜俊哲揚言市民權益沒保障將抗爭，張文英則稱可找出原因來賠償。

十六日△嘉市舊有屠宰場，噪音、汙染未改善，議員質詢，抨擊市府處理不當。

△嘉市模範低溫食品店及示範餐飲業選出，芳鄰餐廳等下月將接受衛署表揚。

十七日△嘉義市歌扯上國歌，議會起風波，議員抨擊市歌時市長指國歌也應重編引發不滿大會決議建議市府廢除市歌重製。

△市長張文英與多名市議員再就教育捐的問題進行溝通，因對法令的認定仍無法產生共識，致協調破裂，議會隨後修改動議案內容，動議人官文雄表示，將於明天

提案，建請將市府函送司法機關偵辦。

十八日△嘉義地區私立國中，悄悄辦入學甄試，利用星期假日及週末進行，無視教育當局的禁令。

十九日△嘉市府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開征教育捐一事，議員激辯後將市府函送法辦。

△市議員指出，政府征收土地是照公告地價加四成，地上物補償自訂標準，影響民衆權益，而治理與縣分界的兩條主要河川，因調整了治理線導致嘉市可用土地縮小，他要求市府妥善解決。

二十日△市長張文英表示，市歌編定不必經過議會同意，決不修改或重編，市府並決錄製市歌錄音帶發交各里撥放。

△嘉市水電工程業者因市府辦理營繕工程，未將土木與水電工程分別招標，昨聯袂到市府抗議，指責市府扼殺水電工程業投標權益，並轉往議會陳情，議員提出質詢，並提案建議市府辦理工程時，採取營造與水電工程分開招標，以符規定。

△港坪及竹園市場大樓將規畫集合住宅，市府將採「賣屋不賣地」方式出售，售價低對房市價格有穩定作用。

廿一日△市議員促市府應依議會決議執行停徵教育捐，否則擅自課徵難脫圖利國庫之嫌，張市長則仍堅持依法應課徵教育捐。

△中心城市示範建設案納入六年國建，遭議員質疑，咸認此案影響

嘉市發展，一再質詢市長其真實性，並督促市府絕不能放棄。

△省嘉女因時勢所趨推出了「性教育計畫」反應熱烈，了解「性」問題有切身關係，學子已不再羞於啓齒。

廿二日△嘉義市歌推廣問題搬上議壇爭論，因歌詞內容涉及爲前市長歌功頌德，議員抨擊市歌編製失當，並要市長沽名釣譽適可而止，市長則認爲大家對「世賢」太敏感，歌詞是公開徵選而來的。

△省府未明確指示教育捐可否征收，議員不滿意，市府總預算案恐無法完成審議。

△被指牽涉數項建築爭議事件，建管課長遭議員抨擊行事不當，市長表示將交由市府人評會處理。

廿三日△嘉市垃圾危機獲喘息時間，另關過渡時期垃圾場商借國有土地，已與農民取得協議。

△市議會定期會議預算案退回重編，市府未再提請審議，大會決定市府重編後召開臨時會再議，與預算有關下年度建設貸款二億六千餘萬元，示範中心都市建設追加減預算等提案，保留審議而未過關，市府報省府核辦。

△嘉義市議會定期大會通過議員建議，促市府退回已開徵教育捐稅單，政府暫緩實施建築容積率管制等提案後閉幕。

△市議會決議不將預算案列入議程，議員再度抨擊市府行事不符程序，也不擬定補救方法通知辦理。

廿四日△公有地出租租金將調高，承租戶代表嘉市商議抵制對策。

△總統李登輝先生二十三日與縣市首長及民意代表餐敘，市議會議長與市長，各提出三項建議請總統協助解決，李總統承諾嘉義市文化中心的問題，最近會解決。

廿六日△公共工程分開招標，建設局搖頭，議會決議營建及水電分頭發包，工程進度恐難掌握，將簽請市長核示處理。

△嘉市課徵教育捐及爭取原棉麻會社基地等爭議問題未解決，省主席連戰邀府會首長協商，議會表示，相關問題如無法解決，預算案退還市府重編，恐難以審查完成法定程序。

廿七日△府會協調會，敲定下月十二日，

教育捐歧見取得共識議長允諾儘速審市府預算。

△嘉市排水溝設計不良，怨聲載道，老舊社區逢雨便積水，數名里長向區公所反映整修溝渠。

廿八日△關懷貧民，用行動表示，「孔廟愛心明慈」慈善會致贈電扇送溫馨。

△嘉市流動攤販乏人整頓，建設局及警局互推諉，市長責令一起處理。

△嘉市土地公告現值調幅較去年增漲三成三六，中央噴水池附近仍是最高區段。

廿九日△公共工程盡善盡美，工程規模較大經費達二億元以上，市政府將採取公開比圖徵設計。

△毛高文承諾協助完成市立文化中

心音樂廳後續工程，鐵定今年發包，最短期間內完工，同時表示，國立嘉義管理專科學校定明年九月於農專舊址建校，並開始招生。

△蔡同榮稱已獲「許家班」支持，張博雅僅表示不會再推出人選角逐立委。

三十日△違規廣告物「死灰復燃」，縣環保局取締不稍歇，廣告業者及房屋仲介公司不要心存僥倖。

△加強防災避震憂患意識，七縣市重大天然災害演習搶救情節逼真贏得掌聲。

△棉麻會社建醫院或市政中心，市議會與省衛生處長意見相左，省立醫院院長感慨說不建也沒關係。

△嘉義區段徵收，提前作業，郝院長限期交成績單，劉厝58公頃地將自今年度起徵收。

△中和市自強保齡球館殷鑑不遠，嘉市府及時記取教訓，全面清查建物安全設施，未符合規定嚴查，逾期不改將嚴懲。

六月

一日△雲嘉南響應不吸菸活動昨熱烈展開，兩地火車站等處吸引近兩萬民眾簽名。

△嘉市林綜合醫院啓用嘉雲地區首臺體外震波碎石機。

二日△市府擬將區段征收列進工作重點，並依省府指示十一月底完成先期作業，同時也要與都市計畫同步完成。

△竹圍市場綜合大樓，建築師要求免依「台灣省零售市場建築規格」審查出入口，一日函建築師事務所所請礙難照准。

△市府函請省府採行「暫緩實施容積率」，雖然未同意陳明文建議轉請省府擱置已送審的都市計畫

案，唯仍檢附議會決議案請省府參採。

三日△世賢圖書館定於下月一日開館，配合嘉市升格十週年，文化中心圖書館也在同日剪綵。

△未依規定修路面遭停挖，台電卻把責任推給市府，市府決定對違規管線單位連續罰款。

△流動夜市的管理屬誰的權責？警察局長及建設局長在工作會報中仍認為非該單位職掌，市府主祕請兩人會後協調。

四日△嘉市今年土地公告現值調幅未達四成，則一律退回檢查，與嘉市調幅相同的新竹市已接到省府「退回重估」的公函，但地政科表示，尚未收到省府公文。

△東區安寮里於六月一日發生火災

，造成不少財物損失，張文英市長昨下午探視災戶，並發放慰問金卅六萬元。

△大業里中央第一商場，因遲遲未照計畫實施美綠化做為社區公園，該里里長認為市府騙人，經建設局人員解釋係因連續流標的關係，並非故意失信於民。

五日△嘉市土地公告現值調幅，恐將有變數，調幅成數未達省府標準，市府卻樂觀表示七月一日仍可實施。

△總預算金額四億餘萬元的港坪市場綜合大樓新建工程，由於採低標方式，只有五家投標，結果由華村營造公司以三億一千八百餘萬元得標。

△環保局推動「資源回收」，首度

舉辦「快樂回收演唱會」於七日晚間七時在中正公園音樂台，接受市民以資源性垃圾兌換幸運鐘。

六日△原預定為省立華南高商遷校之用的港坪重劃區「文高」用地，決定設立省立啓智學校，市府正辦理地上物補償等配合作業，於後學年度招生。

七日△北興重劃區抵費地堆積廢棄物，因管理不善而必須利用公帑善後的情況，值得檢討。

九日△因應市區大廈林立，市警局增兩部雲梯消防車，高樓滅火救生，警消更添利器。

△針對忠義橋畔遭違建及亂倒垃圾，市府覆函表示，該處已列入八掌溪治理工程實施計畫範圍，市

府將籌措經費，再予清理。

△縣治及縣議會舊址，因乏人管理使用，已成荒廢狀態，大門旁長滿雜草，車輛四處亂停，影響市容觀瞻。

十日△嘉義市區昨天下起陣陣豪雨，導致許多街道積水不退，再次暴露出市區排水設施不良窘況，亟待改善。

△市長張文英九日指示所屬加強市歌的推廣工作，民政局建議將錄音帶寄給海外留學生的工作交給教育局辦理，教育局指經費上有困難，市長裁示由兩單位共同辦理，經費方面可簽請動支。

十一日△嘉義市推行「行車有序」活動，成效獲肯定，考核小組建議火車站前機車、腳踏車停放雜亂情形應

予改善。

△防空演習逼真，街道儼然空城，嘉義縣市昨舉行萬安十五號演習，避難救災動作熟練獲得好評。

△嘉市公有基地承租戶自救委員會九日召開會議，擬訂近程、中程及遠程抗爭方式，將交付「全省聯盟」討論。

△市議員赴東歐，市長率部份一級主管出國考察，府會協調時間漸少，嘉市新年度總預算無法在月底審完。

十二日△嘉市全面清查公共建物消防安全設備，不合規定業者，中旬過後從嚴查處。

△市議會決議促市府重大工程營造與水電分開招標，建設局提出合併及分開招標的利弊分析報告，

市長批示日後仍採合併招標，不採納市議會的決議。

十三日△八十二年度總預算迄今未審議通過，約三百名市府各單位及附屬機關的臨時人員，面臨炒魷魚。

△東市場攤鋪位第五次招標，計售出二個外鋪位及十個內鋪位，對內鋪位遭人堆積雜物致影響觀瞻及環境衛生，財政科表示將查明處理。

△駱駝難得上街，市民駐足觀賞，嘉市警局預防犯罪宣導遊行，極具噱頭達到效果。

十四日△嘉市警局鑑於目前台灣地區尚有一萬八千八百多名通緝犯，警局決定全面執行清查出租房屋，同時請民衆密切配合及勇於檢舉違法，能有效查緝要犯，確保安全。

十五日△全省公地承租戶組自救聯盟，抗議提高公告地價租金暴漲，決定發動所有承租戶於卅日到省政府陳情。

十六日△歷屆民代聯誼會，贊同爭取棉麻會社地，呼應市議會提案，議長則稱會堅持到底，希望各界給予關心及支持。

十七日△部分人行道紅磚破損，市政府主秘指示整修。

△民生北路、民族路已拓寬，遲遲未裝交通號誌，人車經過險象環生，交通隊辯稱號誌鐵桿「缺貨」致尚未施設，已經督促包商儘快完工。

△經市長張文英數度催辦開館啓用的兒童館工程，經業務單位簽出

理由後，市長不再堅持七日一日開館，代理市長指示社會科務必在十月啓用，不得延誤。

十八日△總預算未審完，臨時人員受害最深，極可能下月一日起無法續聘，將影響市政業務推展。

△市府辦理公園開闢，徵收篤行八村等眷舍若需要改建發補償費，市府認應建請中央先墊付。

△七彩噴泉映得夜色璀璨，嘉市中正公園遊人流連。

△領取房屋使用執照，必須取得清潔證明，有效處理建築廢棄物，市環保局採對策近期實施。

十九日△代理市長謝尙能十七日下午偕各單位主管巡視市政建設，對現況不佳及施工中工程缺失，要求各單位立即改善。

△嘉市預算遭擱置，省府派員了解，財政廳視察允諾協助，盼市府加速與議會溝通。

△嘉市少數醫療院省下麻醉醫師費用，由外科醫師和麻醉護士上場，有損病患權益，突發病變勢將措手不及，衛生局將嚴加留意。

二十日△省議員陳明文在省議會爲教育捐問題提出質詢，省主席連戰表示，要中央同意停徵教育捐不很樂觀，財政廳長解釋教育捐的依據是國民教育法第十六條規定，連省府都作不了主。

△嘉義火車站前一家豪華電影院今開幕，大手筆引起業界振撼，業者對電影第二春，則深具信心。
△蔡同榮「民間學堂」第一堂課上，除了向南門圓環老人致意外，

並廣爲推展公民投票理念。

△市府人員再度協調總預算案的審議問題，議長怒責市府的做法及說法強詞奪理，代理市長則強調事情的嚴重性，要求議會以大局爲重，雙方仍堅持立場，並未獲得具體結論。

廿一日△球場落成啓用邀影歌星助興，協辦捐血活動掀熱潮，莊國欽辦活動，動向受矚目。

廿二日△嘉市舉行艷紫荊小公主、小公子選拔，適逢各國小期末考，棄權人數達三分之一。

廿三日△嘉市體育單項委會多達四十一個，練習場地不足教局決通盤檢討，將以承辦區運爲目標，作前瞻性規劃。

△陳鏡仁有意參選，立委選情不變

，國民黨市黨部將盡力協調。

△市議會拒將總預算案列進臨會議程，在市府未重編情況下，自認受理有失立場，僅同意受理另兩案。

廿四日△嘉市文化中心下月一日成立，西區世賢圖書館同日舉行落成典禮。

△稅捐處積壓有關教育捐公文，代市長頗表不滿，晚了十日才將省府函示會簽市府，影響府會總預算案溝通，失職人員將遭議處。

廿五日△針對市府發佈省府公文指教育捐宜繼續課征一事，市議會亦提省主席認同停征教育捐函文。

△嘉市多處水溝，遇雨就積水，東區里長盼做好排水溝清理工作。

△百物上漲聲中，教科書書價滑落

近倍，校園貪瀆案發生後正面影響，書商紛紛送審定價，顯示以往超額利潤極為驚人。

△嘉市國中小暑假輔導課全面喊停，教育局已規劃各級學校舉辦八項跨校性自強育樂營，讓學生都能有一個快樂假期。

廿六日△嘉義「市府員工、市民」署名發公開信，盼議員刪除市歌預算。
△莊國欽爭取六千餘萬經費已獲准，將闢設二條道路，二處停車場和一處公園。

△耐斯集團總經理陳鏡仁二十五日拜訪市議會爭取參選立委的助力，獲部份議員同意，他表示會在黨內初選登記前，宣布參選。

△議長蕭登旺在臨時會開幕典禮致詞時，重申議會對總預算案尚未

完成法定程序甚表遺憾，強調議會絕有與市府溝通的誠意。

廿七日△市區違規停放汽機車，交通隊大力拖吊。

△嘉市非法地下補習班氾濫，教育局社教課長二十六日形容為多不勝數，檢舉案件層出不窮造成莫大困擾。

廿八日△市府以最速件轉報中央停征教育捐，府會協調立良性互動，市議長再強調議員絕對有誠意溝通總預算案。

△基於保障合法業者權益及課稅公平性，市議會通過降低娛樂稅率。

廿九日△公有地承租戶明日串聯請願，目的在抗議政府一再調高公告地價及租金率，全省六百餘代表參加

三十日△市府新年度地方預算未經議會審

議通過，省府也沒核准按補救辦法支應，二百六十多名臨時人員薪資無著，下月面臨解雇。

△市府考察團日本行，收穫最多，認為嘉市府會大樓及外環路可參考東京都廳會設計。

△市議會二十九日函請市府對教育捐經議會刪除案，依台灣省各縣市組織規程規定，照案執行。

七月

一日△市長卅日表示，臨時人員停止續聘，市府編制內的人員須支援處理各項業務，她並指示主計室主任邱宏昌赴省請示有沒有補救的辦法。

△嘉市近期內不會實施容積率，工務局長鄭重表示，粉碎將實施容積率傳言。

△八十二年度總預算尚未獲市議會審議通過，法制股長陳昭峰，卅日提醒有關單位注意觀光巴士續約問題，必須妥為處理，以免契約當事人繼續請款。

△嘉市藝文創刊號，問世了，市文化中心雖未有活動，卻先提供各

項藝文訊息。

△升格十週年，嘉市活動多，市府盼市民能赴中正公園參加晚會。

二日△市立文化中心昨正式成立，市長為賴萬鎮主任佈達世賢圖書館同時舉行落成禮。

△嘉市歡樂慶升格，突遭鬧場，水電公會不滿工程發包，百餘人持白布條抗議，形成白布條、紅布條「對峙」的尷尬場面。

△歡樂升格十週年，市府臨時人員卻面臨解雇的命運，也使嘉義市的交通整頓及廢棄物清運工作面臨陷於停頓的困境。

△市府臨時人員遭解聘，此可能是地方自治史上地方政府最大幅度的裁員，基層工作悉由編制內人員負責，勢將影響運作。

△年度總預算案首次未在法定期限內完成審議，市政建設推動全面受阻，府會的互不相讓，市民福祉嚴重受損。

三日△少了臨時人員，嘉義市府冷清許多。新預算未定案，忍痛解雇，工作頗受影響。

△嘉義市議會指摘市府，在省府補救辦法未核定前，市府馬上解雇臨時人員的作法太草率。

△指稱民政廳副廳長吳堯峰，喃喃說粗話，鄧慶田驚訝，聲明抗議。

△總預算尚未過關，市政運作大受影響，府會雙方都說出「解鈴還須繫鈴人」，互指對方才是繫鈴人，副議長羅錦義指出，只要教育捐預算另案辦理，總預算案議

會隨時可審議，市長說做不到的事情，已無協調的餘地。

△二二八和平纪念碑及中正公園世界偉人雕像具有特別意義且為全民所稱道。

△兩議員促市長打開預算案僵局，盼市府採暫緩徵收育捐解決問題，張文英稱願進行良心溝通。

△臨時員不上班，業務難推動，市長指示利用不屬下年度預算僱用。

四日△嘉市總預算未過關，連鎖反應，卅多名編制外清潔隊員未獲續聘。

△市議會曾提案設立市立「世賢紀念醫院」，經醫事審議委員會評估，醫療資源已經過剩，財源有限，無力負擔龐大經費，似無必

要再設一區域或地區綜合醫院。

△新年度總預算未完成法定程序，市府幕僚人員頻頻與議員及議會秘書室接觸，試著尋出妥善解決的辦法，但到現在還無法產生共識。

△法務部人員視察調解業務，西區公所趁機請求協助取得機關用地。

五日△市長張文英督促嘉義市正在施工中的市政重大建設早日完成。

△嘉市留用臨時人員事，省府不敢做主，覆函指示儘速協調議會，在月底前完成預算審議，並依預算數執行。

△省都市計劃委員會日前將嘉義市送審的四個都市計劃案退回，並決議俟嘉義市全市規劃為一個都

市計劃區後，再實施容積率，工務局表示，最快也是四年以後的事情。

△嘉市總預算案，露出轉機，市議長稱只要市府函文緩征教育捐，將全力促成預算審查。

六日△嘉市漁市場為嘉義市升格十週年特別舉辦產品品嘗會。

七日△國民黨嘉義市黨部辦理黨內初選的可能性越來越高，省黨部和中央黨部的訊息卻一再評估嘉義市列為「不初選地區」。甯經綸表示：人選協調不成就初選。

△市議會上午將召開座談會討論，如對市府所提方案能予接受，市議會即可召開臨時會審議總預算案。

△台灣省公有基地承租戶自救聯盟

，北高兩市代表加入擴編，要求省政府在本月廿日以前答覆該聯盟於六月卅日「建請降低租率」的請願案。

八日△嘉市垃圾清運人力不足，環保局長北上向環保署求援，陳騫盼專款補助一個月薪水。

△八十一年度縣市稅附徵教育捐，市議會議決刪除，但市政府仍然開徵，市議會認為市政府有瀆職之嫌，全案函送司法機關偵辦。

△市府召開區段征收協調會，省地政處勉有關人員要做好辦理劉厝區區段征收的先期作業。

△嘉市議長決控告張文英涉瀆職，但張文英強調市府徵收教育捐係依法行事，絕無違法之處。

△爭教育捐，不如審預算，市府以

市政建設為訴求，勸議會速開臨時會。

九日△拆除舊建物，垃圾未清除，新富市場附近住戶擔心環境受損，環保局已要求地主改善。

△埋管溝渠，變成河道，連日豪雨嘉市施工道路處處積水，民衆交通安全受威脅。

△內政部有意修訂省縣自治法，增訂地方議會限制條款，動輒休會，罷審預算可望成為過去式。

△市府召開劉厝地區區段征收都市計劃規畫座談會，討論實施的範圍，容積率的訂定等，決議修正區段征收的範圍，由市府儘量協調土地所有權人同意參加，並儘快定案，以免影響區段征收案的執行。

十日△立委選舉，被認為頗具實力的莊國欽、陳鏡仁皆已顯示當仁不讓的決心，表示自己有相當大的勝算，儘管國民黨黨部主委甯經綸認為協調有望，但若想勸退任何一人，恐非地方黨部能力所能及。

△無錢修路，市府怪罪總預算未審，市議會聞訊指責市府不該推卸責任。

△嘉市部份民宅及山坡地崩陷，張文英指示將災情報請省府補助搶修。

十一日△市府用剩餘瀝美土修路面，總預算未通過，擔心道路養護受影響。

△嘉市水電業者三度到市府請願，要求市府將重大工程的營造及水

電工程分開招標，與市府官員經冗長爭論後，市長裁示以西市場商業大樓等工程進行試辦。

十二日△八十二年度總預算案未完成法定程序，市長表示議會不知道後遺症太多了，在連絡省財政廳及民政廳未果後，張文英指示所屬立刻發文給市議會要求召開臨時會審查總預算等案。

△市府以最速件函請市議會召開臨時會，審議總預算案提案，以期各項市政建設及造福市民的措施順利推行。

△處理民衆公害陳情案件績效，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為直轄、省轄市組第二名，也是該局去年八月成立「公害防治專線」一年來所受到的肯定。

十四日△市府以急速件函請議會，盼儘速召開臨時會審查總預算，官文雄強調要重編，否則不予受理。

十五日△焚化爐屢告流標，掩埋場一波三折，嘉市現有垃圾場延後使用。

△國民黨嘉市立委選情急轉彎，提名登記只剩一人，莊國欽宣布退選，期待陳鏡仁贏得選戰。

十六日△市府深入研究突破府會僵局「祕訣」，可能對教育捐科目作適度更改或許能促成議會審預算。

十七日△嘉市打通騎樓，絕不接受關說，市長稱下月一日起嚴格執行，請業者不要心存觀望。

十八日△政院考評小組抽查嘉市停車空間，張文英建議交通部補助興建停車場。

十九日△角逐立委，嘉市兩黨「準候選人

」都有信心，陳鏡仁將深入基層爭取認同，蔡同榮決連續發動文宣攻勢及辦說明會。

△嘉市南門圓環配合、拓路將拆除，百年榕樹下老人桃花源將消失。

△泡沫封層取代覆土好處多，有效隔絕臭味，湖內垃圾場將採用。

廿一日△張文英宣稱年底選舉將保持中立，期盼蔡同榮及陳鏡仁自己多發揮，爭取選民認同。

△嘉市總預算卡在市議會，市長提前為立委選戰表態倒向民進黨蔡同榮。

廿二日△嘉市首批合法外勞上工，由得貿公司申請十八人辦安居留証，加入民間生產行列。

△廢除教育捐之爭，府會對峙越演

越烈，涂德錡表示：趕快找到交會點，協調解決。

廿三日△廢除教育捐，只要上級提出時間表，官文雄表示：市府總預算隨時可審。

△建設工務兩局動用「私房錢」雇臨時員，市府稱勞保仍須獲准許，經「提醒注意」後仍予以追認。

廿四日△省議員反對嘉市設啓智學校，教育廳允暫緩執行，未獲上級指示，市府仍持續籌備工作。

△市府有關人員奉指示赴省府要求派員到市協商總預算審議問題，不但未獲明確答覆，還挨了頓官腔，府會間僵持的局面，近期內恐難改觀。

廿五日△嘉市議會體檢果菜公司，民代指

涉嫌違法經營及官商勾結之嫌。

△嘉市北港路大火，損失逾一千萬元，六戶住宅全毀十戶半毀，幸一場及時雨將大火撲滅。

△打通騎樓令，獲市民贊許，市工務局稱俟勸導期後，隨即整頓。

△市長同意啓智學校與省立高中都設立，黃永欽允全力向省教育廳協商，教局將依指示評估可行性。

廿六日△亂挖馬路，涉刑法者送辦，嘉市府草擬「處罰違規挖掘及污染道路基準」八月一日起實施。

廿八日△嘉義市忠義里長聯誼會決定發動里長連署，促市府及市議會全體市民福祉爲重，儘速完成總預算的審議。

△不滿公有基地租率偏高，承租戶

聯盟決告省財政廳長。

△智障兒有權要求平等教育機會，省教育廳決定在港坪設啓智學校，何朝金希望省市民代多支持。

廿九日△嘉市總預算未審完，十餘里長關切，府會首長各說各話難斷是非，決發動全市里長連署施壓。

△年終考核原訂一天行程，半天就了結，省府考核港坪市場，效率高。

三十日△嘉市新闢道路全面綠化美化，保育綠色資源提升生活品質，六條幹道將栽植多樣漂亮行道樹。

△公告欄髒又亂，官員互相卸責，張文英問不出主管單位，只好裁示查看後再定奪。

卅一日△省都委會通過市府都計合併通盤檢討案，嘉市實施容積率，最快

也要四年後。

△嘉市林森西路「機三」用地，獲准興建大型購物中心及簡易法庭，嘉市文化中心附近的景觀與繁榮將有重大變化。

八月

一日△爲了解決嘉義市的府會爭議，讓嘉義市新年度總預算早日完成程序，嘉義市熱心的里長正積極運作，簽名連署，請府會暫停所有爭議，儘速審議新年度預算。

△圓環拆除無處容身，老人會求援，市府允撥長青學苑閱覽室，暫充臨時辦公室。

△「全國交通安全日」實施計畫今天正式展開，這項大規模的交通秩序整頓工作，目的是要達到每個月一天「零車禍」或「零死亡」。在交通事故頻繁的今天，這種「勞師動衆」的計畫能否減少車禍或交通違規事件，值得觀察。

△嘉義市政府正積極推動綠化美化及公園認養制度，初步已獲部分企業界人士迴響，嘉義市最美的綠地卻常出現破壞市容的畫面，小貨車攤販駛進做生意，電桿把綠地當成露天倉庫擺放，使綠地美感盡失，亟待市府重視。

△KTV盜用伴唱帶，當場被查封，嘉市查獲首宗違反著作權法嫌案，警方將傳訊該店負責人追查來源。

△西區公所區務會議，各單位提案與臨時動議比以前踴躍。

二日△市府以書面聲明表達對總預算案未完成法定程序的立場，多名市議員一日聚集議長室痛責市府之不當。不應課徵教育捐，議員想法一致作法不同。

△嘉義地區空氣品質最近又有惡化跡象，而環保署「飛鷹計劃」也有半年以上未在嘉義上空執行，自八月一日開始，省環保處將恢復實施空氣品質機動監測。

△議會發表聲明，駁斥市府說法，強調刪除教育捐，旨在提醒省府停徵不樂之捐。

△國手多人出身嘉義，父老重燃棒運希望，地方人士盼重建棒球場。

△嘉義市衛生局一日公布該局抽驗市售冷飲六十六件之中，多達三分之二的大腸桿菌呈陽性反應，與規定不符，直得業者與消費大眾注意。

△嘉義市政府建設局依據市長張文英指示，研究辦理路燈電桿有關

美化工作，因電桿上栽植花草，安全維護與經濟效益尚待斟酌，昨天簽報擬請暫緩執行。

三日△每月十一日訂為「交通安全日」，嘉市警局即日起加強宣導，達到「零車禍」、「零死亡」目標。

△避免校長到處募款，背上人情債，教廳決輔導學校成立基金會。
△省府教育廳人員指出，嘉義啓智學校將以收容雲嘉三縣中重度智能不足及多重障礙學生為主，以緩和省立台南啓智學校無法容納之感。

四日△市府強制拆除人行道、騎樓違建，大批警力到場維持秩序，業者多能配合未見抗爭行動。

△市長張文英一日表示，里長座談

會日前做成將教育捐另案辦理的決議，是受列席說明議會人員解釋不當所誤導，至於總預算案應如何處理，將俟財政部相關問題的函示下達後，再作決定。

△嘉義市擬利用原嘉義農專城中校區，設置國立嘉義專科管理學校，頃以各方學子殷切盼望爲由，用最速件函請教育部儘速設置籌備處，以利早日招生。

五日△市議會決議廢止教育捐徵收，與市府僵持不下。省政府向中央的請示案，四日總算獲得回覆，但對財政部的函文，嘉市府會卻有不同的看法。

△市內街道多處公佈欄乏人管理，市長張文英四日指到處髒兮兮的，促所屬規劃管理，計劃室主任

吳嘉信表示已簽辦中，將立即請市長裁示。

△財政部函釋：教育捐維持附徵方式爲宜。市長：教育捐不能另案處理，預算將送議會審議。議會：地方政府有權作決定，反對徵收並無不當。

六日△取締汙染源，即日起一律重罰，環保局爲挽救嘉市居住品質終於發出「怒吼」不再只是勸導。

△嘉市一處預定道路待拆戶，半夜驚傳大火，焚毀卅二間木造房屋，幸無傷亡。

△爲建築廢棄物在八掌溪畔河濱公園預定地找個家至今未實施，讓建築廢棄物仍在市區四處「流浪」，嚴重汙染市容。

△寬度二公尺以下巷道，即日起開

放建築使用。

△嘉義市教育捐附徵的爭議，由八十餘位里長連署，促請市政府另案處理下年度預算中的教育捐預算案，前天已提交市府辦理，市府昨天並以財政部有關教育捐函文轉函全市各里長，將俟省政府正式函釋後，研商里長們建議事項處理。

△嘉義市里長組成的次級團體出現壁壘分明對立狀態，西區部分里長因不滿「忠義里長聯誼會」對外接受贈品及贈金，而於五日在區公所集會聲討，決定推派代表向該聯誼會負責人討回公道。

七日△市議會昨天接獲八十多位里長連署建議迅速審議預算案後表示，議會一定尊重里長意見，俟市府

提案後，將研議審議預算有關事項。議會並函促市府，應依議會決議，執行上年度教育捐四千餘萬元預算刪除案。

△嘉市西市場腐朽，部份屋頂及橫樑塌落，市府圍籬隔離，下月拆除。

△市議會發表聲明，尊重里長將教育捐預算另案辦理的建議，市府則將「嘉義若停止征收教育捐，中央將不再補助」的剪報資料，分送給里長，希望里長們能明辨是非。

八日△嘉義市總預算未完成法定程序一案於七日出現解決曙光，市議會決定於市府函到之後，即聯絡各議員研議審查總預算事宜。

△林綜合醫院設文教基金會，賴萬

鎮藉此籲各界設文教基金。

△公告欄管理，定出分工原則，市府詳擬負責單位維護項目，並由環保局列管。

△嘉義市公務退休人員協會鄭姓會員等，向市府及調查站檢舉理事長連敏涉及多項不法情事，張姓會務人員表示，希望市府早日查明。

△市議會昨函復各里長，尊重里長建議處理預算案，並強調教育捐並非非徵不可，議會為爭取市民權益與福祉，才主張應廢除教育捐。

九日△住戶群集市議會陳情指違建「霸道」要求拆除，啓明路圍牆，市府同意於周內裁定違章建築後，即執行拆除工作。

△部份里長將撤銷教育捐案連署，強調絕未偏袒市府，市議會聞訊函全市里鄰長表明立場。

△市長杯高爾夫球賽開幕。

△公私機關車輛駕駛禁止吸菸。

十日△嘉義觀光巴士停駛，民衆抗議，市府將在站牌貼公告，目前無經費暫難復駛。

△嘉市幾處公有地堆滿垃圾，民衆指責，環保局已要求相關單位改善。

十一日△市議會將教育捐案移送偵辦，市府稱或許能促成總預算案早日完成法定程序。

△市府聲明教育捐應繼續徵收，否則每年將犧牲二億元建設經費配合格款。

△市府停辦法律扶助業務。

△嘉義火車站，應該妥爲規劃，帶動西區繁榮。

△公有地高租金率，的確對人民造成傷害，省府政策是否失當，監委決定列案調查。

△「全國交通安全日」期許「零車禍」、「零死亡」雲嘉南動員警力，取締違規整頓交通。

十二日△活動車棚妨礙交通，環保局決嚴加取締。

△交通安全日，十二人死亡，十一個縣市達成「零車禍零死亡」目標。

△嘉市公地承租戶，抗議大幅調高租金，市府昨與租戶代表協商，同意市地按原訂租率百分之三收取。

△嘉義市府會間對教育捐徵收與否

的爭議將對簿公堂，唯此舉能否有助於釐清雙方的爭議及完成法定程序，則值得懷疑。

△部份里幹事，常遭指責，民政單位決將加強其服勤考核。

十三日△感謝舞獅團慶祝嘉市升格，張文英頒發感謝狀。

△清除忠烈祠雜草，推給環保局，民政局解釋無人可整理，陳騫表示「下不爲例」。

△市府主任祕書謝尙能十二日在市府工作會報，針對重大公共工程的規劃設計，全市排水問題等，下達多項指示，市長張文英隨後指主秘的意見都很好要各單位依循辦理。

△省地承租人對租金有疑義，函請市長依土地法強制減低，財政科

稱將請省府釋示。

十四日△公有地承租金算法全省都一樣，指稱法令訂定不妥易生誤導，對租金偏高將予反映。

△預定地上亂堆原木，竹圍市場大樓動工前夕，市府決予焚毀或搬離。

△竹圍市場大樓工程順利標出，得標款較市府規劃款少一億餘萬元。

十五日△嘉市建設補助居五省轄市之冠，省府下鄉考核，最讚賞港坪市場配置，促注意工程品質。

△嘉義市運動公園及體育館興建工程，工程進度落後，承包商指與砂石業者調升價格，工程設計不當有關，要求延長工期及補貼成本，教育局表示，缺乏排水系統，可由工務局處理。補貼成本，

則由中央統一處理。

△果菜市場營收，呈現假帳嫌疑，市議會專案小組發現部分承銷人改爲理貨人，規避規費，將深入查証。

十六日△七位律師不因業務費無著而停止服務，市府法律扶助業務繼續運作。

△嘉市劉厝地區區段徵收，擬將農業區變爲住宅區，將建千餘戶國宅，地主樂觀其成。

△取締空氣污染加入生力軍，無線電上陣更能掌握時效。

十七日△嘉義市總預算案擱置，衍生後遺症，臨時打字員被解雇，公文一片紊亂。

十八日△市府盼將教育捐案送大法官解釋，市議會稱市府不該一再曲解法

令，府會爭議仍陷僵局。

△江泰權等三名嘉義籍球員昨聯袂拜會市府，致贈奧運代表隊旗，張文英促續爲國爭光。

△紅毛井，因乏人管理，從先前的無法列入古蹟到現在的遭各種攤架，雜物所覆蓋，舊諸羅八景之一的盛況永不復見，甚是令人感慨。

十九日△市府再請議會審總預算案，經數次遭退回教訓，措詞已較平淡，部份議員仍指市府太情緒化。

△市長指示所屬辦理全市的路燈電桿美化綠化經建設局一個多月的研議、簽辦，指執行上有實際上的困難，總算獲市長同意暫緩辦理，但日後對新闢道路，得研議使用較美觀的燈桿及燈具。

△台南縣府取締違章工廠，高居全省榜首，省政府評定嘉義市府乙等，南市、嘉縣則各列甲等。

二十日△嘉市總預算案戰線延及鄰長會議，市府散發「利己」資料，並請主管從旁說明，議會將對市府做法提出反擊。

△唯一上榜的高中女校長，辦學開放不要書呆子，嘉義女中校長林明美獲選今年師鐸獎。

廿一日△教育捐徵收，維持現行辦法，省府回覆：取消困難，稅率可自行調整，嘉市議會不善罷甘休。

△議會議決將教育捐預算刪減爲「零」，於廿日由省府重申依法宣告無效，而多數里長聯署建議將教育捐預算「另案處理」，也由省府同時答覆「應依法納入預算

處理」。

△全國十大模範社區進入總決選，精忠社區接受環保署評核。

廿二日△司儀自行宣布散會，議員上台發言受阻，東門聯合里鄰長會報前晚發生火爆場面，副議長羅錦義當場怒斥市府蔑視議會。

△市府與市議會由教育捐引起的激烈對立，在鄰長會議中爆發不愉快場面，市議會因不滿議員說明教育捐問題中途被宣布散會且市長率員離開會場，廿一日決定不再參加今後各場鄰長會議。

△議會召開程序委員會，決定不予受理審議八十二年度總預算案，理由為市府要求議會召開臨時會只是函文，並非正式提案。

廿三日△里鄰長會議發言受阻，議員餘怒

未消，再邀官員等說明，當事人未到場，議會表示絕不善罷甘休。

△教育捐爭議新年度預算迄未過關，又生議員發言受阻風波，本年度預算案及教育捐抗爭戰火未息，恐怕難以在短期內擺平。

△鄰長會議受到屈辱，嘉市議會要討回公道，副議長羅錦義表示一定要找出幕後指使人，以對議會成員有所交代。

△嘉市西市場改建遇阻力，攤戶代表赴市府表不滿，有意採取抗爭行動。

廿四日△嘉市里鄰長會議提前散會，引發風波。市長表示，希望不再發生類似情事。

△婚喪禮儀佔用道路，妨礙交通將

予取締。

△財政部最近與嘉市議會溝通獲取共識，可能自下年度以後，比照高雄市將教育捐納入娛樂稅附徵，而不附徵於一般地方稅課，以協助解決府會間的爭議。

△鑑於鄰長會議頻出狀況，市長張文英於廿四日要求區公所爲里長、里幹事多做有關「會議規則」的訓練。

廿五日△總預算尙未完成法定程序問題，市議會方面已讓步到只要市府照議決「重編」，不論其調整多少，議會就可進行審議。

△議會將退還預算書，市府準備重新提案送審總預算。

廿六日△青少年育樂營辦得有聲有色，市長稱許教育局長有魄力。

△西市場承租戶安置興嘉市場，昨天辦理抽籤，嫌位處偏僻不集市，僅少數到場參加。

△「退回重編」未執行，年度總預算書等資料統統打回票，市府依議會決議及法定程序，重行提案送請議會審議。

△嘉義市召集的治安會報，舉行時因參加成員多爲代理性質，其中教育局甚至只由臨時雇員參加，最近被內政部糾正，希望市府相關單位多予尊重。

廿七日△對重建大樓藍圖，安置興嘉市場表不滿，昨天向議會市府陳情，承租戶要求參與西市場改建規劃工作。

△嘉市年度總預算，市府再度函請審議，議會是否受理，明天召開

程序委員會討論。

廿八日△治安會報，雇員代理出席，嘉市府傳出七代同堂，內政部通函全省引爲借鏡。

△嘉義市有十多個工會未加入總工會，致總工會無法發揮監選權，理事長黃義助認爲市府有分化挑撥之嫌，於廿七日請求市議會督促市府，而市府社會科立即發函這些工會糾正，要求其依規定加入總工會。

△嘉市執行防治公害，美化環境成效不錯，省考核小組甚表稱許。

△衛生局長希望屬下能戒菸，局內吸菸，將公布名字懲罰。

廿九日△地主不滿使用私有地偏多，要求提高補償費，八掌溪湖內堤防工程說明會，不歡而散。

△嘉義市新年度預算未過關，以及教育捐附征爭議不斷，一般民衆對相關問題一知半解，甚至有人指摘議會不該拒審預算。部分議員認爲，議會實有必要邀請市長舉辦公聽會，以辯明相關爭議事項，市長張文英則認爲，這種問題是非至明，不擬接受邀請公開辯論。

△重編年度預算並提案送審，市議會盼市府照規定來。

九月

一日△湖內里通往垃圾場道路受損，張文英下令撥款搶修。

△市府請省府速核定執行預算補救辦法，八月份送核沒下文，各國中、小學已開學，恐生後遺症，昨再急函求援。

△寶莉颱風過境帶來豪雨，部分街道積水成河，盼市府能徹底改善全市的排水系統。

二日△嘉市吳鳳北路騎樓，訂一個月打通，市府昨天首次進行拆除，僅遇到小阻力。

△市長爲西市場催生，決定本月辦理發包。

△嘉義地區各級學校已經開學，近

年來由於學校外購餐盒食物中毒事件頻傳，衛生單位訂於九月起全面稽查便當業，並將評鑑名單提供給學校，以減少校園食物中毒事件。

三日△嘉市近三個月來，午後幾乎天天下雨，路面坑洞在長期風雨沖刷下，小洞變大洞，因市府以年度預算未過關爲由，道路坑洞任其惡化，使得交通安全受威脅。

△嘉義市路燈維護業務，自本月起移撥西區公所承辦，因涉及辦公廳舍等細節問題未解決，西區公所對接辦此項業務頗感爲難。

四日△嘉市三百多名老人參加長青學苑，市長鼓勵他們活到老，學到老，以充實自己的人生。

△嘉市年度預算仍未完成法定程序

，市府按規定擬具補救辦法，省政府昨核定預算收支執行原則。

△監察委員洪俊德、陳恆盛及秘書洪榮東到嘉市接受陳情，市府將提出加速嘉義市垃圾焚化廠興建等書面建議。

△「嘉義市政府獎勵績優人員出國考察實施要點草案」終於出爐，條件符合者可獲三萬元補助。

△嘉市建物違規使用停車場，情況普遍，內政部日前抽查限期改善，若逾期未改善應予拆除。

五日△監委主動挪出時間，受理人民陳情，公地承租戶自救聯盟代表指責省府調高租金率不當，要求監院提出糾正案。

△巡察監委洪俊德表示，尊師重道的風氣早已蕩然無存，要徹底改

革教育風氣，教師必須從「無代價的補習」做起。

六日△嘉市府會教育捐爭議，中央及省無權干涉，監委請議長協助解決問題，以利地方建設。

△強風疾雨，嘉義市容狼藉，路燈倒塌積水不退，千瘡百孔的道路多不少坑洞，使負責修補道路的工程隊大感壓力，工程人員表示將全面整修破損的道路。

七日△涂德錡南下與嘉市地方要員密談，化解府會間爭執極力溝通，促成總預算早日過關露出一線曙光。

八日△邱楹棟請辭照准，市府機要秘書遺缺暫不考慮遞補。

△有關課徵土地增值稅所依據的地價現值，將擬議交由地政人員決

定調幅，而不再經過地價評議會審議。在各縣市已普遍受到民衆以及地政業務人員的歡迎。

△老人疾病防治表現優異，市長頒獎表揚衛生局所。

△北港路停車場管理費，兩年五十萬，張文英指若無法標出可由市府自行經營。

九日△拆違建一路無阻，張文英獲好評，省考核小組指值得其他縣市取法，工務局建言，亦獲肯定。

△連續假出國，公務員遇難題，是否須有代理人，爭執迄無結論，嘉市府請省府裁示。

△嘉市多處佈告欄，民衆亂貼紅紙廣告，造成市容觀瞻的破壞，因缺乏管理，以致造成髒亂。

△解決嘉市湖內里及水上內溪洲一

帶嚴重積水，一致認為需在內溪洲堤防一號水門設置抽水站，及改善該地區排水設施，以徹底解決水患問題。

十日△嘉市維新街北排水幹線不順暢，惡臭不堪滋生蚊蠅附近居民陳情，要求加蓋改善。

△拖車倒車輪胎陷坑洞，車子翻倒，滾落的原木當場將上學的嘉義女中學生壓死，嘉市有些道路遍見坑洞，在市府未修補前，警方希望市民提高警覺，以防意外。

十一日△嘉市中山公園找到認養人，裕舜公司昨與市府簽約，一年期間負責公共設施維護等工作。

△嘉市西區竹圍市場綜合大樓，新建工程昨奠基，將建十二層的目標使用大樓，預定二年半完工啓

用。

△內政部建立「無障礙生活環境」，修訂了「獎助改善公共設施實施計畫」，省府建設廳要求市府對規劃中與未來興建的公共設施，應依有關殘障者使用設施規定辦，並嚴格執行審查及核發建物使用執照。

十二日△嘉市垂楊路火警，三間木屋被燒燬。

△整頓工地，嘉市環保局擬定辦法，建議發照前知會實勘，唯工務局卻表示反對。

△嘉市吳鳳北路佔用騎樓，人行道違建物強制拆除，有業者認執行不公要求市府說明。

十三日△機要秘書邱楹棟辭職，嘉市府傳出不少惋惜聲。

十四日△蘭潭風景區，遊客留下大批垃圾，友泰房屋公司動員工配合環保局展開淨化整潔工作。

十五日△嘉市運會傳遞聖火別緻，市長引燃，中小學溜冰選手組隊，滑行市區。

△原縣府舊辦公大樓疏於管理荒廢，市長勘查不滿，指示整建後遷入。

△爲了「環境清潔競賽繪畫比賽」應由誰辦理一事，市府教育局與市環保局大踢皮球。環保局要求教育局「確實依執行計畫辦理」，但教育局卻認爲只是協辦單位，把該項比賽踢了回去。

十六日△市長張文英向到市考核的行政院研考會人員要求增加八大行業的人員及經費，未獲具體承諾，但

對教育局請求儘快確定「柏青哥」應否稽查一事，研考會同意及早研議確認。

△省社區考核小組到嘉市考核，小組召集人黃正雄建議市府各單位協助社會科辦理社區發展的工作，市長則建議上級給予人力及財力上的支援，基層才有發揮的本錢。

△嘉市社區全民運動會展開競技，首日一項兩人打破大會紀錄。

△市府有意斥資整修舊縣府辦公廳舍，以供遷移使用，蕭登旺認應建新市政中心做長期考量。

十七日△行政院研考會人員實地了解市府稽查取締影響治安行業執行狀況，除了市府加強執行外，對業者做法造成執行困擾的實際情形，

研考會同意攜回研議因應之道。
△嘉市運動會，52人刷新紀錄，佳績頻傳，其中溜冰、舉重更是異軍突起。

十八△嘉市不合法旅館充斥，省旅遊局近期將到嘉市實地督考，市區三家無合法可能性的汽車旅館，列入第一階段取締重點，因業者非法在工業區及農業區設立，已構成違規營業，市府表示，嚴重違規業者可能被勒令歇業。

△蔡同榮在赴美訪問記者會上表明決心，護照如被吊銷，會想辦法回來參選。至於是否以「台灣」的名義進入聯合國，他認為應以公民投票的方式決定。

△市府公文流程比從前暢通，計畫室從嚴稽查奏效，使辦公效率大

大提高。

十九日△嘉市舉行春風化雨及資深優良教師表揚大會，在省嘉工樂群堂，由市長張文英頒獎。

△市立世賢圖書館，開放借書，全部電腦化，張文英籲請市民：「人人來辦證，大家都借書。」

△嘉義縣、市的嘉義地區緊急醫療網即將成立，該區域緊急醫療通訊系統控制中心將設於市警局一九勤務指揮中心，衛生局選派四位合格護士進駐指揮中心，提昇醫療救護品質。

△辦理八掌溪上游湖內堤防工程，部分用地業主同意提供土地先行施工，省水利局將發獎勵金及特別救濟金給地主。

二十日△國代張炳文利用李登輝與國代餐

敘的機會，提出教育捐稅率不一將會製造區域仇恨、公有地租金應酌量降低兩個問題，李總統分別指示中央黨部秘書長宋楚瑜、國大秘書陳金讓協調解決。

△嘉市焚化爐工程經過十幾次招標，都告流標。環保局表示，如果價格的爭議無法一致，焚化爐勢必「難產」，嘉市的垃圾問題又將面臨難題。

廿一日△市政府有意局部開發蘭潭水庫為遊憩場所，協調自來水公司提供可規劃範圍，自來水公司表示，水源保護區依規定不得開發為風景區，但在不影響水土保持及給水功能的情形下，可以研究處理。

廿二日△蔡同榮展開第二波贈書戰術，他

決定以出書方式來推銷他的政治理念。

△嘉市新富市場拆除後的地上物，堆積三個月未見搬離，市長實地勘查後，痛責環保局形同虛設，促立即處理，環保局表示，將按日連續處罰。

△嘉義市西市場重建爲綜合大樓，在現有攤戶反彈之後，又面臨「商業區能否設置零售市場」的問題，函請省府建設廳釋示，這一番波折勢將使該大樓工程無法依計畫於本月份登記。

廿三日△嘉市明年可望有女性里幹事，今年開放試辦來不及作業，以致無預定錄取名額。

△收費停車場人員領不到薪餉，議員決追究責任，交通隊指被總預

算案卡住，杜俊哲、蔡榮豐不以爲然要求調出僱用簽呈。

△李總統巡視嘉市，市長未到場陪同至今仍耿耿於懷，張文英指示：下回校方應主動通知他。

廿四日△嘉市文化中心音樂廳將動工，爭取五年終獲兩億元補助，約一年半完工。

△濫挖馬路易釀事故，工務局下達禁令，鑑於管線單位施工疏於管理，影響行車安全，函文促其改善，未依規定開挖將予重罰。

△有關議會促請市府爭取西區棉麻會社舊址基地，作爲興建行政中心使用，市府則認爲該地已由省政府核定爲省立嘉義醫院遷建用地，要爭取恐難達成願望。

△雲縣、嘉市、台南縣市卡拉OK

及KTV，大約超過一百卅家，大多數違規營業，消防設施安全堪慮。

廿五日△許多營建工程未能作好防汙措施，引起民衆抱怨，環保署已下令，十月一日起加強管理，並採重罰方式。

△市府總預算案有待促成，市長盼府會連絡員能勤與議員溝通。

△取締建築工地污染，環保署將開會研商取締的技術問題。

廿六日△嘉市果菜市場缺失不少，議會調查小組發現，部分承銷人許可證已註銷仍進場不法交易。

△嘉市十月起掃蕩非法旅館，逃生設備不合格業者，亦一併加強稽查。

△打通吳鳳北路騎樓，住戶請求暫

緩拆除。

廿七日△省府主席連戰專訪行善團團長何明德，致贈「行善最樂」匾額。

△嘉市東區盧厝段精忠一村重建案，市政府昨天完成評估，除非軍方單位研議具體方案，由市府進行開發，市府認為都窒礙難行。

△省府民政廳長涂德錡表示：有關縣市及鄉鎮年度預算，如因議會或代表會拒絕審查或因其他原因而未能法定期間內通過時，政府決定修訂現行自治法規，使該項預算得以正常執行，不再因民意機關之議事杯葛，致施政受到嚴重阻礙。

廿八日△木造樓房午后火警，延燒兩小時才撲滅，廿二家商店全毀，廿二家半毀，嘉義南田市場，燒掉三

千萬元。

廿九日△趕早祭祀，玉山國中百名學生夜宿孔廟，學生摸黑前往安全有顧慮，有人建議延後舉行。

△永恆杯全國秋季乙組成棒邀請賽閉幕。台南凱旋門隊，捧走冠軍杯。

三十日△颱風遠颶環境髒亂未改觀，嘉市市區大排待疏通。

△慰問火災戶，市長空手到，不像其他單位「人到錢也到」，市長張文英頗感尷尬，指示社會科想辦法。

△新富市場將有乾淨面貌，廢棄物將清理完畢，市長指有必要列管追蹤。

△嘉義聯合社，市府限期交還未獲置理，財政科主張提出民事訴訟。

解決，市長認為提起訴訟曠日廢時，指示警察局研究如何強制驅離佔用者。

十月

一日△一個多月的協調，原先不願提供土地供興建湖內堤防的地主，已紛紛改變態度，先後至市府簽具土地先行使用同意書。

△村里長核發證明過於浮濫，嘉市區務會議決議除法定事項外，其餘不予受理。

二日△衛生局將續辦煙毒嫌犯尿液代驗業務，張文英認為基於維護地方治安，經費不足市府會克服，人手不夠應加班因應。

△市長指示探詢市議員對教育捐及總預算案看法的各單位府會聯絡員，陸續交出書面報告，多數議員認為總預算應可進行審查。

三日△市府研商如何討回聯合社產權，

張文英指示了解相關法令後再作處理。

△整治八掌溪，徹底消滅嘉市水上兩處垃圾場污染源處理嘉義地區垃圾白皮書，預計今年底以前規劃擬定。

△受災戶無力支付清運費，本身人手不足工作量增加，南田市場災後清理，環保大傷腦筋。

四日△里民大會列席官員層次低，答覆問題里民不滿意，市長要求相關主管場場參加。

六日△國代蔡啓芳請嘉義市府會共同向上級抗議，並指預算問題衍生，中央及省府推御責任，欠缺擔當，市議會表示，市府處理預算審議案等與程序不合，致無法進行審議，議員建議送請監察院查明

失職責任。

△嘉市劉厝地區區段徵收，市府本週內將計畫報省。

△慰問受災戶，市府社會科決定日後動支市府救濟會報中的經費，提供市長隨時發放急難救濟金。

七日△「課稅須在效率與公平求平衡」，李總統接見全體縣市長指出，土地政策應綜合規劃，使民衆及企業都能在合理成本下得到所需。

△嘉市環保局推廣道路認養，初期以市區主要道路爲主，各企業可擇定區段認養。

△南田市場火災戶希望就地整建，市府表示，須經教育廳核可才能考慮。

八日△台電公司嘉義營業處挖掘道路施

工，未依規定設置安全措施，遭市府函示停工改善，台電公司經飭責包商改善後要求市府同意復工，市府派員實地勘查屬實後，七日通知復工。

△八掌溪老舊忠義橋，省府決補助拓建，嘉義市府計畫明年四月招標，八十三年四月完工通車。

△嘉市八號公園，省府同意補助開闢，市府擔心地上物拆除有困難。

九日△嘉市「地方資源特色」座談會有結論，文化路夜市最具本地風格。

△嘉義市府會對新的市政大樓遷建地點見解不一，市府已函文省府要求五億元的遷建經費補助款，但市議會仍堅持遷至原棉麻會社

省有地。

十日△蔡啓芳到嘉義市發表他對教育捐的看法，被部份市議員指責撈過界，身兼嘉義國代的蔡啓芳，發表聲明駁斥議員的說法，指他關心市政爭議乃名正言順之事，請府會雙方以大局爲重早日通過預算審議。

十一日△府城國慶大會，民進黨干擾，嘉市慶國慶，張文英致詞期勉學子品學兼修。

十三日△爲嘉市文化建設闢財源，文化中心籌辦「藝人返鄉」義演。

△中華跆拳道總館，昨在嘉義市開幕，許正雄率好手表演街頭跆拳道，擊破表演贏得觀眾喝采。

△聯合社佔用嘉義縣府舊址房舍不搬遷，市府昨委託律師處理。

△嘉義縣環保局以每塊十元方式，獎勵民衆拆除違法廣告物，有人也反映市環保局比照辦理，市環保局表示，市環保局可開單告發，縣環保局不能，因此不能相提並論。

十四日△整頓嘉市文化路，市長要求別鬆懈，促警局公平取締違規設攤，必要時沒入物品。

△市府召開主管會報，多名單位主管未到，張文英強調人事主任應以身作則，在重要時間不能補休，該選擇不重要日子休假。

△嘉義市議會函文抨擊省府，列舉對教育捐紛爭處置藐視民意，造成府會陷入僵局。

十五日△圓環即將拆除，擬遷往爾陀段，市府不同意，張文英希望老人會

另行覓地。

△嘉義市闢建世賢路，寬度九十公尺，全長五公里多費二億餘元，住都局補助辦理。

△征收公設地期限延至年底，期限內不完成作業，補助款將泡湯。

十六日△嘉義市議長蕭登旺奉執政黨中央常務委員會指派，前往報告地方輿情與議事運作，執政黨主席李登輝對他翔實反映地方輿情予以肯定與慰勉，有關建議事項將交有關單位處理。

△市府擬開放縣議會舊址停車場，張文英促地政科及財政科研商可行性以紓解停車問題。

△蔡啓芳發表書面聲明，促市議會應以市民利益爲重，杯葛總預算的做法應適可而止，引起同黨籍

的市議員官文雄抨擊，建議蔡啓芳應弄清楚法令後再發言以免造成誤導。

十七日△蘭潭到仁義潭間觀光道路，市府決按原計畫招標施工。

△嘉市處理影響治安行業違規經營，決定全面稽查取締，鎖定廿一家，重大違規即斷水斷電。

△市府員工掀起研習電腦熱，下年度業務全面電腦化，張文英與主管以身作則。

△嘉義醫院興建焚化爐完工，樂意幫忙其他醫療所處理感染性廢棄物。

十八日△嘉市預算案，協調沒結果，省府民政廳二科科長與市長等密談，市長表示要省府正式協調。

△大同商專重度殘障學生李志強不

幸摔破腎臟，嘉義市幼獅童軍文教基金會發動卅名童軍，背著募捐箱在市區挨家挨戶沿門托鉢，爲李志強募款。

十九日△嘉義市殘障者服務協會前會長王廣禮建議政府應設立殘障人士專責單位，作爲進用者與謀職者之間媒合的橋樑。

二十日△嘉市年度預算仍然卡住，各單位業務經費已自身難保，無力濟助其他單位，市府臨時人員，又要面臨斷薪窘境。

△嘉市火警頻傳，警察局列出市區木造房屋密集、巷道狹窄，消防救災困難地區計卅七處，促市府盡早列入計畫拓寬，以利救災工作執行。

廿一日△縣議會舊址開放停車，市府兩單

位存歧見，市長裁示規劃辦理。

△市立文化中心主任賴萬鎮細訴東歐考察點滴，對東歐的體育發展文化藝術，都市計劃感觸良多。

△針對媒體報導蔡同榮公開聲稱「對手已贈送里長每人十萬元」，嘉市六十多位里長，聲明絕無其事。

廿二日△嘉南摩天大樓遲遲未動工訂戶申請查封用地案，負責人提說明指開工期限尚未屆期。

△嘉義市僅有一名立委席次，張文英認爲太少，除請民政局鼓勵流動人口遷入嘉義市外，並表示可在國民大會中建議修改相關法令。

廿三日△省政府致函嘉義市政府和市議會表示，經派員協商後已獲初步結

論，請市府將教育捐預算略作調整後送議會審議。

△省民政廳派員到嘉義市協調，並提出省政府針對地方爭議的教育捐預算調整編列指示，促市府調整教育捐預算後，再將年度預算案送請議會審議，及由議會列入定期會議程審議。

廿四日△執行維護治安有關稽查取締工作，因市府總預算案未通過而遭遇了難題，目前度過了三分之一卻仍在停擺中，市長要求各單位彙整可行辦法。

△設立抽水站解決湖內里及水上鄉水患，嘉市政府請縣政府協助，取得用地。

廿五日△嘉義市警局為整頓市容，由所屬分局及派出所加派警力進行整頓

行動，凡違規任意停放嚴重影響市容及交通的車輛，均採拖吊告發處分。

△避免廠商違規張貼，市環局決增設廣告欄。

△議會召開程序委員會審查結果，因市府迄未調整教育捐預算，且議會定期會即將開議，決定將原案退回；議會亦未變更定期會議程，並未將預算案列入議程審議。

廿七日△議員杜俊哲表示，全省各地屢傳幼童離奇失蹤案件，他將請求教育局與警察局加強督導防範，而家長及老師也應隨時掌握孩子們的行蹤，以避免不幸。

△八十一年台灣區運動會昨天下午四時在宜蘭市運動公園揭幕。

廿八日△嘉義農專遷校，舊址已成為市區中心，邱俊男建議闢為運動公園。

△公賣局嘉義第一配鎖所原址，市府今拆除地上物，擇期標售土地。

△營建工程污染的稽查，是這波環保工作的重點，環保署稽查大隊不到一個月，就告發廿餘件，而市環保局的告發，卻遭到政府發包單位不願提供承包商名單的困擾。

廿九日△食品更改製造日期，民衆受害，衛生局盼市民利用投訴專線。

△「反對在嘉市設國立醫護管理專校」，邱俊男論調遭林山生指責，市議員官文雄則建議原有的「運三」預定地，仍應照既定計畫

施設供市民使用的運動場及設施。

△市府執行市有地上公賣局配銷所建物的拆除，卻在極端無力的情形下，不得不暫時中止，經費不足，連繫不週，機動性不夠等原因，致執行公權力的過程中，出現嚴重瑕疵，值得深切檢討。

三十日△區運角力賽是嘉義健兒的拿手功夫，角力選手技驚四座，共拿下八金、一銀、三銅牌。

△配合省旅遊局「一縣市一特色」以發展地方觀光事業的政策，市府決定將文化路夜市作為地方特色，引起不同的看法，市府有關人員也認為值得商榷。

△公賣局配銷所原址將辦標售，尚有住戶賴著不走，市府促公賣局

出面解決。

△嘉市現行道路停車費率偏低，市府及市警局在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上，一致同意提高現行收費標準，此項決議仍須議會點頭。

卅一日△學校垃圾清運成問題，市長張文英促環保局加強改善。

△本年度總預算案迄未審議通過，市政府已調整教育捐預算數，並重行編列預算，計刪減教育捐附徵預算廿四萬多元。昨天提交市務會議討論通過，附屬單位預算送請議會審議，議會則將召開程序委員會處理。

△縣市角力隊發威，再拿六金、一銀，二銅牌，兩天合取下十四金、二銀、五銅牌，嘉縣榮登團體總冠軍，嘉市獲團體季軍。

△環保局計畫爭取遷建湖內段「機七」機關用地，因審計室捷足先登，致遷建辦公廳舍落空，省政府指示市政府，儘速辦理此用地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俾供審計室興建辦公廳舍，作為全國性審計人員訓練使用。

十一月

一日△年度總預算的完成法定程序，終於出現曙光，市府依議會決議完成重編後再送請議會審議，但總預算案獲議會同意列入議程的可能性已提高。

△區運成績互有消長，嘉縣大幅提升，嘉市則略微退步，但共同之處在於兩縣市都是靠著以角力爲主的技擊項目打出天下。

二日△清潔隊員清運垃圾時常被碎玻璃等危險物割傷，環保局表示市民對於危險垃圾缺乏另外處理的觀念，不願費一點舉手之勞，導致清潔隊員無時無刻受到危險垃圾的「威脅」。環保局盼望市民多點

體貼，讓清潔員多一層保障。

三日△火車站前地下道漏水，五年來情況依舊，市長在市府主管會報中，除指示工務局、環保局等單位立刻設法改善外，也責成秘書室文書股日後不能將列管的案件隨意撤銷，以利隨時追蹤執行情形。

△嘉市傳火警，禍不單行，縣市消防隊合力灌救，五平房一工廠付之一炬。

△衛生局將舉辦「急救與安全教育」訓練班，以訓練市民遭遇緊急意外災害時，有應變處理及急救能力。

△人口呈負成長，市衛生局憂心，將辦一連串宣導活動，提高生育率及灌輸優生保健觀念。

△嘉義交趾陶，風靡德國，瑰麗色彩極具魅力，當地人士愛不釋手。

四日△嘉市議會明程序審查預算案，多數議員指除非刪除教育捐，否則適法性待斟酌。

△年久失修的嘉義市立棒球場，經市府極力爭取新建，已獲教育部允諾於八十三年度補助九千五百萬元，市府已委託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

△學校老師擔任外界義工不宜因此妨礙正常教學，市府教育局長王春成提醒所屬單位人員，注意此種情形，以免影響學生的受教權益。

五日△西區博愛路二段卅八巷燒毀房屋十六間，損失慘重市長除前往災

區慰問災戶外，並關切災區附近巷道拓寬問題，市府將勘查研商解決。

△嘉市總預算案列入議程，議員達成共識，為民生建設著想，將促程序會通過提交大會審理。

△遏止不法行業，嘉市府採「稅」治，從事與登記營業不符的特定行為，將按百分之廿五稅率課稅。

六日△議長蕭登旺聲明指出，議會為民生建設與市民福祉著想，在備受委屈與誤解下受理審議預算案，對市府處理教育捐預算及重編預算過程仍有不少疑問，年度預算未通過，市府應負完全責任。

△工務局為了不失信於民，先行籌款辦理，湖內里道路拓寬將發包

七日△市府成立「違規選舉廣告聯合稽查取締小組」，有關單位共同執行，於通知限期拆除未果後強制執行拆除，環局表示參選人最遲在十五日以前自動拆除。

△蕭議長強調調議會受理預算案係爲民生建設外，並不滿市政府未依議會決議重編預算。

八日△市議會定期大會昨召開，同意市政府提議的審議本年度預算案等十一項提案列入議程審議，因議員提出臨時動議，仍未提出解決方案，大會將變更議程處理。

△議長蕭登旺指出，教育捐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不能徵收，也不可編列預算，以維護市民權益。

九日△蘭潭水庫環潭公路，又出現飆車

族，四組警網前往驅離，無照青少年開單告發。

十日△市府與議會已達成共識，同意本年度預算中所編列的教育捐預算爲二千元，並交由議會定期會議處理打開了延宕半年的預算案及教育捐爭議僵局。

△市長的施政報告中指出嘉市計有十六項道路開闢工程正辦理中，引起部分議員質疑，表示年度預算尚未通過，那有經費推動建設工程，市長施政報告顯有疏失。

△嘉義市立文化中心圖書館工程終於完工了，市民盼了十年，終於美夢成真。

十一日△在清潔隊員連續發生車禍後，環保署已決定爲清潔隊員投保

二百萬元的意外險，讓清潔隊員多增一項保障。

△好人好事代表等優良團體及個人，市表張文英頒獎表揚。

△嘉市文化中心圖書館竣工，耗資一億二千萬元整修硬體工程，預定年底啓用。

十二日△市府主辦「嘉義市環境與藝術座談會」，邀請學者發表專題演講，並由地方人士研討如何美化環境、藝術生活化等問題。

△希望提昇社區民衆生活品質，嘉市下埤社區活動中心動工。

△市府辦理殘障者收容教養院工作未做好輔導，議員們輪番指摘社會科處理態度，促應改善輔導及迅速辦理轉介收容。

十三日△陳鏡仁在耐斯公司成立立委競選

總部，黃永欽主持，來賓民衆數千人參加。

△嘉市各界紀念國父誕辰，萬餘人與會，場面盛大。

△蔡同榮、陳鏡仁兩人在各自支持者簇擁下，先後完成立法委員候選人登記申請手續。

十四日△市議會指市府對於教育捐有違法征收瀆職之嫌，函送司法機關偵辦，經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畢簽結，函文市議會，指市府依法開征教育捐，無罪責可言。

△市立文化中心附近大片國有地能否規劃為「文化園區」，該中心主任賴萬鎮認為雖然很理想，但取得用地並不容易，值得各界一起來努力。

△市議會各審查委員會聯席會議，

已經通過教育捐在未依財政收支劃分法規定辦理前，不得開徵，會中決議教育捐的預算不予審議，應另案辦理。

十五日△嘉市彌陀路公共設施用地遭建築商擅自佔用，市府主管單位未積極處理，可能涉及官商勾結，市府政風室應徹查處理。

△去年底參加國大代表選舉結束後，因未於期限內申報競選經費，被依選罷法處以罰鍰三千元，但陳珠愛方面不予置理，選委會方面決議因無應連續處罰的規定，而予結案。

十六日△醫師公會通過提案反對在基層醫療單位實施「醫藥分業」制度，原因是「爲了病人著想」，而且實施後難以找到病人和確定責任。

十七日△選舉宣傳物清除後，市區環境乾淨許多，市府呼籲維護環境，環局也將加強取締。

△奧運銀牌得主「時報鷹」棒球隊隊長江泰權，利用「中正盃」全國乙組成棒錦標賽閉幕機會回到家鄉嘉市棒球場，與市長張文英對嘉市棒運發展聊了起來。

十八日△省府委員張賢東率各廳處代表，到嘉義市考核環境清潔競賽成果，他批評國人有許多劣習必須改革，而嘉市焚化爐工程始終發包不出去將使垃圾問題更加嚴重。

△嘉市議會審查嘉義市本年度總預算，認爲部分預算編列不當，一舉刪除歲出預算一億多元，創下本屆市議會成立以來刪減預算最

高紀錄○

十九日△竹圍、港坪市場大樓，市府決採公開標售。

△議員質詢教育捐附徵及年度預算問題，因市政府散發有關教育捐傳單資料而爭議不休，加上市長張文英未依議會要求承擔過錯並道歉，議會定期大會暫停審查預算案，以抵制張市長不表明態度的作爲○

△嘉市多處路燈故障，成爲各里里民大會中的主要反映事項之一，市長張文英要求建設局儘速清查修復○

二十日△嘉市取締影響治安行業，成效差，部分業者違規營業，消防亦不合規定省考核小組促市府採連續處罰○

△市府因教育捐徵收問題爭議不休，議員要市長爲散發傳單承擔責任並道歉，經議員再三指摘，張市長始向大會致歉，結束連日的風波○

廿一日△嘉市選監小組表示：檢舉賄選，檢警派駐選委會受理，有關規定自相矛盾，選務單位無所適從，將要求檢察署，警察局派員協助○

廿二日△預算案尚未通過，市議員們昨群起攻市府，抨擊市府各有關單位曲解省府核定內容，解二百多名臨時僱員，市府官員與議員各說各話○

△公共設施的綠地遭人鋪紅磚，人行道上被搭蓋違建，市議員戴建三昨再度質詢市府官員有圖利他

人之嫌，工務局長表示，已促建築商限期恢復原狀，否則將移送法辦，議員要市府記得提出民事賠償。

△嘉市選委會廿一日審議通過兩名立委候選人的政見，對以公民投票決定「一中一台」等重大公共政策的政見，無人表示異議，而原訂舉辦六場的公辦政見發表會，經委員會討論後，決定增加為十場。

△市議員及市府官員廿一日根據省府的公文，激烈爭辯約聘僱及臨時人員可否繼續僱用，雙方說法迥異，議員們眾聲指責主計室主任邱宏昌斷章取義，影響市府形象及滋生後遺症。

廿三日△嘉市立委選情，與歷屆各種「一

對一」選舉比起來頗有不同，最明顯的是今年國民黨候選人方面儘量壓低姿態。

廿四日△嘉市議會通過主計主任不信任案，議員指邱宏昌曲解法令，致教育捐成府會爭端決議請省府予以他調。

△議員官文雄昨天質詢，抨擊市政府財政科等單位員工浮濫，財政科每月出差費高達六萬元，並以代管省有、學產地代收款擅自購買公務車，並未納入預算辦理，財政科長表示，出差費是依規定核銷，購買公務車經報省府核定處理。

△市府被解僱臨時人員，多數可望續聘，張文英表示，除少數工作不力者外，其餘擬依原聘僱人員

任用。

廿五日△菲律賓武六干省工商代表團到嘉義市訪問，雙方就菲外籍勞工引進交換意見，希望合法引進外籍勞工，菲方代表團並參觀嘉市需要外勞工廠，直接與廠商交換意見。

△杜俊哲等多位議員昨交相抨擊市府浪費公帑，東市場攤舖位尚未完成標售，市場電梯常故障，危及市民安全，大會決議組成專案小組深入調查。

廿六日△棉麻會社基地使用問題，市長、議員激辯，多位議員抨擊市府未積極爭取用以遷建行政中心，張文英強調省府計畫遷建醫院再爭也沒用。

△嘉義市議會昨審查預算，發現魚

市場，果菜市場預算編列不當，決定不予審議，並一舉刪除市府有關單位預算一億三千多萬元。

△立委候選人蔡同榮正式函請選舉委員會，請求將公辦政見會改採辯論方式進行，並以副本寄給另一名候選人陳鏡仁。此一建議將由市選委會討論後決定。

廿七日△市府加強娛樂場所安全檢查，查察MTV等行業未見違規。

△市府地政科趙敏聰協助民間一財團辦理自辦市地重劃案，昨遭市議員猛烈抨擊，議員指摘市府，未將自辦重劃案提交議會審議，不無圖利他人之嫌，大會決議組成專案小組調查內情。

△市議員張錦捷認為嘉市欠缺停車場，市府應開放已接管的舊縣

府等處空間，供民衆停車使用，並促市府迅速處理菸酒公賣局租用市有房地等案。

廿八日△議會針對教育捐徵收案，通過議員所提臨時議案，以省財政廳長林振國曲解法令，玩法弄法，造成地方府會紛爭，由議會函送監察院依法糾正。

△本年度總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案，昨天經議會定期大會審議通過，共刪除年度歲出預算一億多元，歲入部分亦刪減九千餘萬元。

廿九日△市府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小組由市長張文英率領，前天下午分赴嘉義市各地查察重要工程進度，並了解各項工程建設問題，由市府有關單位加速辦理。

△嘉市兩黨立委候選人「拚場面」

，蔡同榮與陳鏡仁各辦「民主香火」與「民主晚會」互別苗頭。△市府預算案已過關，人事費用有了著落，約僱人員可望返回崗位上班。

三十日△嘉市二名立委候選人，前天晚上首度以大型演講會較勁，兩個場地共吸引了約萬名的市民，都營造了相當的聲勢，儘管雙方都認為佔了上風，但孰優孰劣，卻是難有定論。

十二月

一日△中正公園由民間捐建綠化設施，遭人塗污破壞，一座「世界和平」紀念碑文被塗鴉，市長指示建設局處理，設法迅予整修恢復原貌。

△「一台一中」宣達團昨拜會市府，並在蔡同榮競選總部協助下，舉辦演講爭取支持。

△焚化爐，重新招標，十一次流標，省府決變更規格。

二日△明年二月，環保署將採電腦連線作業，追蹤、列管各縣市環保局處理民衆陳情案件績效，環保局獲補助三百五十五萬元，將以這筆錢聘請五名專職人員，提高陳

情案件的品質。

△賴明威獲選績優交通警察，嘉市道安會報遴選，可獲出國考察獎勵。

△選舉期間，選監檢警加強聯繫，設置機動連絡系統迅速處理突發事件。

△嘉市部分預算遭擱置，將專案報請處理，市府主計主任昨赴省府尋求協助。

三日△長青運動會以趣味取勝，儘管與賽者犯規，裁判們多網開一面。

△民族路拓寬有時間表，工務局要求各管線單位按期施工。

△嘉市東市場六度標售攤位，售出十個舖位，財政科將繼續辦理，並研擬是否出租。

四日△遏阻嘉市非法電玩氾濫，治安會報決議加強取締。

△嘉市違規廣告嚴重氾濫，爲求治本，環保局將向環保署爭取九百萬元經費，在市區不妨害交通的醒目地段，增設五十處公設廣告欄。

△嘉市仁友醫院響應乾淨選舉，簽名反賄選，看病免掛號費。

五日△嘉義市警局配合市府建設局執行舞廳等八大行業管理工作，違規業者已通知限期一個月內改善，未改善者，將依執行罰鍰處分。

△立法委員選舉嘉市選舉人數十六萬八千餘人，選委會昨起公告閱覽。

△嘉義市議員及里長參觀六年國家

建設計畫展示，因爲預期行政院長郝伯村將安排會晤而更爲慎重，此外衛生署也是參觀重點。

十二日△嘉市街道令人耳目一新，違規選舉廣告少，劉湘安稱許有加。

△推動道路認養，獲得共鳴，民間反應不錯，市環保局苦心沒白費。

十三日△吳伯雄表示：嚴防選票外流惹事端，昨巡視嘉市選務，表示有人意圖藉機生事，要求選務人員做好防杜措施。

△立委選舉第四場公辦政見會在保安宮前廣場舉行，警方爲防暴力衝突事件發生，派出上百名警員在政見台前築成一道人牆。

△民進黨候選人蔡同榮，在政見會遭鬧場事，蔡啓芳抗議，要選委

會公平處理。

△動工12年，嘉市兒童館開幕，吳伯雄蒞會帶動唱，張文英不忘叮嚀上級速撥補助款。

十四日△嘉市政見會，百餘名警員坐鎮，兩候選人台上對陣，支持者也在台下以掌聲、歡呼聲較勁。

△立委候選人陳鏡仁在自辦政見會中抨擊對手蔡同榮利用公民投票會的名義募款，卻拿來作爲自己的政治公關，帳目不清，蔡同榮則發出選戰快報作反駁。

十五日△立委選情戰爭激烈，零星衝突不斷發生，民進黨市黨部主委蔡啓芳拜訪市警局長鄭清，期警方能邀集雙方候選人協調共謀降溫對策，使選戰和平，理性收場。

△送選舉公報夾傳單，嘉市福民里一鄰長遭檢舉，坦承僅是服務性質而已。

十六日△嘉市點驗選票，警力全程護衛全程錄影，預訂十八日清點完畢。

△嘉市傳統遊行，陳鏡仁與蔡同榮雙方同意「分道」，防止直接導致衝突，中山路中央拒馬隔開，近日抽籤決定各自路線。

十七日△立委候選人陳鏡仁及蔡同榮雙方代表，在選委會協議簽署競選活動公約。

△投票前夕遊行，市選委會請候選人多克制，張文英表示只要雙方候選人好好約束成員，應該不會有事才是。

十八日△指稱遭抹黑，蔡同榮告陳鏡仁誹

謗，陳強調文宣有憑有據，對蔡誣礮自己及企業保留追訴權。

△立委選舉「最後一夜」傳統遊行造勢活動，警局已集結大批鎮暴警察待命，嚴防發生任何脫序或暴力行爲。

△民進黨嘉義市黨部檢舉嘉義市一戶住戶早已「遷出」，戶政單位仍發出投票通知單，出現「幽靈人口」情事，選監小組經查係屬誤會，昨派員向檢舉人說明澄清。

十九日△省選委會函示限制候選人推荐投票所監察人員，不得攜帶大哥大執勤。

△張文英公開表態支持蔡同榮，聽衆席上有人發問要投給誰，她以

口訣托出答案。

△嘉市立委選戰最激烈的爭議話題，「蔡同榮背叛老師彭明敏？」十八日終於由彭教授到嘉義拜會，並陪同在鬧區遊行，以行動做出了解釋。

△嘉市最後一夜三萬人上街頭，陳鏡仁、蔡同榮，隔人牆拚聲勢，雙方人馬並行互不相讓，陳鏡仁出動鑼鼓車陣、旗幟和燈籠。蔡同榮的支持者，手持綠色小旗，邊走邊呼口號，聲勢甚大。

二十日△立委選舉投票揭曉，民進黨推荐的全國公民投票促進會長蔡同榮，以二百多票險勝國民黨提名的陳鏡仁，主張公民投票法是公共政策的理念，擊敗擁護改革政策

的組織戰。

△市長張文英十九日發表就職三週年感言，指三年來的市政建設足可告蔚於全體市民，請市民繼續給市府理性、及時的精神支持，協助將市政推動得更好。

廿一日△衛生署長張博雅在嘉義市參加一項終結愛滋園遊會時表示，愛滋病並非無孔不入，大家只要注意行為和健康，便可遠離，並應提高警覺，避免不正當的性行為。

△立委選舉激情過後，國民黨重挫，民進黨振奮，許家班似已較不徬徨，嘉市的政治生態起變化，而國民黨欲在明年的市長選舉中「收復失土」，路途將更爲坎坷。

廿二日△下屆市議員選區將作調整，東區及西區各爲一個選區。

△水肥處理污染河川，情況嚴重，環局將興建水肥處理中心並將輔導業者申請許可証。

△嘉市音樂比賽各組成績揭曉，第一名及團體將代表參加台灣區競賽。

廿三日△嘉市市有基地租金計收標準，市府決定今年下期起調高，將依省訂公地租金率分三年計收，頭兩年分別打六折、八折計徵。

△市府興建西市場大樓，儘管預算已經市議會通過，但有關建物及土地處分的方式，卻尚未決定，市府建設局及財政科已分別向省府請示。

△市長張文英於立委選後遭受電話恐嚇一事，國大代表蔡啓芳發表聲明譴責恐嚇者，並表示該黨嘉市成員願做市長的後盾，防止任何暴力行爲。

△原訂在體育場舉行的「嘉市各界慶祝中華民國行憲四十五週年大會」，以及「慶祝中華民國開國八十二年大會」，市府日前函文各界表示均停止辦理，市長表示，流於形式的慶祝大會不必舉行，也可讓各界人士真正的休息。

○廿四日△解決市區停車馬虎不得，市府新建公共建築時，將規劃停車空間。

○△申請重新驗票，陳鏡仁沒興趣，

微差落選贏得友誼，主張「以和爲貴」不必勞師動衆。

△嘉市兒童館，欠缺管理人員，設備常遭破壞，失竊且髒亂不堪。

廿五日△本年度公共設施經費獲核定補助七億餘萬元，市府計畫開闢十一條道路工程。

△嘉市發現境外移入登革熱病例，衛生署呼籲出國民衆當心。

△市府上年度財務收支及年度結算績效不彰，預算重複編列，且執行成效不佳，對差旅費開支審核不力，審計室促市府檢討預算執行辦法，避免資源浪費，發揮應有財務運用功能。

廿六日△嘉市中興市地重劃區市場用地遭人佔用堆置原木雜物，市府視同

廢棄物清除。

廿七日△紀念第一代作詞家陳達儒演唱會，盛況空前，勞工育樂中心座無虛席，顯示嘉義人對藝文活動熱愛。

△嘉市天然瓦斯外洩起火，臭味瀰漫方圓五十公尺，民衆驚慌失措幸及時撲滅。

廿八日△國民黨在嘉義的勢力逐漸抬頭，雖然陳鏡仁敗給蔡同榮，但卻是國民黨輸得最少的一次。

廿九日△市立文化中心圖書館設備發包不及，地方美展被迫延期舉行。

△公有地租金調整，承租戶受不了，約卅名民衆昨到市府掛白布條抗議，指出「抽血納租金」市長應鞠躬下台。

△市府決定辦理嘉義林管處北門車站附近宿舍區市地重劃，與林管線等單位協商地上物拆遷安置等問題搬遷工作，市府依規定發放拆遷補償救濟金。

三十日△瓦斯外洩起火肇因PE管接縫焊接不良，市民受驚欣嘉公司登報道歉。

△嘉市保安攤販集中場攤戶陳文等十多人，因不滿市府取消攤販許可証，昨天群集市府建設局抗議，建設局表示取得攤販証攤販逾期未設攤者，市府依規定應取消攤販証。

△爭取舊棉麻會社基地建市政中心已落空，整建嘉義縣政府舊辦公廳舍使用，市府要求議會解凍一

億五千萬元。

卅一日△嘉市銷毀千餘卷非法影帶，市府決不定期取締，並籲業者勿存僥幸。

△社會救濟經費，募得三百多萬，嘉市分三節發給低收入戶。

△興建二二八紀念館，經費不足，民政局請省議員赴省爭取補助。

△辦理市區排水工程免傷和氣，市府促各管線單位配合遷移。

△嘉市明年濃漁牧產銷計畫訂定，稻米預定生產量為九千多公噸。

嘉義市文獻徵稿簡約

一、稿件及資料範圍：

- (一) 本市沿革有關之廳州縣各種舊志書及各項地圖。
- (二) 本市有關之詩文著述及金石拓本。
- (三) 本市流傳之禮典樂器。
- (四) 本市之各地民俗歌謠。
- (五) 本市及地方之古蹟名勝照片。
- (六) 本市重要及特殊方物之照片。
- (七) 本市公私機關團體發行之刊物。
- (八) 本市私人著作或譯述。
- (九) 本市鄉賢名臣之遺蹟、遺像、傳記行述碑誌。
- (十) 本市人民私家譜牒，及其他有歷史性文物。
- (十一) 本市及附屬機關之重要政績與設施。
- (十二) 本市之中央及省屬各機關學校重要

之政績與設施。

- (一) 本市各人民團體之重要設施與業績。

- (二) 本市出產主要物品產額。

- (三) 本市人民忠烈事蹟，及軍公教因公殉職事蹟。

- (四) 本市之其他社會重要事項。

- 二、惠稿或資料，一經錄用均從優酌致稿酬；請隨時惠賜稿件。

- 三、各機關、學校、團體惠稿請寫明全名，以主官、主管或撰稿人為代表人均可，但應備有代表人印章，以便錄用時領取稿費印領之用，並請寫明住址、電話，以資連絡。

- 四、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錄用與否，均不退原稿；若不願被刪改或需退稿者請註明。

- 五、惠稿者請寄嘉義市文獻委員會。（嘉義市民生北路一號）



安聖廟二十二座石燈捐贈嘉義市城隍廟神步道路兩側，更增祠堂莊嚴。○
財團法人台灣省嘉義市城隍廟捐贈

嘉義市文獻

發行紀要

- 第一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二月 日
- 第二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九月 日
- 第三期：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四月十五日
- 第四期：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六月十一日
- 第五期：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 五日
- 第六期：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六月二十日
- 第七期：中華民國八十年八月
- 第八期：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八月
- 第九期：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八月

發行人：張文英
總編輯：黃金俊
主編：吳淑芬
校正：羅永進

發行所：嘉義市政府
電話：(〇五)二二五四三二一

印刷：三芳印刷企業有限公司
電話：(〇五)二六五三一〇四